

2008 HTC ANNUAL REPORT

> 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鄭慧明
發言人職稱：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姓名：遴選中
代理發言人職稱：遴選中
電話：+886-3-375-3252
E-mail：spokesman@htc.com

> 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桃園縣桃園市興華路23號
電話：+886-3-375-3252
台北辦公室：臺北縣新店市寶強路6之3號1樓
電話：+886-2-8912-4138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886-2-2181-1911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楊民賢、賴冠仲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3段156號12樓
電話：+886-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外有價證券掛價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http://www.bourse.lu>

> 公司網址

<http://www.htc.com>

20
08

HTC
ANNUAL
REPORT



CONTENTS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簡介	11
參．營運概況	27
肆．公司治理報告	51
伍．募資情形	91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101
柒．特別記載事項	115





CEO & President

Peter Chan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

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達電」) 的支持與愛護，使宏達電能不斷地成長與茁壯，再度創下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之最佳營運成果，一同與各位股東共享經營績效。

回顧去年，雖然下半年起總體經營環境受到金融海嘯與全球信用緊縮的影響，但智慧型手持式裝置(Converged Device)的銷售卻依然亮眼，主要係因智慧型手持式裝置趨向更輕薄的設計、更人性化的使用介面以及更具競爭力的價格，加以各大電信業者在3G通訊網路的投資效益漸漸顯現，提供多元化的行動數據服務吸引消費者，廣大的消費大眾逐漸以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取代傳統手機。因此，宏達電在創新領導與產業成長的帶動下，銷售業績屢見新高，再次創下優異的營運表現。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成長潛力吸引傳統及非傳統手機大廠相繼投入，尤其在手機作業系統平台上，除了原有的Symbian、Windows Mobile、Blackberry、iPhone等作業平台外，Android 平台手機的推出，更為行動網際網路時代新添生力軍。宏達電自成立以來，已發展出堅實的研發創新能力，不僅在Windows Mobile作業系統手機領先業界，更率先同業推出全球第一支Android 平台手機，再度證明宏達電優越的研發創新能力，同時也使宏達電得以在激烈的外部競爭環境下，保有創新領導的市場地位。

自本公司以HTC品牌展開全球策略佈局以來，宏達電鮮明的品牌價值與形象已漸漸走入消費大眾市場，承襲先前HTC Touch系列產品的成功，97年推出旗艦產品

Diamond系列，在時尚設計、通訊、以及消費者體驗的創新突破，短短6個月內全球銷售量即達200萬台，再度刷新銷售紀錄，也說明全球消費者對HTC品牌的認同與肯定。

財務表現

民國97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523.5億元，較96年增加新台幣341.4億元，成長28.9%，全年度總出貨量為1,203萬台，成長21.3%，其中3G之無線通訊產品佔整體出貨量之70%以上，非代工業務年成長率超過40%。

97年代工業務佔營業收入比例已降至個位數，故全年合併毛利率為33.5%，較96年(調整後)增加1.1個百分點。此外，宏達電積極投資於建立自有品牌價值與品牌形象並持續創新研發技術，合併營業費用率13.6%，故97年合併營業淨利率為19.9%。97年全年稅前淨利達新台幣315.9億元，稅後淨利新台幣286.4億元，稅後淨利率為18.8%，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37.97元。若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則97年稅後淨利為342.5億較96年增加53.1億，成長率達18.4%，稅後每股盈餘則為新台幣45.41元。

註1：2008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註2：為使比較基礎一致，96年調整後合併毛利率為32.4%，係包含產品保證費用(\$ 50.2億)、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 6.8億)及員工分紅費用(\$ 7.6億)之影響，故與帳列財務報表數字不同。



Chairman

Cher Wang

重要成就

民國97年宏達電在其他營運表現上，亦有相當不錯的成績：

> 民國97年5月6日

宏達電於英國倫敦發表旗艦手機HTC Touch Diamond，除了擁有輕巧外型及時尚風格以外，創新的TouchFLO 3D觸控介面，將觸控體驗帶向更高的層次，高速寬頻連網速度與全新的客製化行動網路瀏覽器，帶給使用者嶄新的行動網路體驗，不僅為行動電話精緻工藝樹立了新的典範，同時也重新塑造了消費者對於手機的期待和想像。

> 民國97年9月23日

宏達電在美國紐約與全球最大搜尋引擎巨人Google及美國電信業者T-Mobile共同發表全球第一支Android平台手機T-mobile G1，更加奠定宏達電在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創新領導地位，透過G1，可以讓使用者輕鬆使用Google多元化的豐富服務與開發者的獨特應用及內容，讓手機上網變得更加實用而有趣，為行動網路的使用與發展帶來世紀性的重大變革。

> 民國97年

為了提昇公司的競爭力，宏達電逐步擴大在研究發展與生產製造的投資。97年2月董事會決議以33.35億元購買位於台北縣新店市的土地，作為興建台北研發中心的總部大樓基地，預計3年内完成台北研發總部之興建，另外宏達電透過旗下子公司H.T.C.(B.V.I.) Corp. 購併美國舊金山知名設計公司One & Company Design, Inc.，以進一步向上提昇手機創新及設計能力。

在生產規劃方面，為了擴充產能與精進生產效率，董事會決議增加投資上海南匯區康橋工業園區廠房之興建，上海廠已於同年10月加入生產的行列。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每年捐贈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或宏達文教基金會，多年來致力於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品格教育，配合鄉鎮市共同營造社區及城市品格文化，並關懷弱勢族群，提供弱勢學童受教育的機會。

宏達基金會在社區參與與社會服務上不遺餘力。97年3月桃園縣政府與宏達文教基金會共同簽署品格白皮書，共同規劃推動「品格學校100校」三年計畫，在品格教育方面，目前與宏達基金會簽訂「磐石教育合作備忘錄」的學校有454所，品格鄉鎮除了花蓮縣玉里鎮、桃園縣龍潭鄉之外，97年加入屏東縣獅子鄉、南投縣信義鄉及彰化縣員林鎮，積極影響公部門服務員工共同形塑品格文化，攜手推動品格學習之風氣。

在花蓮縣美崙地區，宏達基金會與花蓮縣政府合作成立了花蓮品格英語學院，為全國首座以品格與英語為主的學校，免費提供花蓮縣小學四年級的學生學習品格與英語。此外，基金會持續提供學生清寒獎助學金、貧童資助、課後陪讀等工作，每年贊助2千位以上國內外弱勢或偏遠落後地區青少年。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雖然全球景氣轉為低迷，總體經營環境較不利產業發展，由於本公司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長期經營與穩健的基礎，我們相信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仍將持續成長，宏達電的發展依然可期。

未來我們將會繼續秉持一貫的創新傳統與高標準的精神，持續推出更新穎、更具競爭力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並進一步讓消費者感受到更獨特、更便利的使用者經驗與服務，使HTC成為一個優質品牌，再創高峰的明日之星，使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經營成果。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雪紅

Cher Wang
Peter Ch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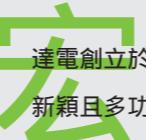
總經理 周永明

貳 . 公司簡介



美國加州州長Arnold Schwarzenegger蒞臨2009 CeBIT會場，與Vodafone執行長Fritz Joussen、德國總理Angela Merkel高舉此次CeBIT最熱門、由宏達電所推出的HTC Magic，並宣佈加州成為首位與德國最大科技展CeBIT策略合作的州政府。

全球手機創新與設計領導者—宏達電



達電創立於民國86年5月，致力於設計、製造及行銷新穎且多功能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民國96年，宏達電正式宣佈以HTC為品牌主體，跨入全球品牌佈局，我們期望透過這個品牌來與消費者溝通宏達電創新的能力與價值。

另一方面，為促進人們的生活與溝通，宏達電在手機設計方面，有別於一般傳統概念，採取以人為本的設計方式。簡單而有特色 (Iconic simplicity) 是宏達電一直以來所秉持的設計核心，這樣的理念完美地平衡了HTC產品獨特的外型設計、功能性及尖端技術。宏達電期望藉由精心設計打造的創新手機拉近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並進一步簡化人們接收資訊的方式，這是宏達電手機設計的宗旨，並寄望未來持續將風格與深度融合在手機和手機使用方式之中。

宏達電自成立以來已培養出堅強卓越的創新研發能力，從產品價值差異化與直接提供全球客戶及廣大消費者最佳的使用經驗出發，設計開發出一系列世界第一的產品，提供精心客製化之無線通訊創新產品予歐、美及亞洲的電信業者與經銷商。此外，宏達電具備高水準製造能力，並擁有全球運籌支援做為強力後盾，因此獲得世界級電信業者與科技企業的青睞而成為合作盟友，更與頂尖國際大廠交流合作並取得最新技術，提供充足的資源為客戶創造領導世界潮流的產品，創造更高價值的服務。

為了提升售後服務與維修品質，宏達電於96年在上海成立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在97年，宏達電更進一步透過旗下子公司H.T.C.(B.V.I.) Corp. 購併美國舊金山知名設計公司One & Company Design, Inc.，打造全

球最堅強的手機設計、創新團隊，突破原有的設計視野、更上層樓，讓宏達電在產品設計規劃上更加豐富與完整，再創宏達電產品尖端設計高峰。

有著足夠的決心與人才，加上全力投入產業所累積的豐富經驗及掌握市場趨勢的精準判斷力等，皆是宏達電成為國際級行動資訊與通訊領導大廠的成功因素。在短期業務發展方面，我們將推出更新穎、更具競爭力的Windows Mobile與Android平台智慧型手機，全力開拓市場以建立品牌價值與品牌知名度，並持續精進營運流程以達最適成本結構；未來，宏達電將積極擴大全球市場商機，與產業領導廠商和各大電信業者緊密合作，以提供更貼切使用者需求的產品與服務，同時強化全球運籌管理能力，以躋身國際品牌大廠之行列。



宏達電於台灣證券交易所登記之證券編碼為2498。

一. 經營理念

宏達電從成立到現在，在思考與做法上秉持著：不抄襲、不仿效、不跟隨，將精力與時間放在開發原創性的產品，希望能創造更高的價值。

自跨入品牌業務，我們期許自己晉身世界一流的品
牌，以當地使用者的思維、使用習慣來設計產品，快
速回應使用者與客戶的需求，勇於接受挑戰、打破窠
臼，並不斷地超越自己，期望透過HTC品牌的平台，
將宏達電的熱情與創新傳遞到世界每一個角落。

礎的掌上型裝置PDA。同時亦成為微軟重要策略
合作夥伴，為往後雙方在產品研發的緊密關係
奠定良好基礎。民國89年宏達電設計、研發與
製造之Compaq iPAQ甫推出市場，受到熱烈迴
響，宏達電開始在全球PDA領域中展露光芒。

>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獨佔鰲頭
快速切入通訊，是宏達電發展的第二個轉捩
點，民國88年開始，現任執行長周永明預見未

宏達電首度將網路、娛樂、影音、個人助理等
功能全部結合至一台高畫質、大螢幕的彩色手
機之中，手機因此進入全新的世代。手機不再
只是一台傳輸語音的電話，而是享受自由快樂
與世界連結的平台。基於此，宏達電開始積極
地和客戶端一起開發、測試產品，並了解顧客
的各種電信服務，直接製作「客製化」的手
機，而這也是宏達電佈局全球通訊市場、建立
行銷服務體系的開始。

國倫敦推出HTC Touch，掀起觸控式智慧型手機
的風潮，全新消費性手機概念產品陸續問市，
HTC品牌正式問鼎全球無線通訊產品消費市場。

民國97年5月，HTC於英國倫敦發表全新概念旗
艦手機HTC Touch Diamond，提供全新的網際網路
體驗和新一代炫目的TouchFLO 3D介面，不僅為
行動電話精緻工藝樹立了新的典範，同時也重
新塑造了消費者對於手機的期待和想像。同年9



二. 公司沿革

宏達電成立至今，公司歷經三次革命性的創新再造。

> 專業PDA設計深耕創新研發技術

從民國86年公司成立不久，宏達電即取得美國
微軟（Microsoft®）之新型作業系統Windows®CE
的授權，當時卓總經理（現任董事）與周永明
副總（現任執行長）組織了宏達電的第一支研
發團隊，製作出世界第一台以Windows®CE為基

來行動通訊產品將成為人類生活中不可或缺的
趨勢，而全球無線手機GSM市場是由歐洲大陸
發跡，一路到美國、日本市場，即辛勤拜會歐
洲各大電信業者，提出「客製化」無線通訊產
品的創新商業模式。民國91年，分別與英國電
信業者O2與法國電信業者Orange率先推出全球首
款搭載微軟最新平台的O2 XDA與Orange SPV，協
助全球各大電信業者提高每位用戶平均營收
(Average revenue per user)，引發了全球通訊業界
高度的矚目。

> 全球品牌策略佈局

HTC Touch啟動全球觸控風潮

民國95年6月，宏達電在歐洲宣佈以HTC品牌進
軍歐陸市場，品牌業務逐季上升。次年5月，在
取得亞洲智慧型手機知名經銷商多普達國際主
要資產後，宏達電宣佈以HTC品牌為主體正式跨
入全球品牌策略與佈局，並成立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負責亞太區業務之推廣，使
宏達電在全球行銷網絡上更趨完備，隨後於英

月，宏達電於全球行動通訊產業拔得頭籌，率
先在美洲與歐洲與全球最大網際網路搜尋引擎
巨人Google及全球電信領導者T-Mobile共同發表
全球第一支Android平台手機T-Mobile G1；98年2
月宏達電與新加坡電信及澳洲Optus電信合作，
正式亞太區發表首款Android手機HTC Dream，成
為全球首家於歐、美、亞三洲推出Android的創
新領導者。



民國98年2月，宏達電在2009年全球行動通訊大展（Mobile World Congress）的觸角廣佈，與多家全球頂尖電信業者及知名企業皆有重大產品上的創新突破，包括Vodafone、Orange、T-Mobile、Qualcomm、Microsoft以及Google，再度證明宏達電在全球無線通訊產業的領導地位。此次展中，宏達電更鄭重推出以人為本的溝通模式，包括Footprints™、Push Internet與全新簡易通話體驗的Straight Talk™，提供消費者更高層次的觸控體驗。

借由持續推出愈來愈簡單、好用的創新產品給全球消費者，宏達電在全球無線通訊產業的行動網路發展史上，不僅為行動通訊產業樹立新的典範與業界標準，也成為全球通訊產業的趨勢領導者與制定規範的重要推手之一，為行動網路的使用與發展帶來世紀性的重大變革。民國97年，宏達電代工業務已低於整體營收的10%，再次顯見宏達電豐富且多元化的手機選擇，除滿足一般消費者到專業人士的需求外，也專心朝向公司遠景邁進。

展望未來，宏達電樂觀看待智慧手機產業的發展及未來行動上網的整合趨勢，現今雖面臨全球性經濟低迷的重大挑戰，然在此逆境之中，我們仍在行動通訊產業發展中看見宏達電的未來契機，隨著更多的消費者從一般手機轉向使用智慧型手機，我們相信宏達電以人為本的手機設計，更能拉近人與人之間的距離，貼近消費大眾的心。

三．產品簡介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包括Windows Mobile與Android系列之無線通訊掌上型裝置之設計研發工作，涵蓋其外觀設計、操作系統、中介軟體、人性化介面和應用程式等。

目前宏達電產品線可區分為Android Phone、Touch Phone、PDA Phone與Smartphone四大類別，除從事上述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與品牌行銷外，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技術支援與售後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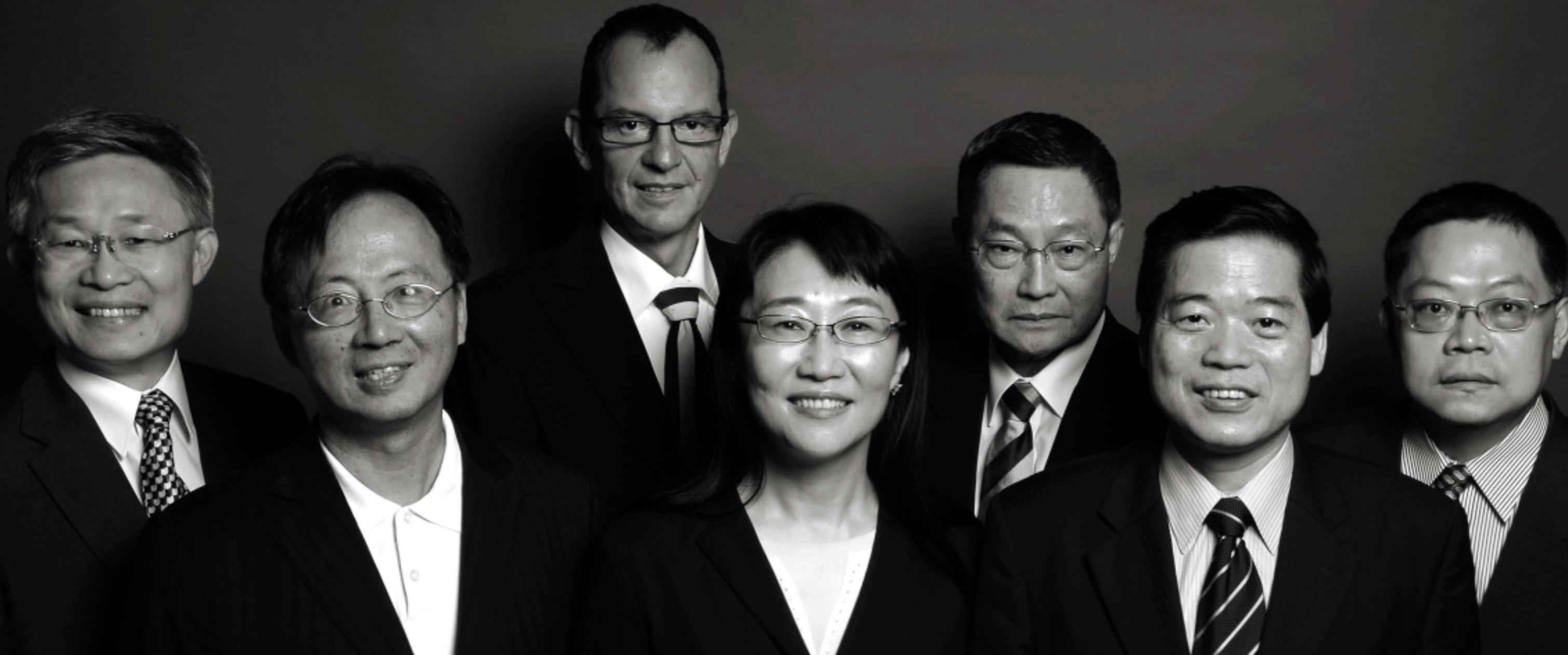


四．經營團隊與主要經理人

> 王雪紅 董事長

序號	姓名	職稱
1	周永明	執行長暨總經理
2	劉慶東	營運長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3	鄭慧明	財務長暨發言人
4	莊正松	執行副總經理
5	蔣輝國	副總經理
6	王慶賢	副總經理
7	陳文俊	副總經理
8	王冠軍	副總經理
9	洪煌城	副總經理
10	董俊良	副總經理
11	Jason Mackenzie	副總經理
12	林淇源	副總經理
13	童國雄	副總經理
14	陳學群	副總經理
15	Florian Seiche	副總經理
16	陳炳勳	副總經理
17	周佩徽	副總經理
18	王湘君	副總經理
19	鄧霖森	副總經理
20	謝文瑞	副總經理
21	林信芳	副總經理
22	王志華	副總經理
23	劉萬賢	副總經理
24	陳及幼	副總經理
25	周咸誠	資訊長
26	Horace Luke	創意長
27	王景弘	行銷長
28	雷憶瑜	法務長
29	王文淵	處長
30	鄭昭義	處長
31	曾啟光	協理





黎少倫

> 威智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陳文琦

> 董事

JOSEF FELDER

> 獨立董事

王雪紅

> 董事長
> 薪酬委員會主席

林振國

> 獨立董事
> 薪酬委員會委員

卓火土

> 董事
> 薪酬委員會委員

柯柏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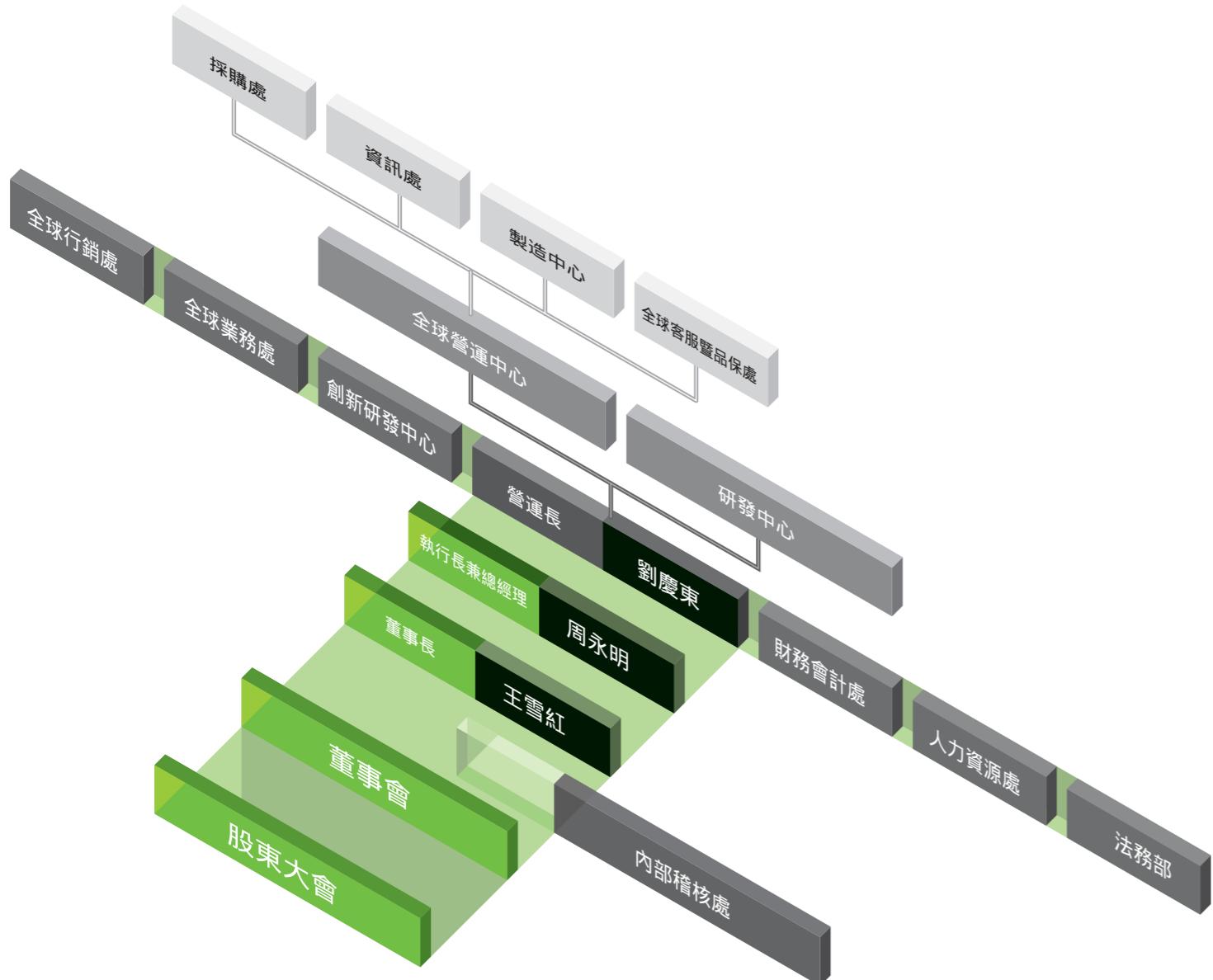
> 監察人

歐陽家立

> 監察人

董事：王雪紅、卓火土、陳文琦、林振國、JOSEF FELDER 監察人：柯柏成、黎少倫、歐陽家立

六. 組織架構



部門功能說明

> 全球行銷處

負責全球企業形象、公共關係與行銷活動，並進一步分析全球產業，研擬、執行其產品行銷策略。

> 全球業務處

領導全球業務團隊，負責產品銷售、客戶開發、訂單接洽、客戶關係維護、客戶服務及相關問題之排除、溝通與協調。

> 創新研發中心

針對新興技術研發未來可能之產品、技術概念、整合方案、設計等，提供予其他研發單位做為產品開發之參考。

> 研發中心

負責研發部門之長期產品開發方向及公司相關業務單位策略之協調，建立研發部門之研究文化及價值觀。

> 全球營運中心

全球產能與廠房擴建、製造生產、品質控制、交貨時程安排與全球售後服務等，以滿足客戶對產品之要求。

> 採購處

一般採購量、價、交期之議定；物料與成品之控管，以達成辦公材、生產材料之品質與供應，使公司與生產單位正常運作。

> 資訊處

規劃資訊系統建置，負責安全管理及維護、災害回復建置及電腦化流程設計與方案評估。

> 製造中心

負責產品生產製造、產能安排。

> 全球客服暨品保處

負責品質控制與全球售後服務，以滿足客戶對產品之要求。

> 內部稽核處

查核內部控制是否長期有效運作，並評估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及財務、會計資料之正確性。

> 財務會計處

落實公司治理執行、投資人關係管理、全球租稅規劃、財務調度、資金管理、投資規劃、風險管理、股務管理暨公司經營與成本分析。

> 人才資源處

建立人力資源發展與管理、推動企業文化及員工服務等制度；配合公司發展策略配置適當人力資源與組織規劃。

> 法務部

負責公司所有契約、商標、專利、智財、涉訟等法律相關事務之審核、規劃、處理與執行。



七．全球營運據點

> 企業總部

台灣省桃園縣桃園市興華路23號（龜山工業區）

Tel:+886-3-3753252

Fax:+886-3-3753251

> 台北研發中心

台灣省台北縣新店市寶強路6-3號1樓

Tel:+886-2-89124138

Fax:+886-2-89124137

> HTC Europe Co., Ltd.

7th Floor, Thames Central Hatfield Road, Slough SL1

1QE, United Kingdom

Tel:+44(0)1753-218960

Fax:+44(0)1753-218961/62

> HTC America, Inc.

13920 SE Eastgate Way, Suite 400

Bellevue, WA 98005, USA

Tel:+1-425-861-9174

Fax:+1-425-861-1715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南匯區康橋鎮新苗村1000號

Tel:+86-21-6818-7999

Fax:+86-21-6818-7900

八．人力資源

截至民國97年底，宏達電全球員工總數為9,353人，較民國96年度的員工總數增加了45.5%，其中包括新晉用的126位主管人員、376位專業人員、158位行政人員以及2,266位生產線技術人員。在591位主管人員中，13.0%為女性。此外，外國籍人士在主管及專業人員當中佔了10.4%。

宏達電全球人力結構的統計數字：

註：員工人員統計不包含外包工。

> 人力結構 - 職務別

	民國98年3月底	民國97年底	民國96年底
主管人員	522	525	465
專業人員	2,746	2,718	2,342
行政人員	615	712	488
技術人員	4,275	5,398	3,132
總計	8,158	9,353	6,427

> 人力結構 - 性別、年齡與服務年資別

	民國98年3月底	民國97年底	民國96年底
男性	4,293	5,131	3,512
女性	3,865	4,222	2,915
平均年齡	30	28	30
平均服務年資	2.5	2.1	2.3

> 人力結構 - 學歷別

	民國98年3月底	民國97年底	民國96年底
博士	53	48	25
碩士	1,713	1,750	1,240
學士	2,142	2,294	1,566
專科	809	866	777
其他	3,441	4,395	2,819

九．得獎記錄

民國97年，宏達電獲全球知名媒體富比世雜誌評選為「亞洲上市公司50強」(The Asia Fab 50)，亦榮獲「台灣企業獎」，更打破紀錄成為該獎項從六年前成立至今，首次囊括『最佳創新經營獎』與『最佳國際成就獎』雙獎項記錄的企業。



參 . 營運概況

一. 產業概況

隨

著無線通訊產業日趨發達，行動通訊產業已逐漸形成一種共識，全球知名手機品牌大廠，均致力開發各式各樣的解決方案，以達成未來「Always on」的網路連結需求。這股行動上網的趨勢和力量，已得到全球消費者的認同，預料將可從現今經濟衰退的大環境中突圍而出。但其中最重要的一項要素是產業的先驅必須不斷創新、並推出優質的革命性產品，以促進產業商機與概念的萌芽。

現在的人們用手機聽音樂、瀏覽網頁、收發電子郵件，享受高速行動上網與衛星導航服務，手機儼然成為個人化的多媒體娛樂與工作平台。以人為本的溝通理念也日益成為手機設計的必要元素，唯有重視消費者需求、簡化人與人溝通的方式才是設計成功的關鍵，讓使用者無論透過語音、簡訊或電子郵件，都能擁有全新的感受與體驗。

近年來，行動通訊技術已由語音通訊為主的2G平台轉變為以行動網際網路服務為主的3G技術，各大電信業者在3G網路設備的投資逐漸發酵，再加上手機製造商陸續推出功能強大、人性化使用的手機，帶動多元化的行動數據服務應用，消費大眾逐漸以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取代傳統手機。因此，雖然97年第三季開始全球景氣下滑，但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仍然保有良好的成長動能。依Nokia估計，民國97年全球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已達1.6億台，年成長率達33%。

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於96年HTC Touch與Apple 2G iPhone問市後，即掀起一股觸控式智慧型手機風潮，97年宏達電再度推出全球首款3D觸控式使用介面的3G

智慧型手機HTC Touch Diamond，Apple亦改良原2G iPhone推出iPhone 3G，更將這股熱潮帶到最高點，而其他同業相繼於97年下半年開始推出觸控式智慧型手機產品，如Blackberry Storm、Samsung Omnia、Nokia N97等，可見宏達電技術領先同業達一年之久。時至今日，人們購買手機時，愈來愈重視產品是否能夠反映個人的風格與個性。宏達電希望發揮無限的創意和能力，以提供完整的產品組合，來展現消費者多樣性的自我風格。

在手機作業系統方面，為設計出更人性化的使用介面、創造更佳的消費者使用經驗，開放式手機作業系統似乎已成趨勢，由Google領軍的開放手機聯盟(Open Handset Alliance)，積極推廣開放的行動裝置平台—Android平台，而Nokia亦於97年宣布併購Symbian並逐步開放Symbian平台，以歡迎更多手機應用程式的設計。目前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市場除了主要的Symbian、Windows Mobile、Blackberry及iPhone等作業平台外，97年全球首款Android平台手機T-Mobile G1的推出，更為行動網路應用時代再添一生力軍，正式宣告行動網際網路新紀元的來臨。

宏達電秉持創新的傳統，繼HTC Touch成功推出後，97年5月再度發表旗艦產品HTC Touch Diamond；同年9月，宏達電與Google、T-Mobile USA聯合發表全球第一支Android平台手機，再次顯現宏達電卓越的研發創新能力與優異的營運表現，即使在總體經濟環境不利的衝擊下，宏達電依舊維持強勁的成長動能，97年全年出貨量達1,203萬台，在全球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市場佔有率達7.5%。



在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方面，97年第四季起，全球手機出貨量因市場需求減緩出現負成長，因此手機下游零組件供應鏈自97年第三季起的產能利用率下滑，並積極向手機廠爭取訂單或主動降價，其中幅度最為明顯的，就是原本97年初供貨還吃緊的中、小尺寸面板及鋰電池供應商等。第四季起行動通訊產業景氣衰退，包括功率放大器及其他主被動元件的供應就顯得相對充足。

98年全球手機出貨量預計將出現下滑走勢，因此手機相關零組件市場是呈現供過於求的情形。宏達電除繼續維持供應鏈交期的穩定外，也將持續要求供應商提高生產效率，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共創雙贏的市場，並藉由市場供給過剩的同時，積極地降低相關零組件採購成本，以達到最適的成本結構。

二．市場分析

民國97年，全球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作業系統之競爭趨向激烈，由Nokia所領軍Symbian雖仍為全球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作業系統之首，但其市場佔有率已有下滑之跡象。另外，由Google、宏達電與T-Mobile USA共同推出的Android手機，也為Android作業系統拉抬其全球市

佔率，隨著其他手機大廠相繼投入Android手機的研發製造，未來Android作業平台手機的成長不可小覷。

展望未來，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蓬勃發展依然可期，主要係因為消費者對高速行動傳輸需求逐漸提高，將帶動3G手機的換機潮。加以行動網際網路新紀元的來臨，使手機設計商與電信營運商更趨緊密的合作，以推出更多元化的行動數據服務來滿足消費者的需求，促使消費者轉而購買智慧型手機以取代傳統手機。

> 需求面：

在無線通訊與手機研發技術快速進步狀況下，手機與智慧型手持式裝置朝向更輕、薄、短、小的外觀設計與更親和的使用者介面，硬體技術平台著重至3G平台之發展，另具備全球定位系統與觸控式介面的無線通訊產品成為市場主流之行動裝置。另外，電信業者投資3G網路效益漸漸顯現，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多元化的行動數據服務，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已漸漸進入一般消費大眾市場。

> 供給面：

看好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市場潛力，傳統手機大廠投注更多心力於智慧型手機市場，而多家國際級非手機廠商紛紛投入智慧型手機產業，如Apple與Google。再者，趨向開放的手機系統作業平台，加速行動網際網路軟體應用開發的熱潮，將豐富行動網際網路產業生態系統的開發與發展。

三．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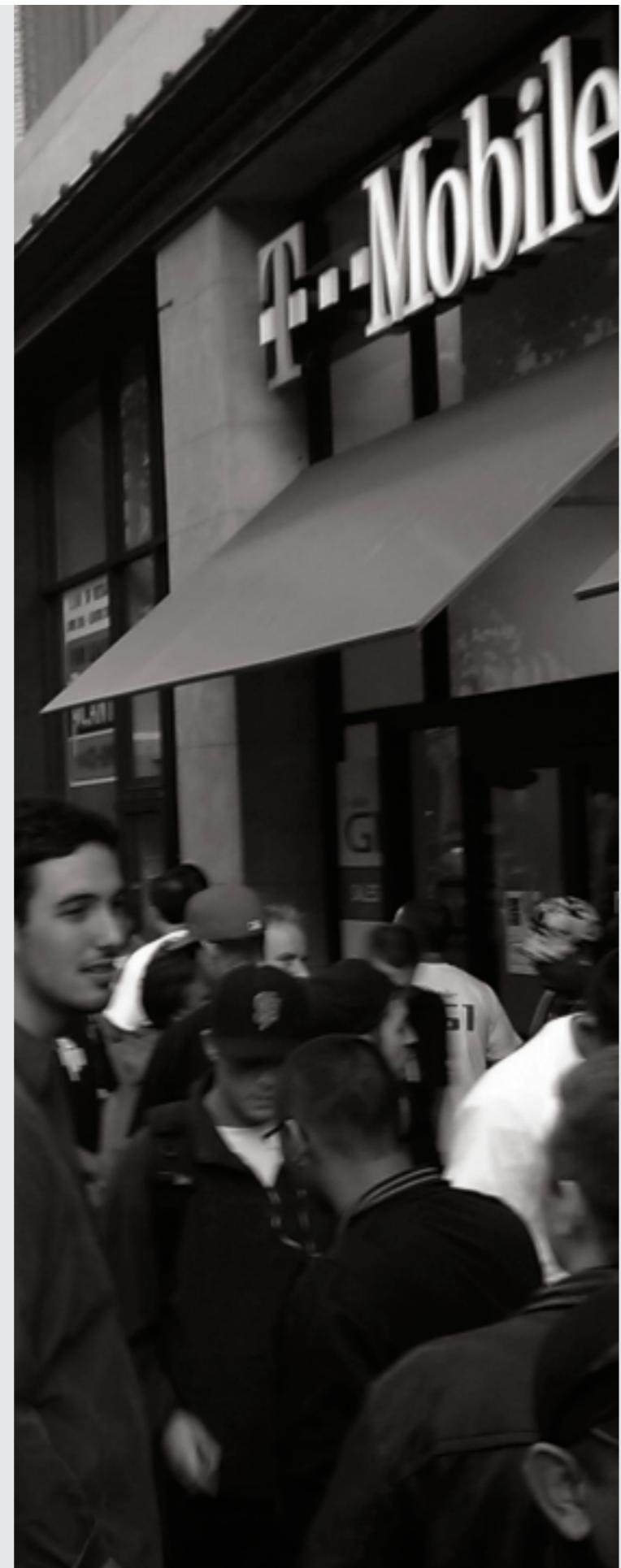
宏達電專注於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為Windows Mobile與Android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領導廠商，產品包括多元化的Touch Phone、PDA Phone、Smartphone與Android Phone等，並以HTC自有品牌、雙品牌（HTC與電信業者品牌策略合作）逐步建立HTC企業品牌之市場地位。

在無線通訊技術日益成熟下，宏達電3G以上之無線通訊產品已超過整體出貨量的70%以上，另外，延續HTC Touch系列的成功，於97年推出HTC Diamond系列產品，銷售再創佳績，觸控手機已佔整體出貨量一半以上。此外，自95年轉型為自有品牌的營運模式後，宏達電即著手建立全球行銷業務之機制，以提昇全球各主要市場品牌知名度，目前自有品牌手機已透過歐、美、亞洲等地知名電信業者和通路商銷售，顯示在品牌建立方面已具初步成效。

成立以來，宏達電已發展出強大的研發能力、開創了許多全新的設計和產品的創新，透過與Microsoft、Google與Qualcomm等策略性夥伴的合作關係，優先在市場上推出世界第一的產品，協助電信業者提高其用戶之平均營收，並進一步以全球化的行銷與服務，實現對廣大消費者創新與優質的承諾。

四．營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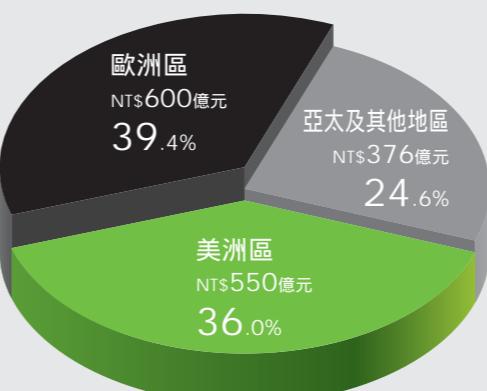
宏達電致力於成為領先的智慧型手機品牌大廠，除持續推出優異的智慧型手機外，宏達電在開發使用者介面軟體與品牌價值建立上亦不遺餘力，如宏達電領先業界推出TouchFLO 3D使用者介面，以期帶給使用者絕佳的行動網路瀏覽體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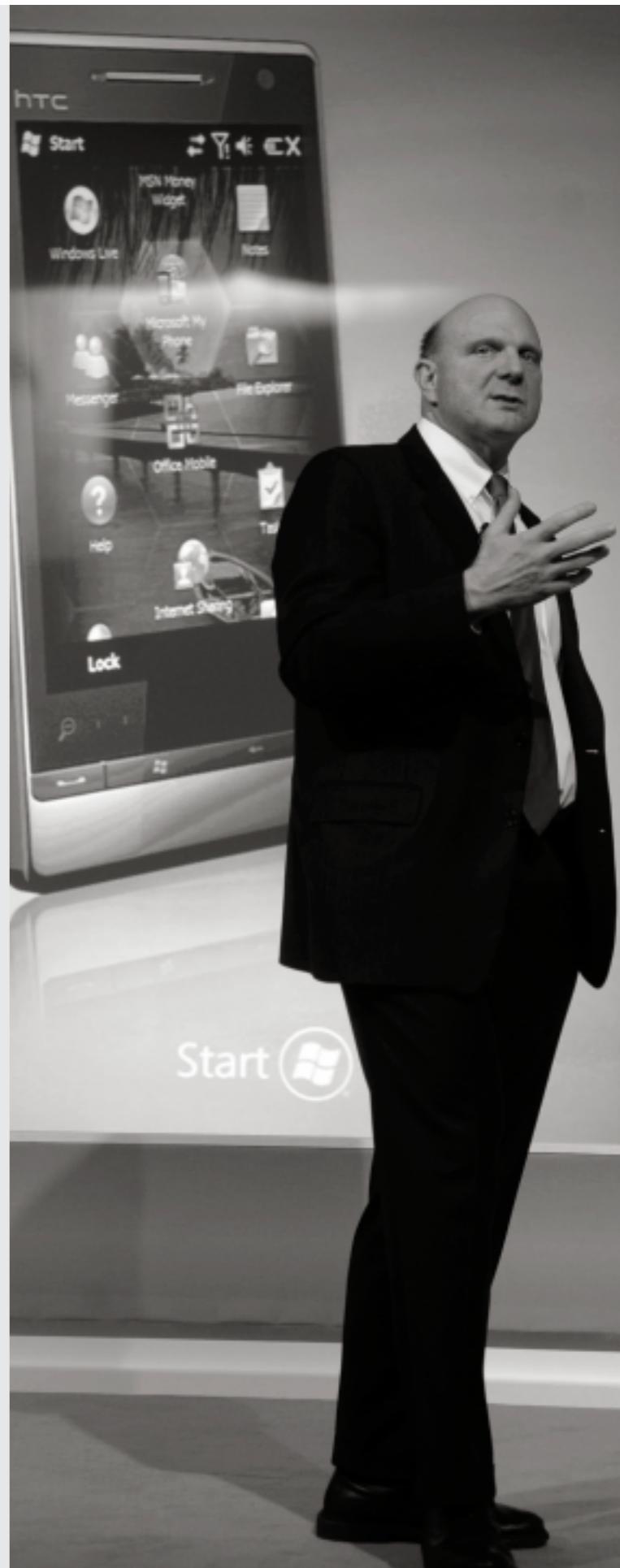
在品牌價值建立方面，宏達電已於全球主要國家建立銷售據點，超過50個國家及70家電信業者均已銷售宏達電自有品牌產品，如在全球最大行動電信營運商Vodafone與美國第一大營運商Verizon陳列銷售的手機當中，已可以看見HTC自有品牌的產品。此外，宏達電積極與通路商合作，以強化產品行銷與銷售網絡。在市場擴展方面，宏達電已逐漸滲透至新興國家智慧型手機市場，目前已成功銷售至中東、中南美洲與俄羅斯等地，且針對旗艦產品更是透過全球化的行銷以提昇消費者對HTC品牌的認知與肯定，未來宏達電也將繼續耕耘於建立HTC品牌價值。

民國97年宏達電業務發展重點地區仍以歐、美為主，全年銷售比重歐洲為39.4%，美洲為36.0%，亞洲與其他地區佔24.6%，全年營收成長率達28.7%，成長速度則以新興市場表現最為亮眼。目前宏達電以3G與觸控式手機為主要重點產品，將持續致力於研發更新穎、更具智慧的手持式裝置，透過與更多電信業者與通路商的合作，進一步開拓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的市場。

97年宏達電營業收入地圖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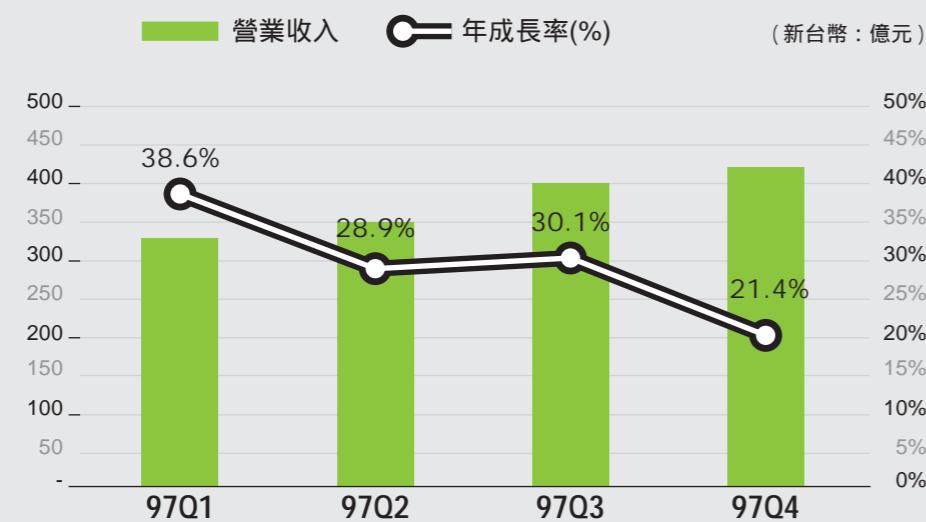
> Microsoft執行長Steve Ballmer於全球最大通訊展2009 Mobile World Congress的微軟全球記者會中發佈最新版Window Mobile 6.5，而HTC在此次會展中推出的HTC Touch Diamond2與HTC Touch Pro2兩款全新產品目前均為Microsoft Windows Mobile 6.5 Ready的產品，讓全球消費者體驗最新行動通訊產品之便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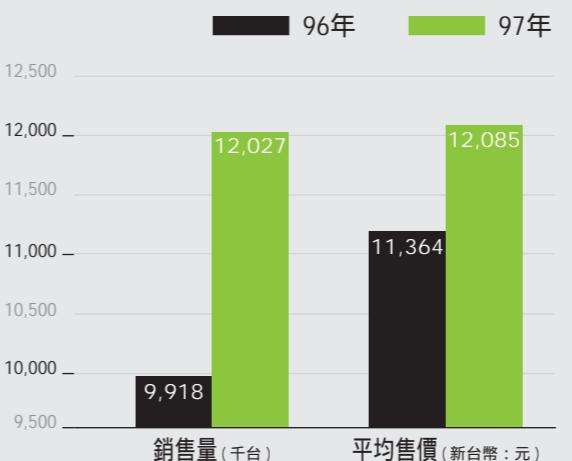
五．營運成果分析

宏達電堅強的創新與營運能力以及對市場變動的快速回應，再次交出漂亮的成績單，尤其在97年下半年，雖全球經濟景氣轉為低迷，但由於Diamond系列產品的相繼推出與全球首款Android平台手機的問市，更是將營收帶向高峰，全年營業收入達1,526億元，年成長率為28.7%。



近年來宏達電投注於自有品牌業務的推廣，97年代工業務佔整體營業收入已降至個位數比重，因此雖然手機銷售量僅成長21%，然非代工業務營收成長率超過40%。97年手機平均售價也因代工業務的減少與3G手機比重增加的因素，從96年的NT\$11,364提高至NT\$12,085。此外，宏達電於97年起除落實員工分紅費用化外，提前採用修訂後的10號公報準則認列存貨價值

，更為允當表達產品攸關成本，將產品保證費用及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計入銷貨成本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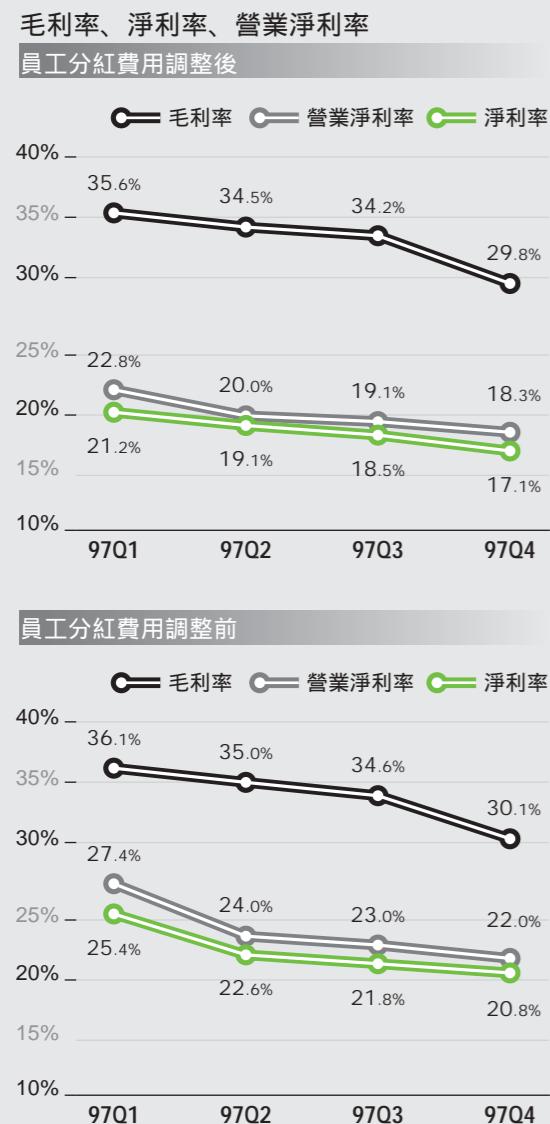
持續精進營運績效與成本結構是宏達電營運重點之一，本公司經營團隊積極展開各項改善營運績效計

劃，其成效已逐漸反應在營運績效的展現。毛利率為智慧型手持式裝置產業的關鍵績效指標，宏達電97年全年的毛利率（員工分紅調整前）為33.6%，較96年毛利率33.9%¹略低0.3個百分點。

各季毛利率變化主要係受到產品與業務組合的影響，第二季由於提列一次性存貨呆滯損失，使得該季毛利率下滑0.5個百分點，第三季毛利率略微下滑，主要係因為產品組合改變所致。然而在第四季，由於受到歐元對新台幣匯價貶值的影響、代工業務的增加以及對T-Mobile G1手機策略性定價之因素，毛利率（員工分紅調整前）下降至30.1%，但營業淨利率（員工分紅調整前）仍保有22.0%。整體而言，Windows Mobile作業系統手機的毛利率維持與前一年的水準相當，顯見宏達電在改善成本結構的努力。



在營業費用率方面，跨入品牌業務後，宏達電持續投資於產品創新研發以及品牌價值與形象的建立，97年



全年營業費用率（員工分紅調整前）為9.8%，較96年營業費用率¹增加1.7個百分點，符合97年初本公司預估10%之水準。整體而言，宏達電97年表現出色，稅後淨利（員工分紅調整前）達342億，較96年成長18.4%，淨利率（員工分紅調整前）為22.4%，每股盈餘（員工分紅調整前）為45.41元，為台灣上市公司之首，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註1 為使比較基礎一致，96年毛利率（調整）係包含產品保證費用\$50.2億及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4.8億，故與帳列財務報表數字不同。

註2 為使比較基礎一致，96年營業費用率（調整）為8.1%，係扣除產品保證費用\$50.2億，故與帳列財務報表數字不同。

六．品牌策略

經營品牌是企業長期的承諾，品牌不僅是宏達電的主體，也是台灣企業未來重要的出路。在品牌經營上，宏達電是由產品創新價值差異化與直接提供客戶優良的使用經驗出發。

創新是宏達電的DNA，對原創性創新的堅持由本公司不間斷地設計開發出一系列世界第一的產品可見一斑。由內強化產品的強度，使得使用者口耳相傳HTC產品的獨特經驗，逐步建立品牌的價值，在品牌行銷過程中，宏達電追求的是品牌價值(Brand Value)的建立，非僅強調品牌意識(Brand Awareness)。

民國97年推出的Touch Diamond系列產品，包括HTC Touch Diamond與HTC Touch Pro，提供全新的網際網路

體驗和新一代炫目的TouchFLO 3D介面，推出後6個月內，全球銷售突破2百萬台，象徵HTC的品牌價值已逐漸深植一般消費者的心中。

同年九月，宏達電與全球最大搜尋引擎巨人Google及美國電信業者T-Mobile共同發表全球第一支採用開放性手機軟體Android平台的智慧型手機G1，推出後短短4個月內，在美國銷售即達1百萬台，為行動網路的使用與發展帶來世紀性的重大變革。





宏達電在2009年全球行動通訊大展（Mobile World Congress）的觸角廣佈，與多家全球頂尖電信業者及知名企業皆有合作，包括Vodafone、Orange、T-Mobile、Qualcomm、Microsoft以及Google，再度證明宏達電在全球無線通訊產業的領導地位。此次展會中，宏達電與Vodafone聯合發表全新Android手機HTC Magic，除簡化了人們接收資訊的方式外，簡捷獨特的外型設計、功能性以及尖端技術，再次將風格與深度融合在手機和手機使用方式之中。

自跨入自有品牌業務後，宏達電積極建立全球一致的品牌價值與形象，簡單、明確的強化全球消費者對於品牌的認同與聯想，延伸既有產品創新之價值。97年代工業務佔營業收入比例已降至個位數，顯見宏達電在全球品牌佈局已具初步成效，未來將繼續以HTC品牌為主體，建立全球一致性的策略佈局、鮮明的品牌

形象與價值，打造全球第一流的品牌，以提升公司長期的競爭力。

七．研發技術演進

宏達電自成立以來，投入相當的資源於研發人才的培育與技術創新上，目前研發人員佔全球員工近乎三成，對研發資源的投資約佔營業收入的6~7%。宏達電產品屢次獲得「第一名」的殊榮，如第一支Microsoft智慧型手機、第一支Microsoft 3G智慧型手機與PDA Phone等，今年推出的HTC Touch Diamond，為業界中首見在時尚設計、通訊、以及消費者體驗的創新突破。

加入開放手機聯盟後，宏達電於97年9月發表全球第一款Android平台手機T-Mobile G1，展現宏達電在行動通訊領域的創新設計與領導地位，為宏達電以Windows Mobile作業系統為主的產品陣容，新增一專精

網際網路應用的產品線。此外在無線網路技術應用上，於同年11月與俄羅斯電信業者Scartel共同推出全球第一支GSM/WiMAX整合式雙模手機—HTC Max 4G，為全球新一代行動通訊網路服務立下了全新的標竿。

為展現宏達電致力於設計創新以及持續投資產品美學和實用性的決心，使手機創新及設計能力繼續向上提升，更具備國際級的水準，宏達電透過旗下子公司H.T.C.(B.V.I.) Corp. 購併美國舊金山知名設計公司One & Company Design, Inc.。購併One & Co後，再一次強化宏達電一直以來對設計、創新和整體手機消費者經驗的堅持和承諾。此次雙方的結合，無異創造了世界級的設計團隊，含括全世界頂尖的創意和設計人才，藉助許多不同領域設計師的創意、能力與團隊合作，讓宏達電的設計團隊有機會參與多樣性的生活時尚消費者產品設計，加上既有在全球無線通訊產業先進的尖端

技術，無異於創造全球先進的手機設計和創新團隊，為全球消費者和電信業者提供獨特而創新的產品。

此外，宏達電將承襲一貫創新傳統，推出嶄新概念的新時代產品，持續深耕於Windows Mobile與Android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除提升現有3G無線寬頻傳輸效能外，亦將發展TD-SCDMA寬頻整合技術，在外型設計上將突破窠臼，打破手機外型和高效能無法共存的迷思，產品定位也將繼續朝向一般消費大眾市場邁進，讓更多的使用者能夠隨時隨地享受行動多媒體和網路的便利服務。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台幣：百萬

項目年度	96年度	97年度(註)	98年第一季(註)
研發費用	3,866	9,618	2,080
佔營業收入比率	3.3%	6.3%	6.6%

註：含員工分紅費用。



八. 公司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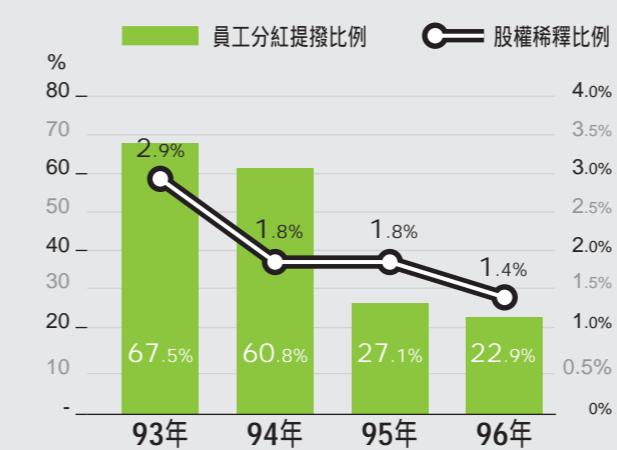
宏達電近年來致力落實公司治理於企業運作，大幅提昇公司治理，並在風險管理與財務資訊揭露透明度兩方面有顯著績效。相關執行說明如下：

> 獨立董事的設置：

本公司已於96年度董監事屆期改選時，依證券交易法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名，以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

> 薪酬委員會的設置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訂定之「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薪酬委員會應由三名董事組成，董事長為當然主席，其餘二人由董事會指定之，但至少應有一人為獨立董事，經96年6月22日董事會通過指定董事卓火土及獨立董事林振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長王雪紅則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在協助董事會督導公司之薪資酬勞制度並對董事會做出適當建議。



目前對於員工分紅部分，97年以預計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18%作為員工分紅費用提撥比率，實際員工紅利之盈餘提撥數仍需待年度決算後依董事會決議盈餘分派案，並提請次年度股東會承認為準。近3年來，員工分紅股權稀釋比例約在1.4%~1.8%。

> 監察人會議的運作

目前係由監察人會議代為執行大部份審計委員會之職能，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五條規定，逐步應將經審計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先行



2008年6月16日 Microsoft 移動通信事業部大中華區總監陳敬新、HTC行銷長王景弘、多普達首席運營官許偉德、HTC執行副總裁莊正松、Microsoft 全球副總裁移動通信事業部 Todd Warren 賓赴大陸北京，推出年度鉅獻、鑽石機王- HTC Touch Diamond。

提交監察人會議審核無意見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每季定期召開監察人會議，針對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等重要事項向監察人報告，其中就風險控管、關係人交易、會計政策變動、重大智慧財產權訴訟風險評估、財務報表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提列基礎原則及允當性等，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提升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性表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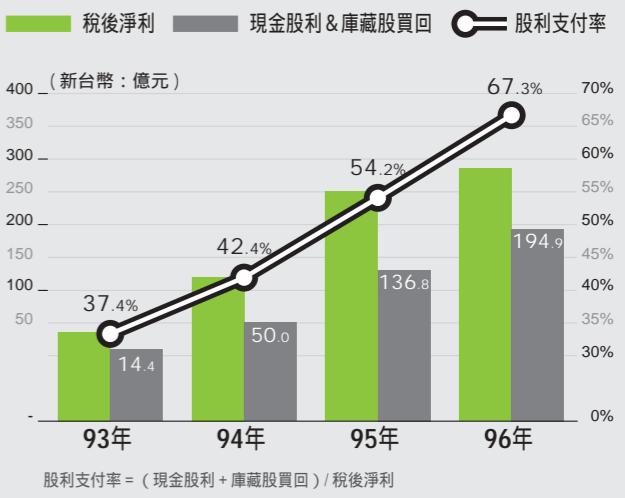
> 資訊揭露即時性及穩健的財務預估
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提昇資訊揭露之即時性及透明度，除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開揭露外，並提前於6日

內公告月營業收入，且固定於每季結束次月初先行公告自結數，而董事會亦於每季結束後一個月內召開。定時於每季召開線上法人說明會，會中針對下一季的營業收入、營業毛利與營業費用提供預期數據，更於年初的法人說明會中提出對全年營業收入、營業費用的看法，使投資人能即時了解公司營運業績資訊，連續8季以來，營運成果均達到財務預期數據水準。

此外，本公司投資關係網站亦於97年3月全面改版並增加資訊揭露項目及英文版網站內容，以加強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之充份揭露以方便投資人能更即時獲取公司重要財務業務之資訊。

> 穩定的股利政策

本公司長期以來維持穩定的股利政策，股利之分派係依據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近年來，本公司維持較高的股利支付率，如96年股利支付率達67.3%，且股利分配係以現金股利為主，以96年股利分配為例，現金股利為每股34元，股票股利為每股3元。此外，98年董事會通過高配息股利政策，97年與98年之盈餘分派案，現金股息分派金額將不低於200億元，分別於98年與99年發放。



九、企業社會責任

宏達電經董事會通過每年捐贈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或宏達文教基金會，多年來致力於推動兒童及青少年品格教育，配合鄉鎮市共同營造社區及城市品格文化，並關懷弱勢族群，提供弱勢學童受教育的機會。

宏達基金會透過提供持續學習的教育計畫，共同型塑正直、誠信、愛、尊重、關懷、正面思考與重視自然資源的核心價值與文化，在社區參與與社會服務上不遺餘力。97年3月桃園縣政府與宏達文教基金會共同簽署品格白皮書，共同規劃推動「品格學校100校」三年計畫，將提供桃園縣教育行政、學校、社區、家庭完整品格教育推動藍圖，作為建構品格教育的推動網絡。此外，品格城鎮計畫除持續在花蓮縣玉里鎮及桃園縣龍潭鄉推行外，97年取得屏東縣獅子鄉、南投縣信義鄉及彰化縣員林鎮的鄉鎮長認同，簽署品格城鎮合作備忘錄，透過品格教育與深層溝通表達等訓練課程，推行品格學習之風氣。

97年，宏達基金會與花蓮縣政府合作在花蓮縣美崙地區成立了花蓮品格英語學院並已開始營運，原址為花蓮啟智學校的閒置校區，經過宏達基金會精心整修之後煥然一新，提供免費教學予全花蓮縣小學四年級的學生，透過五天四夜的課程安排，讓學員在無壓力的環境下，快樂學習品格與英語。

此外，基金會持續提供學生清寒獎助學金、貧童資助、課後陪讀等工作。97年基金會在偏遠社區及慈善領域所執行其他福利慈善計畫摘要如下：



- > 贊助四川賑災及靈鷲山佛教基金會緬甸颶風賑災重建計畫
- > 贊助中華基督救助協會300國小貧童生活教養
- > 與世界展望會合作認養國內外289位貧童
- > 贊助脊髓損傷潛能發展中心在脊髓損傷者的復健希望工程
- > 贊助青少年生命及品格教育機構，如得勝者教育協會、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在青少年的生命教育與品格教育課程推廣
- > 贊助大陸寧夏及遼寧省中學弱勢清寒優秀升學100位高中生全年學費及生活費用與提供大陸西北偏遠落後地區等青海省六校近1,000位學生獎助學金

宏達電也將持續投入資源於環境保護與關懷弱勢族群等社會公益活動，善盡世界公民的責任，發揚人溺己溺的人本精神，促進社會的安和樂利。



**十、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
與比例進貨總額佔進貨金額10%以上之供應商：**

> 1. 進貨總額佔進貨金額10%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供應商代號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進貨	金額	佔進貨
a	\$13,992	18%	\$7,756	13%
合計	\$13,992	18%	\$7,756	13%

> 2. 銷貨總額佔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客戶代號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營業	金額	佔營業
A	\$ 26,867	18%	\$ 19,633	17%
B	21,631	14%	15,902	13%
C	21,372	14%	12,592	11%
D	4,414	3%	16,932	14%
合計	\$ 74,284	49%	\$ 65,059	55%

十一、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主要商品	97年度		96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	16,848	12,567	79,158	8,790
合計	16,848	12,567	79,158	8,790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

>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台 / 新台幣百萬元

主要商品	97年度(註)		96年度(註)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	量 272	值 3,075	量 11,755	值 142,275
其他(配件)	122	48	25,160	5,106
合計	394	3,123	36,915	147,380

註：主要商品資料不含維修收入、產品開發收入。

十二、重要契約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專利授權	Microsoft	96.01.01~100.01.31	(1) 嵌入式作業系統軟體之專利授權。 (2)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無
專利授權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 起至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1) 符合GSM/GPRS/EDGE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2)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ALCATEL/TCL & Alcatel	93.07~98.06 共5年	(1) 符合GSM/GPRS/EDGE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2)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Lucent Technologies GRL LLC	93.07~98.06 共5年	(1) 符合GSM/GPRS/EDGE/CDMA/WCDMA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2)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 起至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1) 製造符合GSM,或DCS 1800/1900標準通訊裝置所必須之專利。 (2) 權利金支付方式依合約支付。	無
專利授權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1) TDMA、CDMA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2)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MOTOROLA, Inc.	92.12.23 起至本公司停止使用MOTOROLA智慧財產權或 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1) 符合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或TD/CDMA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2)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Telefonaktiebolag LM Ericsson	97.12.15~102.12.14	(1) 製造、使用或銷售符合GSM等標準之必要專利授權。 (2) 依合約規定支付權利金。	無
技術授權	Ericsson Mobile Platform AB	92.04~100.03	(1) 授權包括EDGE等無線通訊技術，自92年7月24日起按合約約定支付。 (2) 權利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Nokia Corporation	92.01.01起至本契約所有專利權到期為止。	授權包括GSM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其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無
專利授權	Qualcomm Incorporated.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 (1) 一方若重大違反契約條款，於收到他方書面通知三十日 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2) 本公司不再使用任何QUALCOMM智慧財產權時，得終止 本契約，惟應於終止日前60日以書面通知QUALCOMM。	(1) CDMA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2)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無
技術授權	Texas Instruments France	89.01.14~99.01.13	(1) GSM泛歐式行動電話技術移轉之授權。 (2) 權利金支付方式為依時程表進度付款。	無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單位：股；%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職稱	姓名	選(就)	任期	初次選任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日期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王雪紅	96.06.20	三年	88.04.30	13,940,207	3.22%	23,558,949	3.16%	19,342,525	2.59%	0	0.00%	美國柏克萊大學經濟學碩士 大眾電腦（股）公司PC事業部總經理	威盛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H.T.C.(B.V.I)Corp.董事長(法人代表)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	陳文琦	配偶
董事	卓火土	96.06.20	三年	90.04.23	323,000	0.07%	366,470	0.05%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工專電子科 宏達國際電子（股）公司總經理、執行長 迪吉多電腦工程處處長、顧問工程師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偉聯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中華電信基金會董事 大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陳文琦	96.06.20	三年	88.04.30	11,445,282	2.64%	19,342,525	2.59%	23,558,949	3.16%	0	0.00%	美國加州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威盛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美商SYMPHONY 總經理	威盛電子(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董事	董事長	王雪紅	配偶
獨立董事	林振國	96.06.20	三年	96.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畢業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立大學經濟學系進修研究 美國哈佛大學經濟學系進修研究 財政部部長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董事長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董事長 台大經濟系教授	東海大學董事長 台灣高鐵(股)公司獨立董事與準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96.06.20	三年	96.06.20	0	0.00%	0	0.00%	0	0.00%	22,000	0.00%	哈佛大學之進階管理課程 Unique (Flughafen Z rich AG)公司執行長 FIG (Flughafen Immobilien Gesellschaft) 董事 Crossair高階主管 瑞士國際機場協會主席 Executive Committee of Aerosuisse 與位於布魯塞爾的the Board of ACI (Airports Council International)之成員	AMAG公司董事 Careal Holding AG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柯柏成	96.06.20	三年	96.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東吳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副教授 尖點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碩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黎少倫	96.06.20	三年	88.04.30	22,398,079	5.18%	37,852,752	5.08%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材料學博士 威盛董事長暨總經理特別助理 科林研發執行副總	竹科廣播(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歐陽家立	96.06.20	三年	96.06.2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海洋大學	無	無	無	

註：持有股份係依98/4/21股東名簿登載之股數為準。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雪紅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不適用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職稱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條件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董事長 王雪紅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 卓火土													N/A
董事 陳文琦													N/A
獨立董事 林振國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	✓	✓	✓	✓	✓	✓	✓	✓	✓	N/A
監察人 柯柏成	✓		✓	✓	✓	✓				✓	✓	✓	1
監察人 威智投資		✓								✓	✓		N/A
代表人 黎少倫													
監察人 歐陽家立			✓	✓	✓	✓	✓	✓	✓	✓	✓	✓	N/A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5% 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暨總經理	周永明	93.04.30	2,963,874	0.40%	1,028,000	0.14%	0	0.00%	海洋學院電子工程系 迪吉多電腦伺服器平台設計處處長	HTC America,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Philippines Corp.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華創車電(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監察人(法人代表)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Malaysia Sdn. Bhd.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營運長暨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劉慶東	95.04.24	1,670,326	0.22%	0	0.00%	0	0.00%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迪吉多電腦協理	HTC America,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NIPPON Corporation 董事(法人代表) HTC HK,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Belgium BVBA/SPRL 董事(法人代表)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Ltd. 董事(法人代表)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Philippines Corp. 董事(法人代表)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威盛電子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HTC (Thailand)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HTC Malaysia Sdn. Bhd. 董事(法人代表)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財務長暨發言人	鄭慧明	95.09.08	100,000	0.01%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化學工程碩士 及印第安那大學企管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資深副總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華邦電子副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越峰電子材料(股)公司獨立監察人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明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翠園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HTC Malaysia Sdn. Bhd.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接下頁)

(承上頁)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副總經理	莊正松	96.12.01	90,000	0.01%	185,000	0.02%	0	0.00%	中原大學 中國惠普執行副總裁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蔣輝國	96.05.08	49,430	0.01%	0	0.00%	0	0.00%	Master of Computer Scienc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 R&D Section Manager, HP Singapore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慶賢	90.03.12	239,196	0.03%	0	0.00%	0	0.00%	密西根州立大學碩士 RCA 生產事業副總經理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總經理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文俊	96.05.08	433,870	0.06%	780	0.00%	0	0.00%	聯合工專 迪吉多電腦主任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冠軍	97.05.05	10,000	0.0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勞工所碩士 廣達電腦(股)公司協理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處長 台灣飛利浦(股)公司處長 安迅資訊系統(股)公司總監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洪煌城	96.05.08	397,697	0.05%	0	0.00%	0	0.00%	WPI 迪吉多電腦協理 飛中電腦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董俊良	96.07.01	15,000	0.00%	0	0.00%	0	0.00%	逢甲土木 多普達CEO	HTC Innovation Limited 董事長(法人代表)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96.09.26	51,000	0.01%	0	0.00%	0	0.00%	Vice President of T-Mobile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淇源	96.05.08	184,605	0.02%	755	0.00%	0	0.00%	台灣科技大學 迪吉多電腦協理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童國雄	93.09.13	97,398	0.01%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大眾電腦全球運籌總經理	Exeeda Inc. 董事長(法人代表) HTC NIPPON Corporation 監察人(法人代表) 鉅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學群	93.04.01	38,987	0.01%	231	0.00%	0	0.00%	交大電子計算機工程碩士 友立資訊董事長 友笙資訊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Florian Seiche	96.05.08	187,058	0.03%	0	0.00%	0	0.00%	Direct of Devices,Orange Group	HTC Italia SRL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炳勳	96.05.08	65,097	0.01%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 迪吉多電腦專案經理	HTC Innovation Limited 董事(法人代表)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周佩微	97.06.01	76,848	0.01%	0	0.00%	0	0.0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計算機工程碩士 宏碁電腦資深經理 台灣IBM計劃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湘君	97.06.01	54,520	0.01%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致福(楊迪)資深經理/協理 飛利浦產品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鄧霖森	97.06.01	125,614	0.02%	0	0.00%	0	0.00%	銘傳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客戶管理部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謝文瑞	97.06.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HTC WM 無線系統部處長 華碩副理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信芳	97.06.01	62,860	0.01%	0	0.00%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東方電子硬體經理 迪吉多電腦邏輯研發主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王志華	97.06.01	28,000	0.00%	0	0.00%	0	0.00%	美國Azusa Pacific University 友笙資訊副總	無	無	無	無

(接下頁)

(承上頁)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劉萬賢	97.06.01	103,310	0.01%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HTC WM 系統策劃部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陳及幼	98.02.10	0	0.00%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所 台積電 Manager 光寶電子BU Controller	無	無	無	無
資訊長	周咸誠	97.01.16	10,000	0.00%	0	0.00%	0	0.00%	Royal Roads University 中芯國際半導體 Senior Director	無	無	無	無
創意長	Horace Luke	96.05.08	141,383	0.02%	0	0.00%	0	0.00%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Microsoft 創意總監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行銷長	王景弘	96.05.08	36,200	0.00%	0	0.00%	0	0.00%	MBA, Harvard Business School CEO, Quickdot Corporation	無	無	無	無
法務長	雷憶瑜	96.05.08	89,850	0.01%	5,07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學碩士 博仲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連邦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無	無	無	無
處長	王文淵	98.03.10	9,000	0.00%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管所 和通國際副總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董事(法人代表) HTC Belgium BVBA/SPRL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處長	鄭昭義	98.02.09	0	0.00%	0	0.00%	0	0.00%	West Texas A&M University Business School/商業經營 Executive Director, Goldman Sachs Sr. Marketing Manager, Marvell Semiconductor/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曾啟光	93.12.13	27,006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企管碩士 泛太資訊科技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註：持有股份係依98/4/21股東名簿登載之股數為準，且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97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及G等七項總額		有無領取來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註1))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5))		員工認股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王雪紅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卓火土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陳文琦	13,485	13,485	0	0	0	0	0	0.05%	0.05%	0	0	0	0	0	0	0.05%	0.05%
獨立董事	林振國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王雪紅、卓火土、陳文琦	王雪紅、卓火土、陳文琦	王雪紅、卓火土、陳文琦	王雪紅、卓火土、陳文琦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林振國	林振國	林振國	林振國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Josef Felder	Josef Felder	Josef Felder	Josef Felder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以上	-	-	-	-	-
總計	5	5	5	5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6：係指截至年報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 97 年之稅後純益 NTD 28,635,349(個體財報), NTD 28,552,526(合併財報)。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97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註3)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監察人	柯柏成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公司	3,500	3,500	0	0	0	0	15	15	0.01%	0.01%
	代表人：黎少倫										
監察人	歐陽家立										

酬金級距表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黎少倫、歐陽家立	黎少倫、歐陽家立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柯柏成	柯柏成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 以上	-	-	-
總計	3	3	3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 97 年之稅後純益 NTD 28,635,349 (個體)，NTD 28,552,526 (合併)。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7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1)			退職退休金(B)(註11)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註5)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4)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所有公司	所有公司	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所有公司	所有公司	事業酬金			
執行長													
暨總經理	周永明												
營運長暨	劉慶東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財務長暨													
發言人	鄭慧明												
執行副總經理	莊正松												
副總經理	蔣輝國												
副總經理	王慶賢												
副總經理	陳文俊												
副總經理(註8)	王冠軍	60,360.36	76,230.36	2,098.27	2,227.44	19,162.64	23,575.23	N/A	N/A	N/A	N/A	0.29%	0.36%
副總經理	洪煌城							(註6)	(註6)	0	0	無	
副總經理	董俊良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副總經理	林淇源												
副總經理	童國雄												
副總經理	陳學群												
副總經理	Florian Seiche												
副總經理	陳炳勳												
副總經理(註9)	周佩徵												
副總經理(註9)	王湘君												
副總經理(註9)	鄧霖森												
副總經理(註9)	謝文瑞												
副總經理(註9)	林信芳												
副總經理(註9)	王志華												
副總經理(註9)	劉萬賢												
副總經理(註10)	陳及幼												
資訊長(註7)	周咸誠												

酬金級距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酬金級距不含97年盈餘分配之現金及股票紅利)		(酬金級距不含97年盈餘分配之現金及股票紅利)	
低於	2,000,000元	Jason Mackenzie、Florian Seiche、陳及幼	陳及幼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莊正松、蔣輝國、王慶賢、陳文俊、王冠軍	莊正松、蔣輝國、王慶賢、陳文俊、王冠軍
		洪煌城、董俊良、林淇源、童國雄、陳學群	洪煌城、董俊良、林淇源、童國雄、陳學群
		陳炳勳、周佩徵、王湘君、鄧霖森、謝文瑞	陳炳勳、周佩徵、王湘君、鄧霖森、謝文瑞
		林信芳、王志華、劉萬賢、周咸誠	林信芳、王志華、劉萬賢、周咸誠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周永明、劉慶東、鄭慧明	周永明、劉慶東、鄭慧明、Jason Mackenzie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	Florian Seiche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	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5	25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

註4：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97年之稅後純益NTD 28,635,349(個體)，NTD 28,552,526(合併)。

註6：本項總額計算不包含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註7：於97.01.16就任資訊長。

註8：於97.05.05就任副總經理。

註9：於97.06.01就任副總經理。

註10：於98.02.10就任副總經理。

註11：此為依法提繳之退休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7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暨總經理	周永明					
營運長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劉慶東					
財務長暨發言人	鄭慧明					
執行副總經理	莊正松					
副總經理	蔣輝國					
副總經理	王慶賢					
副總經理	陳文俊					
副總經理(註3)	王冠軍					
副總經理	洪煌城					
副總經理	董俊良	N/A	N/A	N/A	N/A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副總經理	林淇源					
副總經理	童國雄					
副總經理	陳學群					
副總經理	Florian Seiche					
副總經理	陳炳勳					
副總經理(註4)	周佩徵					
副總經理(註4)	王湘君					
副總經理(註4)	鄧森森					
副總經理(註4)	謝文瑞					
副總經理(註4)	林信芳					
副總經理(註4)	王志華					
副總經理(註4)	劉萬賢					
副總經理(註6)	陳及幼					
資訊長(註2)	周咸誠					
創意長	Horace Luke					
行銷長	王景弘					
法務長	雷憶瑜					
協理(註8)	林政寬					
處長(註7)	王文淵					
處長(註5)	鄭昭義					
協理	曾啟光					

*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97年之稅後純益NTD 28,635,349。

註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 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2：於97.01.16 就任資訊長。

註3：於97.05.05 就任副總經理。

註4：於97.06.01 就任副總經理。

註5：於98.02.09 就任處長。

註6：於98.02.10 就任副總經理。

註7：於98.03.10 就任處長。

註8：98.04.30 因職務異動解除會計主管及會計協理職務。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97年度	96年度	增(減)比例
董事	0.05%	0.02%	0.03%
監察人	0.01%	0.01%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9% (註1)	3.61% (註2)	(註3)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配發名單尚未決定，故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未包含員工紅利(現金及股票)紅利金額。

註2：96年度酬金總額中有關股票紅利金額依96.12.31之收盤價計算。

註3：97年度資料計算比例不含員工紅利(現金及股票)金額，因基礎與96年度比例計算不一致故無法比較。

B.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如獎金之發放，除固定之兩個月年終獎金外，若因營運狀況擬加發年終獎金，則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8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王雪紅	6	1	75.00%	
董事	陳文琦	5	1	62.50%	
董事	卓火土	8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振國	7	0	87.50%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5	3	62.50%	
監察人	威智投資 法人代表：黎少倫	5	0	62.50%	
監察人	柯柏成	7	0	87.50%	
監察人	歐陽家立	0	0	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董事：王雪紅、陳文琦

議案內容：討論擬透過增資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美金5,040,996元，向關係人Landtek Corporation (BVI)取得其百分之百轉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乙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因本公司對本案交易相對人Landtek Corporation (BVI)之唯一董事及股東採嚴格實質認定為係王雪紅董事長及陳文琦董事之關係人，故兩位董事主動利益迴避未出席該次董事會參與討論決議。

2. 董事：王雪紅、陳文琦

議案內容：討論購買關係人旭達建設公司土地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交易對象旭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唯一法人股東為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而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同為王雪紅女士，故兩位董事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3. 董事：王雪紅、陳文琦

議案內容：討論關係人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搬遷補償費給付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陳文琦董事因係本案補償費給付對象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故兩位董事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4. 董事：卓火土

議案內容：討論提撥捐贈「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台幣2,000萬元以作為協助中國四川震災災區賑災專款使用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卓火土董事因係本案捐贈對象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之董事長，故於此議案主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決議。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自願於民國96年度董監事屆期改選時，依證交法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名，以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及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並於民國97年完成訂定“公司治理準則”以確保董事會有獨立監督公司營運之權利，並達成各項對股東及社會負責的公司決定。

2. 本公司並依據董事會訂定之“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即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應由三名董事組成，董事長為當然主席，其餘二人由董事會指定之，但至少應有一人為獨立董事，經96年6月22日董事會通過指定董事卓火土及獨立董事林振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長王雪紅則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在協助董事會督導公司之薪資酬勞制度並對董事會做出適當建議。

3. 目前於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前係由監察人會議代為執行大部份審計委員會之職能，如依據證交法第十四之五條規定，逐步將應經審計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先行提交監察人會議審核無意見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另外定期每季召開監察人會議針對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等重要事項向監察人報告，其中並就財務報表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提列基礎原則及允當性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提升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性表達。

4. 本公司近年來亦致力於提昇資訊揭露之即時性及透明度，除依規定將財務業務相關重要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開揭露外，並提前於每月6日公告上月份營收及固定於每季結束次月初先行公告自結數及定時每季召開線上法說會以使投資人能即時了解公司每季之營運業績資訊。

另外本公司投資人關係網站亦於民國97年12月改版增加公司治理專區及財務資訊揭露內容，以加強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之充份揭露以方便投資人能更即時獲取公司重要財務業務之資訊以及了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連續三屆證基會資訊評鑑本公司獲得評等皆維持A級，第五屆評鑑結果亦列為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者之上市櫃公司。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8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威智投資 法人代表:黎少倫	5	62.50%	
監察人	柯柏成	7	87.50%	
監察人	歐陽家立	0	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本公司目前設置獨立董事二席，尚無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目前仍擇一設置監察人，並以監察人會議代為執行大部份審計委員會之職能。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監察人會議、董事會、股東會及稽核報告等管道，與公司之經營階層主管、股東溝通。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定期每季召開之監察人會議，與公司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以就風險控管、重大訴訟風險評估、及內部稽核報告等與監察人報告，使監察人充分了解公司風險評估及控管狀況。

基於會計政策之穩健保守原則，本公司定期就每季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之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有關提列基礎原則及評估帳列估計金額之合理性與正確性等與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共同審核，以確保各項備抵、準備科目於財務報表之合理及允當性表達。其中民國97 年度會計估計調整包括備抵呆帳準備提撥率為應收帳款總額之1.81%，較前一年度提撥率微幅提高；備抵存貨準備因本公司提前採用財務會計準則第十號公報之存貨評價方式，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撥率為存貨總額之18%，較前一年度提高5%；產品售後服務準備係根據過去幾年實際經驗加以估算並委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專案評估後，訂定民國97 年度產品售後服務準備提撥率為銷售淨額之4%；另針對本公司目前潛在之智慧財產權相關風險均已合理評估並提列準備金，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與營運之重大影響。

本公司每季並定期安排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單獨會談，有關年度會計師財報簽證公費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亦先提交監察人審核無意見後再送董事會決議。

在民國97 年，內部稽核與監察人之互動頻繁，監察人除每月定期與內稽人員召開例會之外，亦參與內控自評之主管面訪會議，陪同內稽人員至海外子公司查核，在董事會及監察人之重視之下，內稽人員之人數亦相對擴編；內部稽核已開始與風險評估結合，內部稽核已調整為風險導向之稽核，查核前之準備已有程序得以依循，查核前與主管面訪風險評估之步驟有所落實；在內部稽核手法上，母體與樣本之辨識有所加強，查核程式亦持續更正，內稽人員必須交叉比對查核，以期查核方向不致於查核過程中有所偏移以及正確，內稽之資源得以有效運用。

於民國98 年，有鑑於風險評估之程序仍屬非正式的過程，風險評估有待系統化與書面化，內部稽核與風險評估之連結更為清楚有效，內部稽核得以落實於風險項目之查核，包括帳冊外事件之揭露 (off book disclosure)；而配合人員之增加，相關之培訓亦須注意；重大性標準必須確立，並與風險標準一致，以期查核更能落實於風險項目，稽核報告更能專注於公司高階關切之領域。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定期於每季董事會之前召開監察人會議，針對財務、法務及內部稽核等重要事項向監察人報告，並由監察人出具每季監察人報告予董事會。另亦就重要關係人交易先行提交監察人會議審核無意見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其中監察人威智投資(股)公司之法人代表人就涉及利益關係人之議案，並於監察人會議及董事會時主動利益迴避。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未有經監察人陳述異議意見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依據股務代理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定期揭露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股權增減變動等情形。	無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明確化，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就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則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並遵循訂定之「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等相關管理辦法處理。對於簽約事項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嚴禁利益輸送情事。另外就董事、經理人之競業行為則依法提請股東會、董事會決議通過解除競業禁止行為。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於96年股東常會董監屆期改選時已自願依證交法規定選任設置二席獨立董事，且獨立董事席次亦超過董事席次之五分之一。	無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97年起改由監察人定期每年審核及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於提案董事會討論更換簽證會計師前，先將會計師相關個人學經歷資料提交監察人會議並安排監察人與會計師面談以審核及評估獨立性資格。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公司企業網站，其中於投資人關係項下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另有關產品業務資訊則可參考企業網站其他揭露之資訊。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投資人關係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即時更新公司網站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內容、指定本公司發言人為財務長鄭慧明，並設有發言人電子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以落實發言人制度、每季召開線上法說會並於會後將法人說明會過程錄音及簡報放置公司網站等。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96年股東常會董監事屆期改選後，由董事會依據訂定之“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即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應由三名董事組成，董事長為當然主席，其餘二人由董事會指定之，但至少應有一人為獨立董事，經96年6月22日董事會通過指定董事卓火土及獨立董事林振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長王雪紅則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在協助董事會督導公司之薪資酬勞制度並對董事會做出適當建議。	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於民國97年訂定“公司治理準則”規定，其內容除參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外，並參酌國內外公司治理績效卓著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辦法與公司治理實務運作，加以擬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準則”，以確保董事會有獨立監督公司營運之權利，並達成各項對股東及社會負責的公司決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公司制訂「員工行為準則」，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與規範。所有公司及各分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不論其職位、職級及所在地均應遵守此倫理標準。以杜絕公司內外一切非法行為。

在一般性原則中，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公平的機會以及公司資產與資訊之處理原則。

在顧客及供應商關係中，公司將致力保持顧客及供應商之間的公平且合法的長久關係以達致雙贏的夥伴關係。

在利益衝突規範中，公司提供一個行為法則，讓員工一旦面臨此問題時可茲依循。

1. 公司承諾為員工提供一個免受歧視及騷擾（含性騷擾）的工作環境。若有任何企圖引起敵對的言語及行為或是可能導致意外傷害或歧視、騷擾事件的違犯行為，均嚴格禁止。若有發生，權責單位將進行調查懲處。

2. 在處理員工基本資料時亦應小心謹慎，需同時兼顧組織需求及員工隱私。除非政府法令要求；在任何情況都不宜揭露員工的所有個人資料。

3. 公司的任用政策均符合各項法令規定，並提供公平之機會予員工與應徵者。任用之決定乃基於公司之營運需求、工作內容與應徵者能力，決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信仰、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五官、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予以歧視。公司暨每一員工之間的都應以尊重與誠信對待為原則，不應存有私心。這原則將適用於（但不限於）在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薪資、福利、調遷及其他社團或康樂活動。

(二) 投資者關係

對履行投資者關係之社會責任，本公司致力於提昇財務資訊之透明度及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公告之即時性，除即時發佈重大訊息外，並提前於6日內公告月營業收入，且固定於每季結束次月初先行公告盈餘自結數，並舉辦中、英文法人說明會，平均參與線上法人說明會之國內外投資法人機構達百餘家，上述資訊亦同時上載企業網站。

除上述定期性資訊揭露外，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國內外券商所舉辦之投資論壇、法人說明會、或主動拜訪國內外主要投資人等，就本公司已公開發佈之財務數字、經營績效等相關資訊做說明，強化投資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資訊之了解。此外，鑑於本公司為國內主要股票上市公司，已有近十餘家國際性投資券商研究部分分析師經常性針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出版投資分析報告，提供投資人獨立專業的投資分析。

綜觀本公司97年投資者關係之相關活動略述如下：本公司全年共參加十餘場國內外主要券商於台灣、香港及新加坡等地所舉辦之投資機構會議，且於第四季赴歐洲、美國各地拜訪歐美地區主要投資人。同時，國內外投資機構法人與分析師亦經常拜訪或以電話與本公司投資人關係部門訪談，97年全年投資機構來訪與電話訪談次數達200場。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增進各項投資者關係之相關工作，履行上市公司對投資人股東的社會責任與義務。

(三) 供應商關係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現有「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保障本公司以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且本公司對所有供應商均有簽署採購合約以明確訂定雙方之買賣與合作關係，以保障雙方之合法權益。

(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除董事及監察人自行主動參加法令規定專業訓練機構之研習課程外，為加強推動公司治理，亦定期規劃安排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之研習課程。有關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97年度之研習課程進修情形詳如附表一及附表二。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設有專職單位負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執行作業。就執行情形而言，本公司於主要業務經營轉型為品牌公司後，即針對經營風險重新檢視及評估，並就相關風險事項反應於財務報表科目如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產品售後服務保固準備、權利金提列等科目研擬調整後之提列政策提交與監察人及會計師核閱，以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相關科目合理允當表達。

就本公司推展全球品牌業務可能面臨之相關風險控管執行說明如下：

1. 匯兌損益風險：指定專人加強控管及執行必要之匯率避險作業，就帳列各幣別之負債準備科目亦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予以評價，以儘可能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之影響。

2. 應收帳款風險：應收帳款之控管依責任區隔由原業務單位變更為由財務單位負責，以有效控管應收帳款品質及降低呆帳風險。

3. 存貨呆滯問題之管理：除加強採購供應商之管理及較佳之銷售量預估外，並提前注意及檢視存貨呆滯備抵損失之提列。

4. 全球租稅風險：因應本公司全球佈局可能面臨之相關租稅問題及風險，已委由國際稅務專業機構進行必要之全球租稅評估及規劃，並將配合進行海外轉投資子公司的重組計劃。

5. 產品設計品質：另為確保本公司產品設計品質，亦設有設計品質處專職負責控管有關軟硬體品質、產品安全、是否符合全球各區域之環保規範等，提供完整產品相關測試與驗證。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針對產品售後服務保固準備亦定期評估檢討，以確保帳上提列之保固準備是合理足夠且允當表達本公司所應負擔之產品售後服務保固責任。

(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經95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於章程第十六條載明本公司得於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

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或監察人因違法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目前本公司依據章程規定已為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保險詳細資料詳如附表三），藉助董監責任保險移轉因董監事及重要職員之過失、錯誤不當行為所造成之風險，以健全公司經營及保護董監事。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97年度止並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初步已先加入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會員，藉由董監事及經營管理階層定期參與該協會董監聯誼會之活動，就企業領導、策略發展、經營管理、財務法律與公司治理等主題進行產官學界的交流，以增進及強化本公司於企業經營績效及公司治理之有效運作。

附表一：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職稱	姓名	起	迄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王雪紅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董事	陳文琦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董事	卓火土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獨立董事	林振國	98/2/26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監察人	柯柏成	97/1/31	97/1/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 6004公司治理制度評量通用版研習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97/3/12	97/3/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務稽核運用實務
		97/3/17	97/3/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高階主管「財報不實」法律責任實務研討會
		97/6/03	97/6/0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事之義務與責任
		97/7/15	97/7/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務風險管理與稅務規劃
		98/2/26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98/3/06	98/3/06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09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投資論壇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黎少倫	97/2/27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98/4/30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附表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營運長暨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劉慶東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2.5
財務長暨發言人	鄭慧明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2.5
執行副總經理	莊正松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副總經理	蔣輝國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王慶賢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王冠軍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董俊良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副總經理	林淇源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童國雄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陳學群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陳炳勳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副總經理	周佩徵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謝文瑞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副總經理	陳及幼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2.5
副總經理	周咸誠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創意長	Horace Luke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行銷長	王景弘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法務長	雷憶瑜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2.5
協理	林政寬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7/09/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實施員工分紅費用化政策相關法令、會計暨財會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研討	6
		97/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投資、併購評價實務	9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98/4/30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Understanding the impacts of IFRS	2.5
處長	王文淵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處長	鄭昭義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協理	曾啟光	97/2/27	本公司委任博仲法律事務所辦理	公開公司董監經理人之責任與限制	2
		97/1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會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研習班 (2008)	3
		97/12/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2008)	6
		97/12/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控制自行評估(CSA)實務作法 (2008)	6
		98/2/26	本公司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	董監事經理人之法律責任及執業風險	3

附表三：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資料

序號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新台幣：元)	投保期間(起迄)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對象含經本公司指派擔任轉投資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及重要職員)	656,000,000	起：96年03月15日 迄：97年03月15日
2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對象含經本公司指派擔任轉投資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及重要職員)	984,000,000	起：97年03月15日 迄：98年03月15日

(四)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可查閱公司網站上之資訊，其網址為：<http://www.hic.com>

(五)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因應本公司近年來主要業務經營轉型為品牌公司、營運規模之成長以及海外子公司投資設立之不斷擴充增加，本公司陸續檢視並視需要修訂或訂定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而增進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最近二年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準則之訂定或修正，以及考量本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已完成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公司治理準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等之訂定或修訂。另外亦完成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細則」、「授信政策及作業程序」、「轉投資董監事派任辦法」及修訂「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預算管理辦法」等施行細則以為內部各項運作之遵循。

(六)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八年四月三十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雪紅



總經理：周永明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項目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備註
97年度	董事會	97/1/18	1. 決議透過增資HTC Asia Pacific PTE. Ltd 美金5,040,996元，向關係人Landtek Corporation (BVI)取得其百分之百轉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乙案。 2. 決議訂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員工分紅之盈餘提撥率案。 3. 決議於台北縣新店市購買土地作為興建台北研發總部大樓基地之用案。 4. 決議透過增資HTC Asia Pacific PTE. Ltd 對預定取得之大陸地區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增資以支應其於上海南匯廠廠投資與設備購置之資金需求案。	
	董事會	97/2/27	1. 決議訂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員工分紅之盈餘提撥率案。 2. 決議訂定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受理股東提案權期間及處所案。 3. 決議於台北縣新店市購買土地作為興建台北研發總部大樓基地之用案。 4. 決議透過增資HTC Asia Pacific PTE. Ltd 對預定取得之大陸地區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增資以支應其於上海南匯廠廠投資與設備購置之資金需求案。	
	董事會	97/4/25	1. 決議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決議本公司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決議透過增資H.T.C. (B.V.I.) Corp 對大陸地區投資之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USD500萬元案。 4. 決議於國內轉投資設立一投資公司案。	
	股東會	97/6/13	1. 承認民國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決議本公司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案。	股東會執行情形詳(註)
	董事會	97/6/30	1. 決議訂定配股配息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股票停止過戶期間案。	
	董事會	97/7/31	1. 決議解除本公司經理人鄭慧明先生競業禁止之限制議案。 2. 決議購買躍群公司現有RC廠辦大樓案。 3. 決議透過增資HTC Asia Pacific PTE. Ltd 美金800萬元，以間接於中國大陸轉投資設立子公司案。	
	董事會	97/10/07	1. 決議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並辦理註銷股份案。	
	董事會	97/10/31	1. 決議提撥新台幣參億元整捐贈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案。 2. 決議於B.V.I.轉投資設立一以原物料、半成品等買賣為主要業務之子公司案。	
	董事會	97/12/31	1. 決議辦理本公司庫藏股10,000,000股銷除股份變更登記及訂定減資基準日。 2. 決議標購華隆一廠土地案。 3. 決議購買關係人旭達建設公司土地案。	
98年度	董事會	98/2/26	1. 決議訂定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分紅之盈餘提撥率案。 2. 決議訂定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召開日期、地點、受理股東提案權期間及處所案。 3. 決議透過增資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對大陸地區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增資USD800萬元以支應其於上海康橋廠 建廠之資金需求案。	
	董事會	98/4/30	1. 決議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2. 決議本公司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決議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擬議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將提撥不低於新台幣貳百億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案。 4. 決議本公司主辦會計變更案。 5. 決議變更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6. 決議進行本公司海外子公司投資架構重組計畫案。	

註：1. 97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有關盈餘分配案及盈轉增資案，本公司業已依據股東常會決議情形，於97年度完成盈餘轉增資變更登記及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員工分紅配股及員工現金紅利之分派及發放。

註：2. 97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有關修訂公司章程案，本公司業已依據股東常會決議情形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作業。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項目	決議事項
人員變動別	會計主管
董事會日期	98/04/30 (生效日)
舊任者姓名、級職	林政寬/財務會計處協理
新任者姓名、級職	陳及幼/財務會計處副總經理
異動原因	內部職務輪調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紿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 賴冠仲	9,260,000	-	356,000	-	1,570,000	1,926,000	~ 移轉訂價報告、國際租稅諮詢、股東會年報覆核及盈轉會計師意見書等

註1：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年度之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為高，故無需說明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6.10.29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受任之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管理組織之調整，故簽證會計師由王自軍會計師及賴冠仲會計師變更為楊民賢會計師及賴冠仲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民賢、賴冠仲
委任之日期	96.10.29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無

五.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此情形。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97 年度		98 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王雪紅	5,436,680	0	0	0
董事	卓火土	33,570	0	0	0
董事	陳文琦	4,463,659	0	0	0
獨立董事	林振國	0	0	0	0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0	0	0	0
監察人	柯柏成	0	0	0	0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公司	8,735,250	0	0	0
	法人代表：黎少倫				
監察人	歐陽家立	0	0	0	0
執行長暨總經理	周永明	501,201	0	0	0
營運長暨資深副總經理	劉慶東	428,844	0	0	0
財務長暨發言人	鄭慧明	(18,200)	0	(56,000)	0
執行副總經理	莊正松	90,000	0	0	0
副總經理	蔣輝國	(14,670)	0	(55,000)	0
副總經理	王慶賢	21,66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文俊	135,470	0	0	0
副總經理(註3)	王冠軍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洪煌城	79,391	0	0	0
副總經理	董俊良	(46,812)	0	(45,000)	0
副總經理	Jason Mackenzie	29,304	0	(8,304)	0
副總經理	林淇源	68,216	0	0	0
副總經理	童國雄	10,938	0	0	0

(接下頁)

(承上頁)

職稱(註1)	姓名	97 年度		98 年度截至 4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副總經理	陳學群	30,612	0	(88,000)	0
副總經理	Florian Seiche	54,458	0	(9,000)	0
副總經理	陳炳勳	1,099	0	0	0
副總經理(註4)	周佩微	48,503	0	0	0
副總經理(註4)	王湘君	24,120	0	0	0
副總經理(註4)	鄧霖森	53,218	0	(5,000)	0
副總經理(註4)	謝文瑞	41,000	0	(41,000)	0
副總經理(註4)	林信芳	55,660	0	(45,000)	0
副總經理(註4)	王志華	30,600	0	(24,600)	0
副總經理(註4)	劉萬賢	54,610	0	0	0
副總經理(註6)	陳及幼	-	-	0	0
資訊長(註2)	周咸誠	10,000	0	0	0
創意長	Horace Luke	61,383	0	0	0
行銷長	王景弘	19,200	0	(63,000)	0
法務長	雷憶瑜	44,350	0	(37,000)	0
協理(註10)	林政寬	22,600	-	(41,000)	0
處長(註7)	王文淵	-	-	0	0
處長(註5)	鄭昭義	-	-	0	0
協理	曾啟光	10,386	0	0	0
副總經理(註8)	余祥生	0	0	-	-
協理(註9)	蔣培德	(6,822)	0	-	-
協理(註9)	章健志	(6,800)	0	-	-

註1：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 97.01.16新增內部經理人周咸誠，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3： 97.05.05新增內部經理人王冠軍，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4： 97.06.01新增內部經理人，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5： 98.02.09新增內部經理人，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6： 98.02.10新增內部經理人，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7： 98.03.10新增內部經理人，有關股權、質權之增減變動情形揭露資料自任職日起適用。

註8： 已於97.05.31解任。

註9： 已於97.12.31解任。

註10： 98.04.30因職務異動解除會計主管及會計協理職務。

註11：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98.04.21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周永明	贈與	97.12.12	周平	父女	150,000	-
周永明	贈與	97.12.12	周安	父女	150,000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98.04.21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金額(仟元)
鄭慧明	質押	97.03.26	永豐商業銀行城內分行	無	70,000	0.02%	0.01%	26,000
鄭慧明	贖回	97.04.18	永豐商業銀行城內分行	無	30,000	0.02%	0.01%	-
鄭慧明	贖回	97.08.06	永豐商業銀行城內分行	無	40,000	0.02%	0.01%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七.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資訊

98.04.21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配偶、未成年 利用他人名義 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子女持有股份 合計持有股份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大通銀行託管歐洲	38,751,100	5.20%	0	0.00%	0	0.00%	無	無
太平洋成長基金專戶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852,752	5.08%	0	0.00%	0	0.00%	威連、弘茂 王雪紅 陳文琦	威智與威連、弘茂之董事長同為王雪紅 係威智之董事長 係威智董事長之配偶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96,764	4.88%	0	0.00%	0	0.00%	威智、弘茂 王雪紅 陳文琦	威連與威智、弘茂之董事長同為王雪紅 係威連之董事長 係威連董事長之配偶
王雪紅	23,558,949	3.16%	19,342,525	2.59%	0	0.00%	陳文琦	配偶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14,333	2.95%	0	0.00%	0	0.00%	威連、威智 王雪紅 陳文琦	威智、威連、弘茂之董事長同為王雪紅 弘茂與威連、威智之董事長同為王雪紅 係弘茂之董事長 係弘茂董事長之配偶
陳文琦	19,342,525	2.59%	23,558,949	3.16%	0	0.00%	王雪紅 威智、威連、弘茂	威智、威連、弘茂 係威智、威連、弘茂董事長之配偶
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	15,308,500	2.05%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565,698	1.95%	0	0.00%	0	0.00%	無	無
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	11,872,500	1.59%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花旗託管宏達國際電子存託憑證專戶	11,677,074	1.57%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八.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8.3.31 單位：股；元；%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H.T.C.(B.V.I) Corp.	562,677,850股	100%	0	0%	562,677,850股	100%
HTC America, Inc.	0	0%	18,000,000股	100%	18,000,000股	100%
HTC EUROPE CO.LTD.	0	0%	5,000,000股	100%	5,000,000股	100%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0	0%	USD20,000,000	100%	USD 20,000,000	100%
			(NTD662,388仟元)		(NTD662,388仟元)	
Exeeda Inc.	0	0%	100股	100%	100股	100%
HTC NIPPON Corporation	0	0%	1,000股	100%	1,000股	100%
HTC Brasil	0	0%	1,987,399股	99.99%	1,987,399股	99.99%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0	0%	USD 1,500,000	100%	USD 1,500,000	100%
			(NTD49,845仟元)		(NTD49,845仟元)	
HTC HK Limited	300,000股	100%	0	0%	300,000股	100%
HTC Belgium BVBA/SPRL	0	0%	18,550股	100%	18,550股	100%
HTC Italia SRL	0	0%	EUR 10,000	100%	EUR 10,000	100%
Vitamin D, Inc.	13,500,000股	25.90%	0	0%	13,500,000股	25.9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股	50.66%	0	0%	13,500,000股	50.66%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股	100%	0	0%	10,000,000股	100%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1,875股	1%	185,625股	99%	187,500股	1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65,055,000股	100%	0	0%	65,055,000股	10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0	0%	14,000,000股	100%	14,000,000股	100%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0	0%	2,000,000股	100%	2,000,000股	100%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0	0%	400,000股	100%	400,000股	100%
HTC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0	0%	858,767股	99.99%	858,767股	99.99%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0	0%	500,000股	100%	500,000股	10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股	100%	0	0%	30,000,000股	100%
HTC Electronics (Shanghai)Co., Ltd.	0	0%	USD48,000,000	100%	USD48,000,000	100%
			(NTD1,461,360仟元)		(NTD1,461,360仟元)	
HTC (Thailand) Ltd.	0	0%	10,000,000股	100%	10,000,000股	100%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0	0%	60,000股	100%	60,000股	100%
HTC Malaysia Sdn. Bhd.	0	0%	25,000股	100%	25,000股	100%
HTC Innovation Limited	0	0%	5,000股	100%	5,000股	100%
宏達通訊有限公司	0	0%	USD1,600,000	100%	USD1,600,000	100%
			(NTD55,336仟元)		(NTD55,336仟元)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九.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為了促進人們的生活與溝通，宏達電自成立以來的使命即是有別於傳統、以人為本的設計方式。簡單而有特色是宏達電的設計理念與願景核心，借由精心設計打造的創新手機拉近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並進一步簡化人們接收資訊的方式，這是宏達電手機設計的宗旨，並寄望未來持續將風格與深度融合在手機和手機使用方式之中。

基於創新的本能、附加價值的設計、世界級的製造水準、以及全球物流運籌管理之能力，宏達電在行動資訊和通訊裝置等方面站穩全球通訊產業領導與創新的領導者地位。雖經營獲利的成長固然重要，但環境保護與社會責任則須與其達成平衡，故「正派經營、員工照顧、綠色環保及社會回饋」則成為公司努力的經營理念。我們深知公司永續經營不是口號，需要全體宏達電員工一齊努力方可達善盡企業公民責任的目標。

宏達電深切的關切環保與職業安全衛生問題，並將此視為公司永續經營的根基，因此將環境保護及職業安全衛生納入管理系統並落實執行，截至今日，已獲得了ISO14001、OHSAS18001驗證的肯定，使其成為公司追求國際化品牌的強力後盾。

此外，宏達電在節能、減廢及回收再利用方面，有逐年明顯向上提昇之趨勢。面對日益嚴重的溫室問題，宏達電致力於採取各項節能措施，已減少二氧化碳(CO₂)排放造成地球氣候變遷的衝擊，自民國96年已開始進行各項節能方案。另外，在綠色產品政策上，訂定了比環保相關法令要求更高的標準。

整體企業社會責任政策闡釋如下：

宏達電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為主要之工作目標，秉持

正派經營、員工照顧、綠色環保及社會回饋之經營理念，矢志善盡下述企業社會責任：

- > 切實遵守當地法令及規範要求。
- > 照顧員工工作權益、確保公平就業機會。
- > 積極投入節能減碳與各項環境保護工作。
- > 確實財務透明化管理。
- > 持續創新產品與服務，提昇客戶滿意度。
- > 兼顧股東權益、關懷社會弱勢族群、支持各項公益活動。

以卓越的公司治理，善盡企業公民責任，發揮高度道德規範。

(一) 資源節約與回收

1. 積極善盡公司保護地球環保之公民責任，推動經濟部工業局之溫室氣體減量輔導計畫，依據ISO 14064-1標準盤查公司溫室氣體排放源及排放量，預計98年8月底前完成。
2. 定期檢測生產線空氣中正己烷、異丙醇以及鉛含量濃度，其現況檢出濃度遠低於國家法令容許標準。
3. 廠房及辦公室於建造時，即導入節水、節電設計概念：對內宣導節約用水、用電之推廣，如：
 - . 使用省水水龍頭、加裝沖水馬桶節水設施、利用回收雨水充當便器水源。
 - . 控制空調溫度、加裝空調變頻器控制器，以降低冰水機負載。
 - . 實施樓層照明設備時間管制、逐年替換廠房及辦公室使用T5節能照明燈具，以節省電力。
 - .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控制器、宿舍加裝熱泵系統，以降低電力之耗損。
4. 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並設有專責人員進行保養與相關維護，以符合污水廠之放流水質標準。
5. 廠內推行一般生活垃圾與產線資源回收物分類之活動，將垃圾減量化為行動。

其中，持續推動鋁箔包、寶特瓶、鐵鋁罐及塑膠罐等生活資源回收物回收，並將回收物全數捐贈給慈善機構；此外，將生產流程產生之紙箱、笨盤、塑膠、板邊料等可再利用之資源回收物分類出來，以達提昇資源回收率。

(二)員工健康促進

- 提供全公司員工作業與工作、家庭親子、兩性情感、身心壓力等員工協助方案（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心理諮詢服務。
- 定期舉辦員工一般健康檢查，提供員工特殊作業之特殊健檢、高階主管的進階檢查；更委託合格醫院到廠實施子宮頸抹片、乳房超音波檢查等女性同仁之防癌保健篩檢。
- 自94年起，公司即設置室外吸菸區造就公司無菸職場，並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第二屆全國菸害防制優良職場獎；97年與董氏基金會及北區職場健康促進暨菸害防制輔導中心開始於公司內辦理戒菸班活動以協助員工戒菸，共計92人報名、並成功協助52名員工戒除菸癮。
- 定期由專業之醫、護理人員舉辦健康知識講座，強化員工對健康的概念與認知，已達慢性病預防、健康促進與紓壓之目的。
- 桃園廠區每季定期舉辦捐血活動、新店辦公室則每半年參加技嘉教育基金會舉辦之捐血活動，推動員工熱情參與社會公益。
- 為提供同仁乾淨、安全無虞之飲用水，定期每季委託環保署認可之機構依法規要求數量對飲用水做總菌落數、大腸桿菌數做水質檢測；並對供水設備進行定期保養與消毒。
- 定期每年依法令規定實行鉛作業、游離輻射作業等特殊作業健康檢查。
- 除提供員工多樣的休閒運動設施（包含綜合運動球場、健身房、有氧教室與飛輪教室）窈窕曲線塑造與酸痛疲勞消除等活動外；同時藉由

管理BMI值、體適能檢測結果（含肌力、肌耐力、心肺耐力值等指標），藉以提昇員工體質與積極鼓勵員工培養正當休閒活動之興趣。

9. 除定期每半年舉辦宏達運動季、家庭日活動，並鼓勵同仁於每周六、日攜帶家眷至公司運動，在專業教練指導下使用健身設施；運動後並免費享受公司供應之午、晚餐，促進員工及眷屬對公司之認同與向心力。

10. 於公司及福委會補助下，與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由專業之盲眼按摩師協助同仁按摩紓壓。

(三)職場環保、安全與衛生

宏達電秉持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管理，願提供並維持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願遵守如下基本理念，以創造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承攬商更好的生活品質。

- 環保、安全健康衛生、生產、品質是同等重要的。
- 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及其他利害相關者的安全及健康是同等重要的。
- 要求員工遵守相關安全規範及作業標準。
- 承諾杜絕可預見的危險和進行損失控制。
- 遵守相關法令規章之要求。
- 以持續改善的精神，維護環保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公司全力推行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並通過ISO 14001(2004年版)及OHSAS 18001(2007年版)的驗證。

我們推行此環境管理系統與職安衛管理系統的重點說明如下：

- 定期召開環安衛委員會議，研議、協調及建議環保與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務，會中針對每季公司目標方案之達成狀況、廠內外事故分析、

員工健康促進、環保事務執行狀況及與員工作業環境相關之檢測結果等進行報告予委員及勞方代表知悉。

- 自公司設立以來，即對公司之製程、設備及使用化學品進行風險評估，降低因製程、設備所引起的意外事故發生及化學品暴露機率。
 - 化學品管理
 - 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檢查
 - 定期消防檢修與建物安檢
 - 定期緊急應變演練，含定期舉辦相關之編組訓練與消防設備之實地操作，以增加員工之應變能力。
 - 人員教育訓練與宣導，含一般之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急救人員訓練等。
 - 定期對發生之事故做資料之收集、統計、分析，以瞭解目前廠內、外事故之狀況。
- 為降低承攬商入廠時之施工人員作業風險，入廠前先接受危害告知之相關說明與施工申請，並對施工區域做不定期動態管理，以確保施工安全。

(四)綠色產品研發

在綠色產品研發上，於89年初期開始導入產品環境化設計程序，致力於產品設計、製造、使用乃至產品生命終期(end of life)各個階段，尋求出產品環境化設計之空間；對於綠色產品的開發思維也由管末處理的面向，直接延伸到產品的設計前端，一方面要求削減鉛、鎘、六價鉻、汞 等環境有害物質的使用量，另一方面以提升產品回收率之概念，增加資源再利用之比率，以降低其對環境的負面衝擊。因此，藉由「低毒性」、「省能」及「可回收」設計之理念，開發出多款綠色產品，使產品符合各種國際環保規範之規定與滿足客戶之需求，以提升企業的綠色競爭力，達到公司永續發展之願景。

1. 低毒性設計

在考量國際環保法規的管制趨勢與國際客戶的相關環保要求，宏達電早於89年著手進行有害物質之管制，並於94年正式量產全球第一台符合歐盟RoHS指令之PDA Phone，沿革至今所有運送至宏達電之零部件、模組、材料 等產品，均需符合宏達電物質管制清單之規範，其管制限用之物質不僅僅侷限於RoHS指令所管制之六項物質，更包含了國際環保法規與國際客戶之管制物質，例如：甲醛、破壞臭氧層物質、氯化石蠟 等。

更於95年建置了綠色供應鏈管理平台，協助研發工程師可於產品資料庫中選取符合國際法規與客戶要求之綠色材料，由源頭設計開始即導入綠色材料，大幅地提升綠色產品的可靠度與相關驗證時程，而該管理平台也於97年進行改版，以更便捷與簡單的使用者操作介面，提升整體有害物質的管制效益。

2. 省能源設計

以電子通訊產品生命週期的觀點出發，產品於消費者使用時係為最耗能的階段，而在耗能部分更是產生溫室氣體的主因，因此，於產品研發階段，格外重視產品省能源之設計，所有電源供應器使用於宏達電之產品，均需符合以下國際能耗之規範，以期達到節省能源之目的。

- 美國環保署能源之星(US EPA Energy Star)
- 美國加州能源委員會(California Energy Commission)
- 歐盟電子行為準則(EU Code of Conduct)

除了制訂電源供應器的能耗標準之外，研發團隊更開發卓越的電源管理模式，可依照消費者的使用習慣，讓主機自動進入省電待機模式，延長電池續航力，降低耗電量；部分機種更搭

載環境光源偵測系統，可依照使用者的環境，啟動LCD自行調整背光光源之功能，除了營造出舒適的閱讀環境外，更達到節能之目的。

3. 可回收設計

產品進行可回收設計之主要目的係為了符合國際環保規範針對產品回收率之要求，97年宏達電針對產品可回收率之規範，係以歐盟廢電機電子指令(WEEE Directive)作為評估之基準。

因此，宏達電於產品研發初期即進行產品可回收設計之評估與相關模擬作業，進行產品拆解與材質模擬，估算出產品的材質組成比與相對的回收率；並藉由材質標示、組件單純化、易拆解設計等策略，回饋具參考價值的設計策略給研發單位，以期達到產品於使用後之廢棄階段，仍可順利地進行回收作業，有效提升產品的回收效益，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4. 綠色包裝

宏達電於綠色包裝之設計意念，除了著重產品美觀與符合相關可靠度規範外，更致力於開發出符合「低毒性」、「減量化」及「可回收」環保概念的綠色包材設計：

> 低毒性設計

包裝材料符合歐盟包裝材指令，其鉛(Pb)、鎘(Cd)、汞(Hg)及六價鉻(Cr⁶⁺)之含量均遠低於法規值

包裝材料不使用PVC

包裝材料不含有蒙特婁議定書(Montreal Protocol)限制之ODS (Ozone Depleting Substances)

使用低揮發性油墨或環保植物性油墨，例如由大豆成分提煉出之大豆油墨印刷 (soy ink)

> 減量設計

不使用EPS發泡材
進行運輸包材堆疊最佳化設計，減少包材使用量
改善包材緩衝設計，減少緩衝包材使用量

> 可回收設計

瓦楞紙材採用超過90%回收紙漿製成
若因產品包裝外觀考量，無法避免使用原材包裝時，均採用符合FSC¹，PEFC²或SFI³驗證之包材

5. 綠色設計實績

宏達電於產品研發階段運用各種環境化設計之策略，每年均研發出多款綠色產品，將部分綠色設計實績簡述如下：

(1) 環保表面處理方式

在考量產品外觀須具有金屬色澤但又不影響手機產品RF與EMC之性能，宏達電導入NCVM⁴表面處理方式，使其可符合產品外觀與電信功能之需求；再者，使用該製程更可減少金屬鎳電鍍的使用，不但達到了清潔製程上的要求，更可避免消費者引發皮膚過敏之疑慮。

(2) 減積化設計方式

在考量輕巧外觀但又須具有多重功能之特性，宏達電應用先進的堆疊設計，大幅減少板材的使用面積，如於97年研發之部分機種，其印刷電路板的面積可由約56cm²，降至16cm²，並可達到相同的功能需求；如此設計，不僅使得產品更具輕羽之重量，更可減少板材的使用量，係為一種達到節省資源與降低相關後續環境負荷之優良設計。

(3) One-piece包裝設計方式

宏達電採用100%可回收的一件式(one-piece)紙板包裝材，如圖所示，該包材設計係經過包裝設計師的巧思所研發而成，而產品整體包材的使用量也均通過包材最佳化之評估，並在不使用塑膠發泡材質的外包裝下，達到保護產品之目的，免除多餘不必要之包裝，以達到綠色包裝之訴求。

6. 未來展望

宏達電於綠色產品設計領域，已於97年年度成功地融入「低毒性」、「省能」及「可回收」設計之意念，研發出多款饒富創意又兼具環保概念之綠色產品；展望未來，宏達電秉持著持續向上進步之精神，針對98年新開發之產品，制訂更高環保規格之設計目標，持續研發並推廣綠色產品，以期符合各種國際環保規範之規定與滿足客戶之需求，朝企業永續發展之願景邁進。

¹ FSC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國際森林管理委員會； http://www.fsc.org
² PEFC	Programme for the Endorsement of Forest Certification, 森林驗證認可計畫； http://www.pefc.org
³ SFI	Sustainable Forest Initiative, 永續森林行動； http://www.sfiprogram.org/
⁴ NCVM	Non-Conductive Vacuum Metalization

(五)宏達基金會

宏達電及宏達電每年捐贈之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或文教基金會於97年度在社區參與方面所從事之相關公益活動有：

1. 與世界展望會合作在海地及迦納共和國持續第四年認養共200位貧童。
2. 與世界展望會合作在花蓮玉里地區持續五年認養89位貧童，並於每年辦理圍爐分送助學禮物。

3. 與中華基督救助協會持續第五年贊助每年300位貧童課後輔導至今。

4. 與宏達電共同贊助四川賑災各兩千萬元將逐步投入災區復健工程及另員工捐贈款近四百萬元投入陝西省勉縣茶店鎮中心小學興建工程。

5. 與靈鷲山佛教基金會合作協助緬甸颶風賑災三百萬元。

6. 持續第二年贊助大陸大西北偏遠落後地區等青海省六校近1,000位學生獎助學金。

7. 持續第二年贊助大陸寧夏及遼寧省中學弱勢清寒優秀升學100位高中生全年學費及生活費用。

8. 持續第三年贊助好人好事代表殷光華在全國數百所學校及監獄的品格演講場次。

9. 持續第二年贊助脊髓損傷潛能發展中心在脊髓損傷者的興建『新希望之家』希望工程。

10. 長期持續第五年贊助青少年生命及品格教育機構，如得勝者教育協會、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在青少年的生命教育與品格教育課程推廣。

11.『磐石教育計畫』累積免費提供卡內基訓練教師練達近20,000人次及品格教師課程累計也達近15,000人次在全台各地。97年推動桃園縣『品格實踐學校』達16所學校。

12. 投入在花蓮縣吉安鄉設立品格學院提供全花蓮縣小學四年級所有學生五天四夜全額補助學習品格英語營，投入數千萬元贊助修繕及所有營運費用，並親自參與課程研發提供弱勢及偏遠地區的英語提升。

13. 贊助桃園縣低收入學童參與英語村活動。

14. 持續推動品格城鄉達五鄉鎮公務人員系統總訓練累積達2,000人次。

一. 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98年04月30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資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3	10	19,500,000	195,000,000	19,500,000	19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7.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1
89.08	4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5,000,000	1,25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2
90.04	163.5	200,000,000	2,000,000,000	127,600,000	1,276,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3
91.06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2,720,000	1,627,2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4
92.09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202,764,000	2,027,64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5
92.11	131.1	270,000,000	2,700,000,000	217,164,000	2,171,64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6
93.03	10	270,000,000	2,700,000,000	218,731,347	2,187,313,470	合併增資	無	註7
93.08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271,427,616	2,714,276,160	盈轉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8
94.01	127.95	450,000,000	4,500,000,000	276,311,395	2,763,113,950	ECB換發新股增資	無	註9
94.04	127.95	450,000,000	4,500,000,000	288,763,321	2,887,633,210	ECB換發新股增資	無	註9
94.0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57,015,985	3,570,159,85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10
95.08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36,419,182	4,364,191,82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11
96.04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32,795,182	4,327,951,82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12
96.09	10	650,000,000	6,500,000,000	573,133,736	5,731,337,36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13
97.08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55,393,856	7,553,938,560	盈餘及員工紅利增資	無	註14
98.02	10	1,000,000,000	10,000,000,000	745,393,856	7,453,938,560	註銷庫藏股減資	無	註15

註1：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07.23(87)台財證(一)第59976號函。

註2：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07.21(89)台財證(一)第59899號函。

註3：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04.13(90)台財證(一)第118901號函。

註4：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04.30(91)台財證(一)第119837號函。

註5：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07.28台財證一字第0920133959號函。

註6：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11.06台財證一字第0920146220號函。

註7：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01.16台財證一字第0920162653號函。

註8：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3.07.0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0457號函。

註9：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01.14台財證一字第09100169047號函。

註10：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07.12金管證一字第0940128133號函。

註11：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07.06金管證一字第0950128723號函。

註12：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01.25金管證三字第0960004848號函。

註13：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07.12金管證一字第0960036213號函。

註14：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06.25金管證一字第0970031749號函。

註15：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12.16金管證三字第0970068202號函。

98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45,393,856	254,606,144	1,000,000,000	16,000,000股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二)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人數	1	29	376	1,472	34,589
持有股數	2,181,819	15,863,852	159,064,321	410,629,666	157,654,198
持股比例	0.29%	2.13%	21.34%	55.09%	21.15%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股比例(%)
	1至999股	1,000至5,000股	5,001至10,000股	
10,001至15,000股	742	9,248,055	10,001至15,000股	1.24%
15,001至20,000股	402	7,185,088	15,001至20,000股	0.96%
20,001至30,000股	395	9,893,711	20,001至30,000股	1.33%
30,001至40,000股	220	7,715,816	30,001至40,000股	1.04%
40,001至50,000股	155	7,074,956	40,001至50,000股	0.95%
50,001至100,000股	340	24,181,635	50,001至100,000股	3.24%
100,001至200,000股	240	33,620,261	100,001至200,000股	4.51%
200,001至400,000股	155	44,481,817	200,001至400,000股	5.97%
400,001至600,000股	69	33,543,013	400,001至600,000股	4.50%
600,001至800,000股	33	22,328,555	600,001至800,000股	3.00%
800,001至1,000,000股	18	15,716,102	800,001至1,000,000股	2.11%
1,000,001股以上	90	469,717,626	1,000,001股以上	63.01%
合計	36,467	745,393,856	合計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8年0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大通銀行託管歐洲太平洋成長基金專戶	38,751,100		5.20%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852,752		5.08%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396,764		4.88%
王雪紅	23,558,949		3.16%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14,333		2.95%
陳文琦	19,342,525		2.59%
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	15,308,500		2.05%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4,565,698		1.95%
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	11,872,500		1.59%
美商花旗託管宏達國際電子存託憑證專戶	11,677,074		1.5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96年度	97年度	當年度截至98年0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703	888	446
最低	390	256	308.50
平均	548.64	576.90	371.09
每股淨值(註)	分配前	97.84	80.30
	分配後	61.73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73,229	754,148
	每股盈餘	50.48	37.97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38.30	(註)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每股配34元	每股配27元(註)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每股配0.3股
		資本公積配股	每股配0.05股(註)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0.87	15.19
	本利比	16.14	21.37(註)
	現金股利殖利率	6.20%	4.68(註)

註：俟98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提繳稅款；(2)彌補虧損；(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4)董監酬勞就前述(1)至(3)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千分之三；(5)員工紅利就(1)至(3)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惟不得超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對員工分紅分派限額之規定。員工紅利以發行新股方式發放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6)其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 本公司98年04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九十七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擬提撥股票股利372,696,920元，現金股利20,125,634,120元，以本年度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之流通股數計算，即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5元，現金股利27元，上開每股盈餘實際配發比例得由董事會依配股配息基準日登載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名簿之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股數調整之。

-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 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1)提繳稅款；(2)彌補虧損；(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4)董監酬勞就前述(1)至(3)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千分之三；(5)員工紅利就(1)至(3)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上估列應		
九十七年度盈餘	付員工分紅	董事會決議配發
		98年04月30日
員工分紅	6,164,889	員工股票紅利(註) 4,954,889
		員工現金紅利 1,210,000
		總金額 6,164,889
董監酬勞	0	0

備註：本公司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註： 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4,954,889仟元，其發行股數將以民國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惟計算員工股票紅利轉增資之股數將以不超過員工分紅配股對除權後股數之稀釋比率1.75%為上限，如有超過稀釋比率上限之股數，則該股數折算之金額併入員工現金紅利分配之。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九十六年度盈餘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	97年04月25日	
股東會日期	97年06月13日	
員工股票紅利	配股總股數 10,320	10,320
	配股總金額 103,200	103,200
員工現金紅利	總金額 1,210,000	1,210,000
董監酬勞	0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項目	說明
第二次預計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董事會決議通過	民國97年10月7日
買回股份之目的	為穩定股價以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依「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執行買回庫藏股註銷。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新台幣5,000,000,000元
預定買回期間	民國97年10月8日至97年12月7日
預定買回數量	10,000,000股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1.32%)
預定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400元至新台幣500元，董事會決議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買回之方式	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第二次實際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	
買回期間	民國97年10月13日至97年12月5日
買回數量	10,000,000股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1.32%)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	新台幣3,408,149,000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新台幣340.81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數量	已辦理銷除10,0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0%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8.04.30	發行日期	92.11.19
	發行及交易地點	盧森堡
	發行總金額	USD 105,182,100.60
	單位發行價格	USD 15.4235
	發行單位總數	8,321,966(註)
	表影有價證券之來源	現金增資及宏達電股東所持有之宏達電普通股
	表影有價證券之數額	33,287,870(註)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
	受託人	不適用
	存託機構	花旗銀行
	保管機構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未兌回餘額(單位)	2,996,078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分擔方式	發行相關費用由參與發行售股股東依實際售股比例分攤，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事項	詳如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
每單位市價 97年度	最高	USD 116.29
	最低	USD 32.87
	平均	USD 74.16
98年度截至4月30日	最高	USD 54.18
	最低	USD 37.32
	平均	USD 44.91

註： 發行單位總數係包含海外存託憑證所表影之普通股分別於93.08.18及94.08.12及95.08.01及96.08.20及97.07.21參與除權配股而增發行之216,088單位(表影普通股864,352股)及70,290單位(表影普通股281,161股)及218,776單位(表影普通股875,107股)及508,556單位(表影普通股2,034,224股)及488,656單位(表影普通股1,954,626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無。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或計劃已完成但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陸 .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101,271,990	83,172,719	18,099,271	22
長期投資	5,160,891	2,899,109	2,261,782	78
固定資產	7,375,651	3,715,901	3,659,750	98
其他資產	1,417,830	656,817	761,013	116
資產總額	115,226,362	90,444,546	24,781,816	27
流動負債	54,558,470	34,368,139	20,190,331	59
長期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6,406	628	5,778	920
負債總額	54,564,876	34,368,767	20,196,109	59
股本	7,553,938	5,731,337	1,822,601	32
資本公積	4,417,534	4,415,845	1,689	0
保留盈餘	52,036,321	45,920,120	6,116,201	1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63,970	8,477	55,493	655
庫藏股	(3,410,277)	0	(3,410,277)	0
股東權益總額	60,661,486	56,075,779	4,585,707	8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本期流動資產增加，主因係本期營收及獲利增加，使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存貨相對增加所致。
2. 本期長期投資增加，主要係為配合生產規劃，新增投資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以成立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負責生產智慧型手機及相關零組件，另於97年新增投資成立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策略性投資。
3.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本公司購入多筆土地及建築物建造HTC園區及台北研發總部所致。
4. 本期其他資產增加，主因係本期營收成長，依營收及出貨量所提列之產品售後服務準備、應付行銷費用及權利金增加，其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另因本期購買躍群廠房，承受躍群原租給其他廠商之租約，故出租資產增加。
5. 本期流動負債增加，主因係非代工業務的成長，使應付行銷廣告費與應計產品保證負債等相對增加，以推廣本公司品牌價值與形象，另員工分紅費用化的實行，使97年底新增應付員工紅利62億元，故使流動負債較前期成長59%。
6. 本期股本增加，主因係本期以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所致。
7. 本期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增加，主因係匯率波動，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依匯率變動調整所致。
8. 本期庫藏股增加，主因係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庫藏股所致，另買回之庫藏股已於98年2月2日全數銷除，銷除股數為1,000萬股。

二 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7年度(註1)	96年度(註2)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2,558,766	118,579,958	33,978,808	29
營業成本	101,916,912	78,402,458	23,514,454	30
營業毛利	50,641,854	40,177,500	10,464,354	26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40,984	(11,064)	52,048	(470)
已實現毛利	50,682,838	40,166,436	10,516,402	26
營業費用	20,426,453	9,630,899	10,795,554	112
營業利益	30,256,385	30,535,537	(279,152)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0,018	1,810,908	489,110	2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65,924	195,148	770,776	3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1,590,479	32,151,297	(560,818)	(2)
所得稅費用	(2,955,130)	(3,212,435)	257,305	(8)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8,635,349	28,938,862	(303,513)	(1)

註1：含員工分紅費用。

註2：為配合97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已將96年度存貨跌價損失及產品保證費用重分類於銷貨成本項下。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20%以上，應另作差異分析如表（二））：

- 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分別較上期增加，主因係本公司持續推出新產品如HTC Touch Diamond系列等，獲得市場的肯定，故營業收入年成長率達29%，而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亦隨之增加。另因員工分紅費用化的實施，營業成本增加6.4億元，若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與匯率之影響，則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之成長率約略與營業收入成長率相當。
- 本期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較上期增加，主因係子公司期末存貨中，持有向母公司購入之部分較前期減少所致。
- 營業費用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員工分紅費用化自97年起實行後，估列54.9億之員工分紅費用計入營業費用中，若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則營業費用年成長率為55%，另持續投資於產品創新研發、積極建立品牌價值與推廣品牌知名度，使相關研發與行銷費用等增加。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因係定期存款增加，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本公司為規避營運上之匯率風險，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因外匯市場波動性大幅增加，產生相對之兌換利益與評價損失於營業外收入與營業外費用之中。另因本期估列某客戶因財務狀況風險提高，致本公司可能遭上游供應廠商追索該客戶應負擔之或有負債2.6億，亦使營業外費用增加。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10,464,354仟元，增加幅度達26%，茲就主要產品之售價差異、成本價格差異、銷售組合差異及數量差異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毛利前後期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PDA	(326,875)	3,018	1,694	(406,860)	75,273
Smartphone	(2,479,437)	(664,075)	1,206,466	(4,221,800)	1,199,972
PDA Phone	13,637,241	(5,787,238)	(2,215,232)	15,231,208	6,408,503
小計	10,830,929	(6,448,295)	(1,007,072)	10,602,548	7,683,748
其他	(366,575)				
合計	10,464,354				

差異說明：

- 售價差異：本期PDA產生有利售價差異，係因較低價的PDA產品比重減少，使得PDA平均售價較前期高。Smartphone及PDA Phone因本期積極推廣自有品牌業務，提列較多行銷補助費及價格補貼，故平均售價下降，產生不利之售價差異。
- 成本價格差異：Smartphone主要係因前期ODM比重較高，成本較高，本期ODM比重降低，故產生有利之成本差異。PDA Phone因本期大量推出新產品，因新產品較為高階，故平均成本亦隨之增加，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 銷售組合差異：本期銷售以PDA Phone為主，使該項產品之銷售比重大幅上升，相對使其他產品銷售比重下降，致PDA Phone產生有利之銷售組合差異，其餘兩項主產品則產生不利之銷售組合差異，整體而言仍產生有利之銷售組合差異。
- 數量差異：本期因銷售量較上期同期略增，故以前期之銷售比重推算本期之銷量相對增加，故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綜上原因所述，本期營業毛利增加10,464,354仟元。

三 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7年度	96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9	116	(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1	291	(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	47	(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係因員工分紅費用化的實行，估列應付員工紅利62億元，另自有品牌業務的推廣使得應付行銷廣告費與應計產品保證負債等流動負債的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下降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要為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雖然持續增加，但因本期為建造台北研發中心與HTC園區購入多筆土地及建物，使資本支出大幅增加；另本期配發96年度現金股利也較以往為多，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本期為打造台北研發中心與HTC園區購入多筆土地及建物，使期末固定資產毛額大幅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1,826,873	37,756,872	26,497,924	73,085,821	-	-

註：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興建廠辦及購置機器設備	營運資金	97年度	2,546,277	372,131	587,349	1,586,797	
購置機器設備及修繕支出	營運資金	98年度	746,669		172,384	574,285	
購置興建新廠辦	營運資金	99年度	7,579,848		2,765,318	3,064,530	1,750,000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 (1) 興建廠辦、台北研發大樓及桃園總部專屬園區：為公司永續經營之需求，提供員工合適及規劃良好之工作空間。
- (2) 購置機器設備：為機器設備汰舊換新，提高生產效率、降低成本，進而提升市場佔有率及增加營業利益。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一)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註)	政策	說明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H.T.C. (B.V.I.) Corp.	457,727	控股公司 - 間接投資海外維修、組裝、售後服務及市場開發公司	轉投資事業獲利	-	詳(二)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463,114	投資控股	轉投資事業虧損	-	詳(二)

註：97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二) 未來投資計劃

公司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與業界領導廠商合作，一起促成產業趨勢改變。
- .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不斷地透過與業界領導廠商如：Microsoft、Qualcomm、Google、Texas Instruments和主要電信業者等的合作關係，開拓智慧型手機的市場，如第一支Windows Mobile智慧型手機、第一支3D使用者介面的智慧型手機。在民國97年，本公司推行世界上第一支以Android作業平台為基礎的智慧型手機，不僅產品求新求變，更是與業界領導廠商一起促成產業趨勢改變。
2. 企業文化改造，強化經營團隊實力，提升全球品牌策略之執行。
- . 本公司近年逐步推行企業內部文化改造計劃，以因應主要業務由原ODM轉型為品牌業務。另一方面並增加網羅全球銷售、行銷及設計等非屬研發工程背景之高階經營主管，藉以強化經營團隊實力，提升全球品牌策略之執行。
3. 合作無間的團隊，良好的執行力，落實全球運籌與成本控制。
- . 本公司除了擁有優勢的財務資源，傲人的研發實力外，具備ISO-9001、ISO-14001與TL-9000、OHSAS 18001國際品保認證的高製造水準與全球運籌能力，使本公司在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市場佔有一席之地，這全都仰賴本公司全體員工的付出與努力，以及對創新的熱情和高標準的堅持，使各部門合作無間，發揮良好的執行力，落實全球運籌與成本控制。
4. 與主要電信業者的長期合作，了解消費者的需要。
- . 多年來，本公司與主要的電信業者建立了獨特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之下列事項

(一)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及產品主要競爭因素，可歸納為產品研發暨創新能力、與業界領導廠商策略夥伴關係和市場趨勢的掌握能力，此外，全球佈局的業務開發能力、精實化生產管理與全球運籌管理之能力再度顯示宏達電之強厚的競爭優勢。

的合作關係，包括歐洲五家領先業界的電信公司、美國最大的四家，以及亞洲許多正快速成長的電信業者，將本公司產品推向消費大眾市場。透過與電信業者之緊密合作，不僅可瞭解使用者的需求，同時可依電信業者之特性客製化產品與服務，以使本公司產品滿足使用者的需求與期待。

5. 市場規模持續成長，轉為3G平台有利資料傳輸需求的增加。
- . 產品推陳出新，且受關鍵性零組件演進快速及新軟體競相推陳出新之影響，其應用範圍將更為廣泛。根據市場研究報告的預測，未來數年，本公司計劃投入之產品，市場規模屬於成長期，加以電信業者在3G行動網路的投資與推動，預期將可帶來3G手機的換機潮。
- . 此外在環境有助於本公司業務之發展，對本公司之未來發展而言，甚為有利。

6. 國內產業基礎設施完整

- . 近年來在政府與民間共同積極推動及發展下，產業體系漸趨完備，大部份之零組件如印刷電路板、電阻、電容、晶片組、電源供應器及模組等皆可自行供應，加上相關工程技術人力充沛，使國內業者挾其自動化量產的能力，合理的成本結構，快速的應變及經營管理能力且交貨迅速等利基，以配合國際分工之趨勢。

公司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由於智慧型手持式裝置邁進成長期，全球潛在競爭者一致看好掌上型設備市場之未來發展，紛紛投入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市場。而後資訊時代的興起，各大廠如蘋果電腦爭相投入相關產品之開發、生產後，預期產品將更走向廣泛應用用途、功能多樣化發展、產品生

命週期縮短與產業之競爭態勢將更為明顯的情況下將會日漸明顯。此外，全球經濟不景氣亦影響手機市場需求之成長動能。針對上列不利因素，本公司因應對策如下：

1. 注重研發創新，持續強化研究開發成果，縮短產品開發週期，以保持領先業界的能力，經由產品差異化，以享有較佳的價格及避開成熟型機種的價格競爭，亦可在景氣低迷之際，享有較佳的成長動能。HTC Touch與HTC Touch Diamond系列的推出，代表產品設計走向消費大眾市場，以期創新研發更具親和力、更具功能性之智慧型手持式裝置。
2. 持續對現有客戶擴大從產品設計、量產、後勤支援、配銷及售後之整體性服務，以爭取與世界大廠的策略聯盟關係，俾早一步掌握世界局勢，以擴展更建設性的舞台。
3. 在全球運籌模式之產銷模式下，規劃建立全球物料供應鏈與後勤支援能力。藉由大量採購，降低進貨成本；提升MRP系統，掌握材料庫存量及未來需求量，以降低庫存管理成本，減少呆滯存貨跌價損失。
4. 提升工作效率，務使每一環節之生產力達到最高，強化時間管理，標準化工作流程，並以ISO認證，落實全面品質管理政策，以使公司降低作業及溝通之成本，做到全面品質管理，以有效增進本公司之競爭力。
5. 關鍵性零組件多數仍仰賴國外，但由於本公司在產業屬於領導廠商之一，技術能力備受肯定，關鍵性零組件供應商均樂於和本公司合作，以推廣其產品之應用市場；加以本公司與

合作對象均保持緊密的策略聯盟夥伴關係，因此可獲致國外之供應商的支持，亦可藉此有效縮減產品之原物料採購成本。

6. 就分散供應商管道上，本公司致力於經營更多元化、更穩定的供應商關係，務期零件供應無虞，並獲得具競爭力之成本結構。
7. 電子業已成為國內成長最為迅速的產業，高成長下需要大量人力投入，近年來由於製造業從業人員減少，致使基礎勞工不易募集，本公司持續規劃引進適當的外勞人力，並與學校等單位建立建教關係以為因應。

(二)風險事項

由上述市場與產業有利與不利因素之分析，可歸納以下本公司面臨之風險事項與因應事項。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項目	97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1,368,090
兌換損益淨額	146,682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9%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3%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0.5%

- . 本公司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近幾年皆以內部資金支應，並無長期借款，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負債面並無影響。資產方面，本公司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主要以台幣定存為

主，97年定存之平均報酬率約為2.44%，利息收入為新台幣13億元。利率變動1%將對本公司之利息收入之影響約為新台幣6億元。

- . 本公司營業收入以美金及歐元為主，製造成本亦以美金為主，故顯著之國際匯率波動可能影響以外幣計價之營業收入、經營成本及營業淨利。除加強控管外幣應收帳款之品質及收款週期外，主要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營運之匯率風險。97年底具匯率變動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USD37,000仟元、EUR141,000仟元、GBP3,870仟元、JPY1,600,000仟元、AUD17,000仟元及CAD760仟元，若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若上述貨幣對台幣之市場匯率貶值1%，將增加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約89,000仟元。

- . 97年度歐元對台幣於年初48元一度貶值至41元後，於年底回升至46元，美金對台幣則於年初觸及30元後回貶至32.86元附近，本公司97年度之整體兌換利得為新台幣146,682仟元。在本公司有效管控下，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獲利之不利影響尚屬有限。

- . 97年度台灣通貨膨脹率約3.6%，對本公司之獲利影響甚微。

- .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行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全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本公司最近年度的研發計劃主要著重在使用者介面及行動網際網路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為主，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目前的研發成果為於97年推出全球第一款3D觸控式使用者介面的3G智慧型手機HTC Touch Diamond，同年9月宏達電與Google、T-Mobile USA聯合發表全球第一支Android平台手機T-Mobile G1。未來將持續深耕於Windows Mobile與Android作業系統的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不斷地開發嶄新概念的新時代產品以提供更客製化的服務貼近客戶需求，預計98年度研發投入費用約為當年度營收6%~7%，以保障公司研發競爭力。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配合最近年度有關會計原則政策之修訂，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96年3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 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另亦自願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有關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於本公司97年度財務報告中之財務報表附註三有詳細說明。
 - 另依據政府單位現行規劃，促進產業升級條例預計將於98年年底落日。本公司主要享受之促產條例租稅優惠為研發投抵及五年免稅，研發投抵屆滿後對本公司的影響將視日後相關配套法案如何修訂，而五年免稅部分在促產條例落日前業經核准的免稅案件，仍可適用至免稅期限期滿為止。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無線通訊是資訊科技發展的新趨勢，而智慧型手持式裝置即為無線通訊應用的代表性主流產品。隨著行動網際網路起飛，傳輸平台已逐步轉為3.5G，本公司於產品開發與改變係因應潮流變化而調整，此將更有利於本公司具核心研發技術產品之發展。另一方面並充分結合國際電信業者推出新產品，使得本公司於全球無線通訊領域佔有重要地位，並帶來良好的業務推展契機，經由品牌業務發展亦拉近本公司與市場及客戶之距離。本公司將持續有效運用資金及相關資源，除致力於新技術之取得與研究發展外，亦努力達到更高的產品品質水準，以期掌握各項競爭優勢。而本公司對各項科技的改變掌握度一直很高，除不斷推出各式新型觸控式手機外，並率先推出世界第一台Android平台手機，以及世界第一台GSM/Wimax手機。本公司將繼續發展最新科技應用產品，以符合並創造市場需求，並獲得合作夥伴之肯定及投資人的信賴。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度的職業道德與營運管理，在企業誠信與道德規範管理下，公司之經營團隊絕不容許任何無誠信與不道德的行為。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截至年報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新進行之併購計劃。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為因應全球市場對於智慧型手持式裝置設備的需求，除了持續不斷的檢討與改進製造流程，以提升產能、品質及節省成本外，轉投資之上海康橋廠於97年底前開始代工生產，可兼顧產能擴充與彈性調配以增加公司競爭力，且對大陸3G手機內需市場的開放作事前之準備。另一方面也慎選合作之外包廠商，增加部份外包產能，以提高生產產能彈性。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 進貨：
- 隨著手機產業技術的發展，原料/零組件供應商的技術也愈趨成熟，提供本公司在設計新產品時，在材料選用上增加了替代性材料的選項，可避免原材料單一供應來源的風險。另一方面，也藉助於產量達規模經濟的效益下，以及98年市場呈現供給過剩的情形，積極地降低相關零組件的採購成本，以達到最適的成本結構。
- > 銷貨：
- 本公司產品行銷地區分散於歐洲、美洲、亞洲，產品銷售型態主要透過全球電信業者及自有品牌銷售的方式。而隨著3.5G時代的來臨，電信業者在手機市場上的影響力將日漸提升，對本公司產品的擴展相當有利，本公司除繼續與原有客戶共同拓展市場，強化策略夥伴的合作關係外，另亦持續與世界級資訊及通訊大廠洽談合作方案，此亦有助於本公司掌握市場發展趨勢。對於自有品牌銷售業務比重之日益提升，本公司亦將加強通路商之管理及良好關係維持，以降低經營風險及銷貨集中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截至年報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發生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97年度之經營權並無任何之改變。
-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 本公司目前繫屬於法院之一般訴訟案件，均已提列準備金，對本公司財務與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無。

14.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負責 / 執行單位	執行項目	執行內容
法務部	合約與法律風險	公司整體合約風險之評估
財務會計處	經營決策與財務管理風險	資金調度與管理、投資規劃、客戶信用控管、經營分析及成本分析
內部稽核處	內部控制風險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
產品策略規劃處	產品趨勢風險	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
設計品質處	產品設計品質風險	確保公司產品有關軟硬體、產品安全之設計品質
製造中心	製造品質控管風險	提升產品製造品質
全球客服暨品保處	產品品質風險	提供售後服務與提升售後服務品質

七 其他重要事項

(一)與財務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財務會計處	林政寬	主管機關2008實施員工分紅費用化相關法令、會計處理及實務因應對策、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暨表達與揭露實務研習—（財會準則第34、36號公報）
	吳明憶	CFA特許財務分析師、FRM風險管理師
	陳毅哲	內部稽核師、會計師
	王曉芬	會計師
內部稽核處	曾啟光	內部控制自行評估（CSA）實務作法、財會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研習班
	余慧均	資訊安全管理之稽核

柒 . 特別記載事項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組織圖(97.12.3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6.05.15	桃園市興華路23號	新台幣 7,553,938	PDA 手機及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89.08.01	3F,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I,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新台幣 1,860,562 (美元 56,231)	國際投資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4.11	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188號7樓	新台幣 266,500	產品設計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HTC HK, Limited	95.08.26	31/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K	新台幣 1,277 (港幣 300)	國際投資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87.09.01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2段364號5樓	新台幣 100,0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96.07.12	260 Orchard Road #07-04 Heeren, Singapore	新台幣 2,023,774 (美元 65,055)	國際投資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07.24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2段364號5樓	新台幣 300,000	一般投資
HTC America Inc.	92.01.06	15224 Interlachen Drive, Austin, TX USA 78717	新台幣 594,286 (美元 18,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EUROPE CO., LTD.	92.07.09	Capella house, Snowdon Drive, Winterhill, Milton Keynes, MK6 1AJ, UK	新台幣 324,800 (英磅 5,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2.01.01	蘇州工業園區	新台幣 662,388 (美元 20,000)	製造、組裝及銷售電腦設備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Exeeda Inc.	93.12.28	5950 Corporate Dr. Houston, Texas 77036 2306	新台幣 35 (美元 1)	發貨中心相關業務
HTC NIPPON Corporation	95.03.22	16F Akasaka Twin Tower Main Tower, 2-17-22 Akasaka,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新台幣 2,768 (日圓 10,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BRASIL	95.10.25	Alameda Joaquim Eugenio de Lima, no.696, cj.193, Borough of Jardim Paulista, ZIP CODE:01403-000, Sao Paulo	新台幣 33,058 (巴西幣 1,987)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96.07.09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	新台幣 49,845 (美元 1,500)	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92.10.04	2700 18th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USA, 94110	新台幣 1,174 (美元 36)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HTC Belgium BVBA/SPRL	95.10.12	2000 Antwerpen, Henri Van Heurckstraat 15	新台幣 783 (歐元 19)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Italia SRL	96.02.19	Piazza Marconi, 15-00144, Rome, Italy	新台幣 422 (歐元 1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96.07.12	260 Orchard Road #07-04 Heeren, Singapore	新台幣 315,771 (新幣 14,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96.08.03	Unit 808-09A, 8th Floor, AIA Tower, 183 Electric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新台幣 85,132 (港幣 20,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96.08.28	Suite 3002, Level 30, 100 Miller Street, North Sydney, Australia	新台幣 117,871 (澳幣 4,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Philippines Corp.	96.12.06	810 Antel Global Corporate Center, Julio Vargas Avenue, Ortigas Center, Pasig City	新台幣 6,596 (菲律賓披索 8,588)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96.12.03	PLAZA LIPPO, 3rd Floor, Jl. Jend. Sudirman Kav 25, Jakarta 12920	新台幣 6,184 (美元 188)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97.01.30	315-315A, 3rd Floor, Rectangle No.1, District Commercial Complex-D4 Saket, New Delhi-110017 India	新台幣 4,133 (印度盧比 5,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HTC (Thailand) Ltd.	96.11.06	496-502 Amarin Plaza, 10th Floor, Ploenchit Road, Lumpini Sub-District, Pathumwan District, Bangkok, Thailand 10330	新台幣 23,427 (泰銖 25,000)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96.01.22	上海市南匯區康橋工業區滬南公路2502號123室	新台幣 1,458,590 (美元 47,909)	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註1：實收資本額兌換匯率依出資當時匯率折算。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
資料情形：**

. 無。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並
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PDA Phone及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
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
務。

. 整體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
以控制公司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
主要研發、製造生產基地與技術資源提
供，其關係企業：

* H.T.C.(B.V.I.) Corp.、HTC HK, Limited 及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之主要業
務為國際投資。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產品設計及
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信
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一
般投資。

*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從事製造、
組裝及銷售電腦設備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 * Exeeda Inc.從事發貨中心相關業務。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從事維修
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從事產品設計
及研發應用軟體。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從事研發、
設計、生產與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
子零組件。
- * 其餘公司則從事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
服務相關業務。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雪紅	23,558,949股	3.12%
	董事	陳文琦	19,342,525股	2.56%
	董事	卓火土	366,470股	0.05%
	獨立董事	林振國	-	-
	獨立董事	Josef Felder	22,000股	-
	監察人	威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黎少倫	37,852,752股	5.01%
	監察人	柯柏成	-	-
	監察人	歐陽家立	-	-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雪紅	562,310,350股	10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國雄等	13,500,000股	50.66%
	董事	富鼎創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德成等	3,000,000股	11.26%
	董事	郭文義	350,000股	1.31%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政寬	13,500,000股	50.66%
	監察人	富鼎創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玄達	3,000,000股	11.26%
HTC HK, Limited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東	300,000股	100.00%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東	10,000,000股	100.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淇源、謝文瑞	10,000,000股	100.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慧明	10,000,000股	100.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65,055,000股	100.00%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明	30,000,000股	100.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東、鄭慧明	30,000,000股	100.00%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政寬	30,000,000股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HTC America, Inc.	董事	H.T.C. (B.V.I.) Corp.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18,000,000股	100.00%
HTC EUROPE CO. LTD.	董事	H.T.C. (B.V.I.) Corp.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5,000,000股	100.00%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B.V.I.) Corp. 代表人：劉慶東	662,388仟元	100.00%
Exeedea Inc.	董事長	H.T.C. (B.V.I.) Corp. 代表人：童國雄	100股	100.00%
HTC NIPPON Corporation	董事長	H.T.C. (B.V.I.) Corp. 代表人：柯毓龍	1,000股	100.00%
HTC BRASIL	法人代表	H.T.C. (B.V.I.) Corp.	1,987,399股	99.99%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H.T.C. (B.V.I.) Corp. 代表人：劉慶東	49,845仟元	100.00%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董事	H.T.C. (B.V.I.) Corp. 代表人：王文淵、Horace Luke	60,000股	100.00%
HTC Belgium BVBA/SPRL	董事	HTC HK, Limited 代表人：劉慶東、王文淵	18,550股	100.00%
HTC Italia SRL	董事	HTC Belgium BVBA/SPRL 代表人：Florian Seiche	422仟元	100.0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14,000,000股	100.00%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	2,000,000股	100.00%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400,000股	100.00%
HTC Philippines Corp.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858,767股	99.99%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劉慶東	185,625股	99.00%
	董事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慶東	1,875股	1.00%
	監察人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	185,625股	99.00%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監察人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永明	1,875股	1.00%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495,000股	99.00%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代表人：周永明、劉慶東	5,000股	1.00%
HTC (Thailand.) Ltd.	董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劉慶東	10,000,000股	100.00%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代表人：王慶賢	1,461,360仟元	100.00%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企業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損失)	(稅後)	(元)(稅後)				
控制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553,938	115,226,362	54,564,876	60,661,486	152,558,766	30,256,385	28,635,349
從屬公司：							
H.T.C. (B.V.I.) Corp.	1,860,562	1,998,067	124,389	1,873,678	- (97)	47,630	0.1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500	308,372	250,216	58,156	957,073 (155,517)	(167,850)	(6.30)
HTC HK, Limited	1,277	46,743	-	46,743	- (86)	39,012	130.04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132	102,802	99,330	135,906 (11,046)	(8,038)	(0.8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2,023,774	2,161,097	66,175	2,094,922	63,057 (565)	(45,721)	(1.16)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1,392	386	301,006	- (437)	1,006	0.03
HTC America Inc.	594,286	1,743,376	1,087,314	656,062	3,498,691	130,659	37,568
HTC EUROPE CO.,LTD.	324,800	1,083,392	822,471	261,921	2,973,886	121,177 (44,355)	(8.87)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662,388	808,585	136,336	672,249	449,254 (69,034)	25,594	-
Exeedea Inc.	35	10,138	542	9,596	- (703)	(708)	(7,080.00)
HTC NIPPON Corporation	2,768	122,189	100,853	21,336	331,845	23,569	14,126
HTC BRASIL	33,058	34,129	22,529	11,600	252,767	5,050	546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49,845	72,190	13,646	58,544	86,826	25,095	20,604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1,174	56,373	34,474	21,899	102,555	12,223	7,070
HTC Belgium BVBA/SPRL	783	221,685	175,113	46,572	616,769	50,442	39,097
HTC Italia SRL	422	15,009	5,549	9,460	74,683	3,845	3,674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315,771	377,887	53,224	324,663	177,752 (1,440)	(803)	(0.06)
High Tech Computer(H.K.) Limited	85,132	102,155	26,460	75,695	115,596 (11,887)	(11,596)	(5.80)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Ltd.	117,871	116,786	17,907	98,879	118,888	5,565	8,732
HTC Philippines Corp.	6,596	6,560	-	6,560	-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6,184	6,151	-	6,151	-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4,133	120,162	113,080	7,082	124,385	10,146	3,970
HTC (Thailand.) Ltd.	23,427	33,977	9,365	24,612	34,625	1,515	800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458,590	1,984,710	436,955	1,547,755	23,059 (25,389)	(46,256)	-

註1：資本額兌換匯率依出資當時匯率折算，資產負債表外幣兌換匯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折算；損益表外幣兌換匯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算。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六)第04448號函，本公司應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該函附件一之聲明書，本公司業已出具，並置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首頁，敬請參閱。

關係報告書

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無

五.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掌上型設備及以Windows Mobile及Android作業系統為主的無線通訊裝置的設計、生產與製造。主要應用於個人行事曆安排、名片之管理、多媒體娛樂、開會記錄、重要待辦事項之提示、收發電子郵件、即時資訊查詢、金融交易、庫存管理、病歷資料及流程控管等。

掌上型設備從研發至生產製造之流程如下：



(二) 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製造過程中，廢氣僅於焊錫作業產生、廢棄物則於相關作業產生且製程中則無廢水產生。本公司重視各項污染防治工作，為減少環境衝擊，持續投入大量經費於污染防治設施及設置專責人員，並給予外部訓練取得相關之證照，專職負責各項防治污染設施；同時藉著訓練、稽核，各項污染防治皆在妥善管理下正常運作，期使污染之影響日益減少。同時，定期委請合格檢驗廠商到廠進行作業環境測定。開工迄今，各項檢測均能符合政府法規要求。目前已通過ISO-14001:2004之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俾使污染問題能更有效管理，以達到「清潔生產」之環保目的。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 . 持續加強操作管理，使能符合法規要求並減少異常事件之發生。
2.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主管機關罰鍰之情事。
 - . 加強廢棄物回收及再利用，將有用資源再使用，以達到垃圾減量之目的。
 - . 持續推動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從技術面、管理面達成綠色環保之目標。
-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保護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 未來二年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 污染設備或支 出內容			
	1. 舊廠辦大樓油水分離 系統建構。 2. 節水節能活動宣導與 推廣。 3. 宿舍熱泵系統之建立 以節能。 4. 省水裝置之設立。 5.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6.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 雨水回收。 8. 污水處理設施。 9. 宿舍熱泵系統之建立以節能。	1. 太陽能發電系統導入。 2. 新建大樓使用環保建材。 3. 節能燈具、獨立電源控制燈 具與照明節能感應器建置。 4. 省水裝置之設立。 5.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6.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 7. 雨水回收。 8. 污水處理設施。 9. 宿舍熱泵系統之建立以節能。	1. 太陽能發電系統導入。 2. 新建大樓使用環保建材，如再生地板、double low e玻璃 之使用。 3. 節能燈具與照明節能感應器建置。 4. 省水裝置之設立。 5. 空調節能設備導入。 6.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 7. 雨水回收。 8. 污水處理設施。 9. 宿舍熱泵系統之建立以節能。
預計改善情形			
	1. 本質改善廚房油水對環境之污染。 2. 宣導節約精神及態度、增加節水節能之相關設施小處著手，積少成多。 3. 热泵系統之建立可減少電能之使用。	1. 太陽能源利用，減少煤、油等源頭發電產生之污染及對環境與生態之破壞。 2. 環保建材與節能燈具採用有效節省用電。 3. T5燈管使用低電磁波低溫型電子安定器，達減少能源浪費並藉感應光源開關、個人照明設備可獨立開與關以有效節省用電量。 4. 洗手間、盥洗室、茶水間及廁所藉由節水龍頭與二段式省水的功能，減少浪費。 5. 空調系統溫度控制、加裝時間控制器及變頻器以節能。 6.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以節能。 7. 雨水回收。 8. 建立污水處理設施，降低污水排放對環境之影響。 9. 热泵系統之建立可減少電能之使用。	1. 太陽能源利用，減少污染及對環境與生態之破壞物質產生。 2. 韻應環保使用環保建材，並藉由減少輻射熱來達節能之要求。 3. T5燈管使用低電磁波低溫型電子安定器，達減少能源浪費並藉感應光源開關、個人照明設備可獨立開與關以有效節省用電量。 4. 洗手間、盥洗室、茶水間及廁所藉由節水母Y與二段式省水的功能，減少浪費。 5. 空調系統溫度控制、加裝時間控制器及變頻器以節能。 6. 電梯、空壓機加裝變頻器以節能。 7. 雨水回收。 8. 建立污水處理設施，降低污水排放對環境之影響。 9. 热泵系統之建立可減少電能之使用。
金額	16,000	70,800	25,000

3. 環境保護與員工安全衛生之措施
 - . 就環保而言：本公司工作環境為低污染、低危害，並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紙箱、萃盤、塑膠包裝材等的有效分類與回收，要求承攬商符合歐盟WEEE與RoHS之環保條文，以達成工業減廢、污染防治、提高人類生活品質及製造環保產品之社會責任。
 - . 就員工安全衛生而言：新進同仁入廠即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讓其了解公司作業環境、製程之安全規定。另定期舉辦消防演練，以熟悉消防設備之使用，公司也通過OHSAS18001:2007新版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認可之安全衛生輔導站、衛生署認可優良無菸職場。
 - . 本公司亦將「環安衛管理手冊」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放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讀取，讓同仁更加重視環保之社會責任及力行工作安全之重要性。

(三) 勞資關係

宏達電鼓勵專業知能的培養、積極正面的工作態度、確實負責的工作價值、正直誠信的工作行為，以及追求卓越的工作承諾，向來致力於創造一個具有優異工作條件、兼顧員工個人挑戰及職涯發展的就業環境，而且深信正面積極的工作環境有助創新。

1. 人才招募
 - . 聘雇並留任優秀人才是宏達電人力資源策略的目標之一。宏達電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並肯定多元人才對公司文化及創新精神的貢獻。宏達電招募員工，乃透過公開遴選的程序，唯才

是用並適才適所，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有差異。宏達電透過建教合作方案、學生專業實習制度及暑期工讀專案，提供莘莘學子工讀機會，並積極參與各類招募及海外徵才等活動，在全球各地招募志同道合的優秀人才。

2. 員工發展

. 提供一個持續學習與發展的工作環境，培養員工渴望學習並擁有良好的專業能力，是宏達電重要的競爭優勢及對員工成長的承諾。宏達電有系統地提供專業技術、管理、及個人發展類課程（包含語言和新進人員訓練），以期協助員工發展多元且全方位的知識技能。此外，宏達電亦提供員工在職進修獎學金以鼓勵同仁持續成長，展現理想。

97年度各類別訓練時數及費用總支出如下：

項目	訓練總時數	費用支出(元)
專業技術	29,870	2,247,602
管理類	10,893	3,701,163
個人發展類		
新進人員訓練	13,724	94,226
個人效能訓練	56,507	5,831,068
總計	110,994	11,874,059

3. 員工福利與員工滿意度

宏達電為了提供員工一個兼具挑戰性及充滿活力及樂趣的工作環境，持續推動許多員工關懷計劃以激勵員工、增進員工福利，並促進公司與員工間的溝通。包括：

> 多元的員工福利：

提供勞、健保及團保、年度旅遊補助、員工健康檢查、部門聯誼聚餐、三節禮金、婚喪喜慶

補助、社團活動補助、員工健身房及各類健身課程、圖書禮券等。

> 暢通的溝通管道：

設有員工申訴制度、申訴專線、申訴信箱、申訴電子信箱、勞資會議，定期施作員工意見調查，作為主管領導、內部運作、增進員工滿意水平及工作投入改善的參考依據。

> 定期舉辦各類活動：

定期辦理員工運動會、家庭日、各式體育競賽及文藝競賽活動，期使員工在工作之餘擁有更多非正式的聚會活動。

> 員工獎勵：

秉持利潤共享的理念，設有員工分紅獎勵制度、針對提案改善及專利設計設有獎金制度，另針對品質改善等議題之競賽活動提供競賽獎金。

4. 人才留任

> 留才計劃：

針對優秀員工設有留才方案，鼓勵留才貢獻所能，共享成果。

> 內部轉調制度：

設有內部轉調制度，提供員工轉調上必要之協助，支持工作豐富化或員工生涯規劃之轉調需求。

5. 薪酬及退休

> 薪酬：

本公司薪酬制度依人員之學經歷背景、專業年資及擔任職務提供具市場競爭性之薪資，並依公司經營績效由總經理提案，經董事會決議後

於當年度提撥額外之績效獎金；另外每年依董事會提議，經年度股東會決議訂定，提撥一定比例之紅利給予員工。員工所獲得之績效獎金與紅利金額依其工作績效及貢獻度給予，以鼓勵員工並肯定員工的付出及成就。

> 退休制度：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依法制定退休金辦法，自88年11月起，每年按已付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準備金，93年度起改按已付薪資總額8%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94年7月1日勞退新制實施後，除依法為選擇新制之同仁提繳外，原有舊制年資同仁，經精算並上呈主管機關報備核准後，將舊制原有8%調整為2%。

6.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 本公司致力於營造勞資間互信的氣氛，同時注重內部溝通，提供多種意見反應管道，如申訴專線、申訴信箱、申訴電子信箱、勞資會議，及定期施作員工意見調查等，勞資關係十分和諧。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勞資關係十分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受任何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2008 HTC ANNUAL REPORT

The logo features the year '2008' in a large, stylized, outlined font. A vertical line separates it from the text 'HTC ANNUAL REPORT' which is stacked vertically. 'HTC' is at the top, followed by a horizontal line, then 'ANNUAL' on the next line, and 'REPORT' at the bott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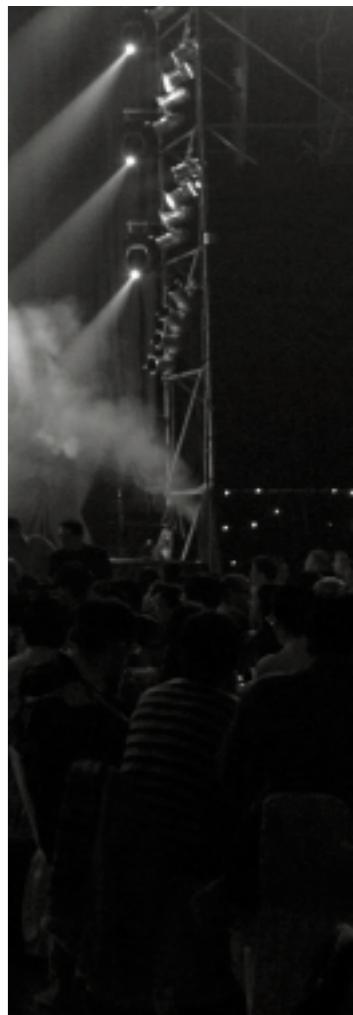
宏達電97年年報《財務概況篇》

查詢網址 www.newmops.tse.com.tw / www.htc.com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八日 印製

CONTENTS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8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6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勢	106
七.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附錄. 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	10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98/3/31 財務資料
	97 年度	96 年度	95 年度	94 年度	93 年度	
流動資產	101,271,990	83,172,719	61,810,772	36,616,174	19,391,836	97,795,810
基金及投資	5,160,891	2,899,109	824,481	325,533	352,000	5,496,185
固定資產	7,375,651	3,715,901	2,909,624	2,495,256	2,518,942	8,357,197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417,830	656,817	449,300	484,309	278,298	1,379,725
資產總額	115,226,362	90,444,546	65,994,177	39,921,272	22,541,076	113,028,917
流動 分配前	54,558,470	34,368,139	23,421,319	16,935,170	9,421,405	47,386,909
負債 分配後	(註 1)	55,064,686	37,106,789	22,384,394	11,071,221	(註 1)
長期負債	0	0	0	0	1,477,171	0
其他負債	6,406	628	640	561	273,078	2,141
負債 分配前	54,564,876	34,368,767	23,421,959	16,935,731	11,171,654	47,389,050
總額 分配後	(註 1)	55,065,314	37,107,429	22,384,955	12,821,470	(註 1)
股本	7,553,938	5,731,337	4,364,192	3,570,160	2,763,114	7,453,938
資本公積	4,417,534	4,415,845	4,452,688	4,436,843	3,090,328	4,359,473
保留 分配前	52,036,321	45,920,120	33,988,785	14,984,714	5,535,113	53,659,115
盈餘 分配後	(註 1)	23,400,972	18,899,930	8,741,458	3,202,770	(註 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632)	(1,187)	(238)	(1,135)	(1,268)	(1,147)
累積換算調整數	65,602	9,664	10,786	(5,041)	(17,865)	168,48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0
庫藏股	(3,410,277)	0	(243,995)	0	0	
股東權 分配前	60,661,486	56,075,779	42,572,218	22,985,541	11,369,422	65,639,867
益總額 分配後	(註 1)	35,379,232	28,886,748	17,536,317	9,719,606	(註 1)

註 1：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純益(損)以元表示外)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98/3/31 財務資料
	97 年 (註 2)	96 年	95 年	94 年	93 年	
營業收入	152,558,766	118,579,958	104,816,548	72,768,522	36,397,166	31,590,366
營業毛利 (註 1)	50,641,854	40,177,500	31,322,998	16,007,644	6,726,767	9,500,785
營業損益 (註 1)	30,256,385	30,535,537	25,820,624	12,259,009	3,777,982	4,845,50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註 1)	2,300,018	1,810,908	1,234,336	215,271	301,878	801,06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註 1)	965,924	195,148	97,082	318,341	119,332	254,55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1,590,479	32,151,297	26,957,878	12,155,939	3,960,528	5,392,01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28,635,349	28,938,862	25,247,327	11,781,944	3,855,346	4,874,82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28,635,349	28,938,862	25,247,327	11,781,944	3,855,346	4,874,823
每股盈餘	37.97	38.30	33.15	15.59	5.38	6.54

註 1：為配合 97 年財務資訊之表達，已重分類 93 年至 96 年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與產品保證費用至銷貨成本項下。

註 2：含員工分紅費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會計師名稱	查核意見
九十三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徐文亞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四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王自軍、賴冠仲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五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王自軍、賴冠仲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六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賴冠仲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七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楊民賢、賴冠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98/3/31 財務資料
	97年(註1)	96年	95年	94年	9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	38	35	42	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22	1,509	1,463	921	51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6	242	264	216	206
	速動比率(%)	169	218	233	183	157
	利息保障倍數(%)	136,167	133,409	90,464	614	1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9	6.01	6.09	6.25	5.21
	平均收現日數	60	61	60	58	70
	存貨週轉率(次)	12.68	12.14	13.01	11.38	8.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8	4.03	4.80	5.22	4.60
	平均售貨天數	29	30	28	32	4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68	31.91	36.02	29.16	14.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2	1.31	1.59	1.82	1.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	37	48	38	20
	股東權益報酬率(%)	49	59	77	69	4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1	533	592	343
	稅前純益	418	561	618	340	137
	純益率(%)	19	24	24	16	11
	每股盈餘(元)	37.97	38.30	33.15	15.59	5.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9	116	106	75	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1	291	296	196	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	47	44	44	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4	1.20	1.16	1.26	1.7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97 年度因以下情形，致各相關比例產生較大變化：

1. 員工分紅費用化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上表所列各項比率，僅 97 年度包含員工分紅費用之調整，其餘年度仍視員工分紅為盈餘之分配。97 年度員工分紅費用影響稅後淨利達 56 億元，故與前期比較時，獲利能力相對較低，若不包含員工分紅費用之調整，則 97 年的資產報酬率為 33%，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59%，營業利益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482% 與 499%，純益率為 22%，每股盈餘增加至 45.41 元，顯見宏達電優異的獲利表現。

2. 購入多筆土地及建築物打造台北研發總部及 HTC 園區

為了提昇公司的競爭力，宏達電擴大在研究發展上的投資，以 33.35 億元購買位於台北縣新店市的土地，作為興建台北研發中心的總部大樓基地，另為了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購買鄰近桃園總部多處土地與建築物，使 97 年底固定資產淨額增為 74 億，較 96 年底 37 億成長 98%，故使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與固定資產週轉率較前期降低，而隨之所支付的土地與建物價款，亦降低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與現金再投資比率。

3. 非代工業務年成長率超過 40%

自跨入品牌後，宏達電致力於推廣自有品牌業務並積極投資於品牌價值與形象之建立，使 97 年底應付行銷廣告費與應計產品保證負債合計數，較前期成長 70%，另員工分紅費用化的實行，使 97 年底新增應付員工紅利 62 億元，故 97 年底流動負債較前期成長 59%，使負債占資產比率提高至 47%，亦降低 97 年底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與現金流量比率。

註 1：含員工分紅費用

註 2：自 97 年起，銷貨成本包含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與產品保證費用，

為使比較基礎一致，已重分類 93 年至 96 年財務資訊之表達。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楊民賢、賴冠仲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柯柏成

威智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黎少倫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三十日

黎少倫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樣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民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另該公司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61,826,873	54	\$ 55,036,232	61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	-	33,03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3,456	-	3,058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28,856,786	25	18,943,867	21
1150	應收關係企業款淨額（附註二及二十四）	938,770	1	536,87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十四）	275,506	-	284,051	-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九）	7,418,467	6	6,119,413	7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及二十四）	1,237,631	1	1,537,327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一）	552,494	1	562,025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2,007	-	116,84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1,271,990	88	83,172,719	92
長期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339	-	784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一）	501,192	1	501,192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三）	4,342,704	4	2,397,133	3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二及十三）	316,656	-	-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5,160,891	5	2,899,109	3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四及二十四）					
成 本					
1501	土 地	3,568,124	3	610,293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853,645	3	2,239,919	3
1531	機器設備	3,927,100	3	3,336,489	4
1537	模具設備	172,632	-	201,247	-
1544	電腦設備	264,248	-	212,623	-
1551	運輸設備	2,732	-	1,335	-
1561	生財設備	127,202	-	115,696	-
1611	租賃資產	4,712	-	4,712	-
1681	租賃改良	95,208	-	44,487	-
15X1	成本合計	11,015,603	9	6,766,801	8
15X9	減：累計折舊	(3,728,827)	(3)	(3,196,84)	(4)
1670	預付土地及工程設備款	88,875	-	145,944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375,651	6	3,715,901	4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309,959	-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17,464	-	93,437	-
1831	未攤銷費用（附註二）	52,125	-	88,108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一）	821,144	1	380,085	1
1888	其他（附註二及十七）	117,138	-	95,18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417,830	1	656,817	1
1XXX	資產總計	\$ 115,226,362	100	\$ 90,444,54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十三）	\$ 514,083	-	\$ 96,256	-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四）	27,907,144	24	22,020,118	2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一）	3,937,745	3	2,514,394	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三、十五及二十四）	15,632,936	14	5,269,829	6
2224	應付工程設備款	157,786	-	170,184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及二十四）	6,408,776	6	4,297,358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558,470	47	34,368,139	38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6,406	-	628	-
2XXX	負債合計	54,564,876	47	34,368,767	38
股東權益（附註十八）					
3110	股 本	7,553,938	7	5,731,337	6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4,374,244	4	4,374,244	5
3260	長期投資	17,534	-	15,845	-
3270	合併溢價	25,756	-	25,75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410,139	6	4,516,25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4,626,182	39	41,403,867	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65,602	-	9,66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六）	(1,632)	-	(1,187)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九）	(3,410,277)	(3)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0,661,486	53	56,075,779	6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5,226,362	100	\$ 90,444,5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四）				
4110 銷貨收入	\$ 151,607,267	100	\$ 117,659,657	99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103,833)	(1)	(317,66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50,503,434	99	117,341,990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055,332	1	1,237,968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52,558,766	100	118,579,9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二十及二十四）	101,916,912	67	78,402,458	66
5910 營業毛利	50,641,854	33	40,177,500	34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34,091)	-	(175,075)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75,075	-	164,011	-
已實現營業毛利	50,682,838	33	40,166,436	3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9,009,785	6	4,837,071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98,900	1	927,68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17,768	6	3,866,14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426,453	13	9,630,899	8
6900 營業淨利	30,256,385	20	30,535,537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68,322	1	816,136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十三）	-	-	103,99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十四）	5,631	-	\$ 2,120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660,765	1	658,247	-
7480 其他收入	265,300	-	230,408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00,018	2	1,810,90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32	-	241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十三）	57,289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931	-	662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514,083	1	96,256	-
7880 其他損失（附註十六及二十四）	388,389	-	97,98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65,924	1	195,148	-

(接次頁)

代碼	(承前頁)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1,590,479	21	\$ 32,151,297	2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一）	(2,955,130)	(2)	(3,212,435)	(3)
9600 本期淨利	\$ 28,635,349	19	\$ 28,938,862	2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二）	\$ 41.89	\$ 37.97	\$ 42.55	\$ 38.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二）	\$ 40.42	\$ 36.64	\$ 42.55	\$ 38.3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	普通股溢價	長期投資	合併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4,364,192	\$ 4,410,871	\$ 15,845	\$ 25,972					\$ 1,991,520	\$ 6,175	\$ 31,991,090	\$ 10,786	(\$ 238) (\$ 243,995)	\$ 243,995	\$ 42,572,218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2,524,733	- (6,175)	2,524,733)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175	6,175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數	-	-	-	-					-	- (1,298,385)	-	-	-	-	-
盈餘轉增資	1,298,385	-	-	-					-	- (105,000)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5,000	-	-	-					-	- (2,000,000)	-	-	-	(2,000,000)	-
員工紅利	-	-	-	-					-	- (11,685,470)	-	-	-	(11,685,470)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分配後餘額	5,767,577	4,410,871	15,845	25,972					4,516,253	-	14,383,677	10,786	(238) (243,995)	243,995	28,886,748
九十六年度純益	-	-	-	-					-	-	28,938,862	-	-	-	28,938,86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1,122)	-	-	-	(1,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949)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1,747,760) (1,747,760)
庫藏股票註銷	(36,240)	(36,627)	-	(216)					-	- (1,918,672)	-	-	-	1,991,755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731,337	4,374,244	15,845	25,756					4,516,253	-	41,403,867	9,664	(1,187)	-	56,075,779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2,893,886	- (2,893,886)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719,401)	-	-	-	-	-
盈餘轉增資	1,719,401	-	-	-					-	- (103,200)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3,200	-	-	-					-	- (1,210,000)	-	-	-	(1,210,000)	-
員工紅利	-	-	-	-					-	- (19,486,547)	-	-	-	19,486,547)	-
分配後餘額	7,553,938	4,374,244	15,845	25,756					7,410,139	-	15,990,833	9,664	(1,187)	-	35,379,232
九十七年度純益	-	-	-	-					-	-	28,635,349	-	-	-	28,635,34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55,938	-	-	55,9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445)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1,689	-					-	-	-	-	-	-	1,689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3,410,277) (3,410,277)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553,938	\$ 4,374,244	\$ 17,534	\$ 25,756					\$ 7,410,139	\$ -	\$ 44,626,182	\$ 65,602	(\$ 1,632) (\$ 3,410,277)	\$ 60,661,48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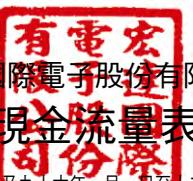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8,635,349	\$ 28,938,862	\$ 6,790,641	\$ 20,638,844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折舊）	568,208	525,055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8,059	-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兌換損失認列	2,670	-		
各項攤提	35,983	30,951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淨額	300	(1,458)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57,289	(103,9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1,528)	(294,803)		
預付退休金	(21,951)	(21,16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17,827	19,786		
應收票據	(398)	55,872		
應收帳款	(9,912,919)	(625,688)		
應收關係企業款	(401,895)	774,9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545	84,446		
存 貨	(1,299,054)	(1,135,522)		
預付款項	299,696	343,79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5,166)	(53,7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87,026	5,173,079		
應付所得稅	1,423,351	755,677		
應付費用	10,363,107	2,929,700		
其他流動負債	1,989,656	2,385,61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594,155	39,781,1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4,577,491)	(1,201,06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7,879	5,15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108,829)	(1,472,702)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33,03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027)	(56,4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02,468)	(3,258,08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778	(12)		
支付現金股利	(19,486,547)	(11,685,470)		
支付員工紅利	(1,210,000)	(2,451,0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3,410,277)	(1,747,7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101,046)	(15,884,2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本期支付所得稅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庫藏股票註銷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數				
應付投資款增加				
支付現金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應付工程設備款減少（增加）				
應付租賃款減少				
支付現金				
支付員工紅利				
本期分配員工紅利				
應付員工紅利減少				
支付現金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五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經營之主要業務係PDA手機及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九十年十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並於九十一年三月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另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海外存託憑證（GDR）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為加強產業間之合作以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升競爭力及強化研發能力，於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友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該合併案已於九十三年一月十六日，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以九十三年三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8,285人及5,56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權利金、退休金、商品保證責任及員工分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

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抵押品價值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分類項目為基礎，又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

報價，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未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依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者應改列基金及投資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資本租賃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並依稅法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含房屋附屬設備），三至五十年；機器及電腦設備，三至五年；生財設備，三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租賃改良，三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平均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固定資產若出租與他人使用，則將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轉列其他資產—出租資產科目。

>未攤銷費用

係購置電腦軟體、線路工程及遞延授權費等支出，按三年及十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而存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

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但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收回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付行銷費用

本公司對行銷推廣費用，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應付行銷費用；並依其性質帳列費用或收入之減項。

>產品保證負債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一至二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與產品攸關之成本

與產品有關之成本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材料、人工及已分攤製造費用）、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及本公司因對售出產品提供一至二年之免費保固，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的產品保證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者，其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特別盈餘公積

除公司依實際需要提列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六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本期淨利減少5,614,036仟元（包括提列員工紅利6,164,889仟元，減分攤至存貨金額34,550仟元及減所得稅影響數516,303仟元後之淨影響數），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7.44元。

假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仍視為盈餘之分配，而非費用之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152,558,766	100	\$ 118,579,958	100
營業成本	101,272,708	66	78,402,458	66
營業毛利	51,286,058	34	40,177,500	3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134,091)	-	(175,075)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75,075	-	164,011	-
已實現營業毛利	51,327,042	34	40,166,436	34
營業費用	14,940,318	10	9,630,899	8
營業淨利	36,386,724	24	30,535,537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0,018	2	1,810,90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65,924	1	195,148	-
稅前淨利	37,720,818	25	32,151,297	27
所得稅費用	(3,471,433)(2)(3,212,435)(3)			
本期淨利	\$ 34,249,385	23	\$ 28,938,862	24

(二)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除上(一)

所述之影響外，對九十七年度淨利並無其他影響。

(三)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

-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 >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

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度淨利並無影響。另為更充當表達與產品攸關之成本，本公司銷貨成本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及因對售出產品提供一至二年之免費保固，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的產品保證費用。

假設存貨跌價損失及產品保證費用不置於銷貨成本項下之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152,558,766	100	\$ 118,579,958	100
營業成本	94,805,450	62	72,880,172	61
營業毛利	57,753,316	38	45,699,786	3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134,091)	-	(175,075)	-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75,075	-	164,011	-
已實現營業毛利	57,794,300	38	45,688,722	39
營業費用	26,426,072	17	14,665,297	13
營業淨利	31,368,228	21	31,023,425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0,018	2	1,810,90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77,767	2	683,036	-
稅前淨利	31,590,479	21	32,151,297	27
所得稅費用	(2,955,130)(2)(3,212,435)(3)			
本期淨利	\$ 28,635,349	19	\$ 28,938,862	24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930	\$ 1,000
支票存款	3,839	21,663
活期存款	1,770,356	8,754,889
定期存款	60,051,748	46,258,680
	\$ 61,826,873	\$ 55,036,232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0.3%~2.41%及1.809%~4.40%；外幣優惠活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0.02%~2.71%及3.05%~4.15%。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14,083	\$ 96,256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故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澳幣兌美元	2009.01.07~2009.01.16 AUD 17,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2009.01.07~2009.02.27 EUR 141,00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元	2009.01.07~2009.02.18 GBP 3,87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2009.01.16 JPY 95,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圓	2009.01.07~2009.02.13 USD 16,72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09.01.07~2009.01.23 USD 37,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加幣	2009.01.16 USD 618

96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08.01.04~2008.01.30 USD	63,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2008.01.09~2008.03.05 EUR	201,5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加幣	2008.01.11~2008.02.22 USD	5,146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元	2008.01.11~2008.01.30 GBP	3,725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2008.01.09 JPY	425,000

·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311,946仟元（包括已實現淨益826,029仟元及評價淨損514,083仟元）；九十六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為679,996仟元（包括已實現淨損583,740仟元及評價淨損96,256仟元），其餘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39	\$ 784

·本公司八十八年十二月投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1,971仟元。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3,456	\$ 3,058
應收帳款	29,407,383	19,215,152
	29,410,839	19,218,210
減：備抵呆帳	(550,597)	(271,285)
	\$ 28,860,242	\$ 18,946,925

八.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869	\$ 171,901
應收利息	40,026	50,444
其他應收款	193,092	47,625
代付款	28,519	14,081
	\$ 275,506	\$ 284,0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主要係代墊子公司各項零星款項，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海外銷售稅款、應收出售資產項、代購設備、員工分紅稅款及預支旅費等。

九. 存 貨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302,917	\$ 405,952
在製品	849,940	822,566
半成品	1,585,641	818,894
原 料	5,303,195	4,988,289
	9,041,693	7,035,701
減：備抵跌價損失	(1,623,226)	(916,288)
	\$ 7,418,467	\$ 6,119,413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當期銷貨成本為 1,111,843 仟元。另為配合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九十六年度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487,479 仟元亦已重分類至銷貨成本項下。

十. 預付款項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預付權利金	\$ 976,824	\$ 1,232,901
預付軟硬體維護費	73,218	76,732
預付勞務費	89,181	32,241
預付差旅費	3,601	6,542
預付模具費	80,420	158,280
預付貨款	2,875	1,838
預付其他	11,512	28,793
	\$ 1,237,631	\$ 1,537,327

·預付權利金主要係為取得未來權利金單價上的折扣而預先支付之部分。其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二十六專利授權契約。

·預付其他主要係預付租金及保險等費用。

十一.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	\$ 500,000
安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192	1,192
	\$ 501,192	\$ 501,192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新增投資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創車電)500,000 仟元，持股比例 10%。本公司另與華創車電主要股東裕隆集團簽署合資備忘錄補充協議，雙方約定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任一方均得對他方提出書面請求，由裕隆集團以原價買回本公司所認購之其中 3 億元股份；如由裕隆集團提出時，需經本公司書面同意。

·本公司九十三年三月一日與友笙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因而取得安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192 仟元，持股比例 1.82%。

·上述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外國債券	\$ -	\$ 33,030
減：列為流動資產	- (33,030)
	\$ -	\$ -

·本公司投資外國債券－Vitamin D Inc.，面額 33,030 仟元(美金 1,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6%，為一年到期且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九十七年四月本公司以債券本金美金 1,000 仟元加計美金 350 仟元認購該公司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因該特別股所代表之可表決權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H.T.C. (B.V.I.) Corp.	\$ 1,557,022	100	\$ 1,427,492	100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60	51	114,487	51
HTC HK, Limited	46,743	100	8,034	100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273,583	100	281,621	10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2,094,922	100	565,499	100
Vitamin D Inc.	39,906	26	-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1,006	100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62	1	-	-
預付長期投資款	316,656	-	-	-
	\$ 4,659,360		\$ 2,397,133	

·本公司八十九年八月轉投資成立英屬維京群島子公司 H.T.C. (B.V.I.) Corp.，主要營業項目為國際投資。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各新增投資 457,727 仟元(美金 13,977 仟元)及 632,042 仟元(美金 19,000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 1,860,562 仟元(美金 56,231 仟元)；其中 316,656 仟元(美金 9,600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故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項下。其餘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五年四月投資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產品設計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等。原始投資金額 135,000 仟元，原持股比例 92%，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於九十五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因而認列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所造成之資本公積 15,845 仟元，持股比例降至 51%，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五年九月新增投資 HTC HK, Limited 1,277 仟元(港幣 300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國際投資，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投資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原始投資金額為 280,000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六年七月新增投資成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560,660 仟元(美金 17,000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國際投資。九十七年度新增投資 1,463,114 仟元(美金 48,055 仟元)，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投資 2,023,774 仟元(美金 65,055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七年四月認購 Vitamin D Inc. 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 40,986 仟元(合計美金 1,350 仟元)，係以原投資該公司債券本金美金 1,000 仟元加計美金 350 仟元認購)，因該特別股所代表之可表決權股份為 27%，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該公司復經九月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至 26%，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計 1,689 仟元。

·本公司九十七年七月投資成立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投資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62 仟元（美金 2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持股比例 1%，因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合計持股比例 100%，故採權益法評價。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H.T.C. (B.V.I.) Corp.	\$ 47,630	\$ 106,069
鉅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27)	(21,713)
HTC HK, Limited	39,012	6,661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8,038)	1,621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45,721)	11,359
Vitamin D Inc.	(6,151)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6	-
	(\$ 57,289)	\$ 103,997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等規定，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持股 50% 以上之子公司應編入合併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十四. 固定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 3,568,124	\$ -	\$ 3,568,124	\$ 610,293
房屋及建築	2,853,645	524,564	2,329,081	1,816,889
機器設備	3,927,100	2,700,928	1,226,172	1,037,491
模具設備	172,632	172,632	-	-
電腦設備	264,248	192,061	72,187	51,268
運輸設備	2,732	1,057	1,675	484
生財設備	127,202	98,793	28,409	29,055
租賃資產	4,712	2,356	2,356	3,141
租賃改良	95,208	36,436	58,772	21,336
預付土地及工程				
設備款	88,875	-	88,875	145,944
	\$ 11,104,478	\$ 3,728,827	\$ 7,375,651	\$ 3,715,901

·本公司九十七年八月向非關係人躍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鄰近本公司桃園廠房之土地及房屋建築（分別約 10.6 仟平方公尺及 40 仟平方公尺），總價款計 900,000 仟元（未稅），做為廠房及辦公使用。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向非關係人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新店之土地（約 8.3 仟平方公尺），總價款計 3,335,000 仟元，以興建研發總部。本公司已支付 80% 之土地價款並完成 80% 土地之移轉登記。另剩餘 20% 部分，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最遲應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前移轉，本公司並應於土地移轉完成時給付剩餘 20% 之價款。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參與金拍第三次拍賣並標得華隆股份有限公司土地（約 16.5 仟平方公尺），總價款 355,620 仟元，已支付 71,130 仟元，尾款 284,490 仟元已另於九十八年一月七日支付。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十五. 應付費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紅利	\$ 6,164,889	\$ -
應付行銷廣告費用	5,810,533	3,007,021
應付服務費	1,180,716	615,365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12,048	914,062
應付出口費用	447,814	127,867
應付材料及模具費	397,075	189,469
應付職工福利及伙食費	99,952	58,287
應付維修費及雜項購置	76,171	32,564
應付保險費	69,978	46,967
應付研究開發費	65,600	-
應付新制退休金	48,405	32,918
應付旅費	30,714	40,777
其 他	229,041	204,532
	\$ 15,632,936	\$ 5,269,829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依據董事會決議，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18% 為預定之員工紅利，估列 6,164,889 仟元。

·本公司對行銷推廣費用，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估計提列。

十六. 其他流動負債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 5,225,862	\$ 3,469,957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四）	634,417	310,582
代 收 款	255,853	107,618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34,091	175,075
預收貨款	120,504	105,424
應付董事監酬勞	21,842	21,842
其他	16,207	106,860
	\$ 6,408,776	\$ 4,297,358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一至二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提列產品保證負債。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本公司應支付予關係人之長期股權投資款、各項代墊海外銷售據點費用及維修材料費等款項。另本期估列某客戶因財務狀況風險提高，致本公司可能遭上游供應廠商追索該客戶應負擔或有負債之虞，估計風險 259,450 仟元，帳列其他損失項下，並已向該客戶進行協商解決方案。

·代收款主要係代收所得稅、勞健保及歐洲貨物加值稅等之款項。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係與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十七.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8,050 仟元及 110,723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388,641 仟元及 348,439 仟元。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屬確定給付之退休金費用應依精算法認列，茲依該公報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服務成本	\$ 5,194	\$ 4,930
利息成本	8,699	8,59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967)	(8,979)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487	2,182
淨退休金成本	\$ 5,413	\$ 6,724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63,438	170,751
累積給付義務	163,438	170,75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76,609	145,588
預計給付義務	340,047	316,33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88,641)	(348,439)
提撥狀況	(48,594)	(32,10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68,544)	(63,087)
預付退休金	(\$ 117,138)	(\$ 95,187)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97 年度	96 年度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平均增加率	4.00%	4.0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 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 -	\$ -

十八. 股東權益

>股本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4,364,192 仟元，分為 436,41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同年四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3,624 仟股 (36,240 仟元)，同年六月以未分配盈餘 1,298,385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5,000 仟元辦理轉增資，故本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731,337 仟元，分為 573,13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九十七年六月以未分配盈餘 1,719,401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3,200 仟元辦理轉增資，故本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7,553,938 仟元，分為 755,39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士氣及招納優秀人才，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一年內，得發行 7,000 仟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 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是項認股權憑證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7,000 仟股，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價格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認股價格。

本公司原已發行 3,000 仟單位，因辦理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依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認股單位及價格，調整後發行 7,011 仟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該 7,011 仟單位因受配認股權員工於九十六年上半年度陸續放棄認股權，並經公司確認後辦理註銷完成，故截至九十六年六月二十日股東會日止，已發行之認股權憑證單位為零。其餘已核准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憑證計 4,000 仟單位，因已逾核准發行期限，全數失效。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十一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4,400 仟股及以現有股東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12,878.4 仟股，合計以 27,278.4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6,819.6 仟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達本公司普通股 4 股，每股以 131.1 元溢價發行，經扣除相關費用後，計產生資本公積 1,696,855 仟元。本項現金增資案已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募集，並以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要求兌回普通股，其股票即在國內證券交易市場流通，並得要求存託機構出售該存託憑證表達之原有債證券。另因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調整增加計 1,502.4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6,009.5 仟股，故調整後合計以 33,288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淨兌回 6,623.1 仟單位，計普通股 26,492 仟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數折合普通股 6,796 仟股，占本公司發行股數 0.90%。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

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普通股溢價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為 4,410,871 仟元。九十六年四月因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36,627 仟元，故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均為 4,374,244 仟元。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股東決議方式將普通股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

>長期投資

本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長期投資為 15,845 仟元，因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Vitamin D Inc.於九十七年九月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計 1,689 仟元，故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長期投資為 17,534 仟元。

>合併溢價

本公司九十三年三月一日發行新股以吸收合併友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合併溢價計 25,972 仟元。九十六年四月因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216 仟元，故九十七年及九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合併溢價均為 25,756 仟元。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應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所餘盈餘不高於千分之三為董事監事酬勞及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5%作員工紅利，惟不得超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對員工分紅分派限額之規定。餘嗣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常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2,105,000 仟元。員工紅利 2,105,000 仟元中，105,0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占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2.41%），餘 2,000,000 仟元以現金分派。該年度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57.85 元，如將員工紅利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53.03 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常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1,313,200 仟元。員工紅利 1,313,200 仟元中，103,2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占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80%），餘 1,210,000 仟元以現金分派。該年度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50.48 元，如將員工紅利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48.19 元。

九十七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據董事會決議，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18%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九十七年十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八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七日間，以每股 400 元～500 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 10,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10,000 仟股，總成本 3,410,277 仟元。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7 年度	-	10,000	-	10,000

本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預定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九十六年一月十九日間，以每股 601 元～800 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 5,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3,624 仟股，總成本 1,991,755 仟元。該批庫藏股 3,624 仟股於九十六

年四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並於同年七月辦理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以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準，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97 年度		96 年度		功能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用人費用	2,960,403	8,421,017	11,381,420	1,511,827	2,357,008	3,868,835
薪資費用	2,602,602	7,961,251	10,563,853	1,261,420	2,029,616	3,291,036
勞健保費用	123,335	147,065	270,400	79,743	114,041	193,784
退休金費用	48,583	114,880	163,463	36,610	80,837	117,447
其他用人費	185,883	197,821	383,704	134,054	132,514	266,568
折舊費用	271,168	294,434	565,602	279,752	245,303	525,055
攤銷費用	-	35,983	35,983	-	30,951	30,951

二十一.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估計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稅前淨利	\$ 31,590,479	\$ 32,151,297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57,289	(103,997)
其 他	372,219	45,745
暫時性差異		
已實現退休金費用	(21,951)	(21,16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06,938	24,625
未實現權利費用	2,104,308	271,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928	(17,821)
呆帳損失認列之財稅簽差異	180,011	64,603
費用資本化	74,251	30,767
未實現售後服務費	1,755,905	2,075,962
未實現行銷費用	2,867,307	2,023,933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417,827	19,786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984)	11,064
其 他	(74,922)	43,593
全年所得額	39,995,605	36,619,391
減：免稅所得額	(31,976,991)	(22,787,534)
課稅所得	8,018,614	13,831,857
×稅率 -10	×25% -10	×25% -10
估計稅額	2,004,644	3,457,954
加：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352,583	571,507
減：投資抵減稅額	(352,583)	(648,134)
一般所得稅額	\$ 2,004,644	\$ 3,381,327
基本稅額	\$ 3,396,417	\$ 3,381,327
減：暫繳及扣繳稅款	(438,747)	(1,060,575)
加：以前年度所得稅	980,075	193,642
應付所得稅	\$ 3,937,745	\$ 2,514,394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05,806	\$ 229,072
未實現行銷費用	1,452,633	751,755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1,306,466	867,489
費用資本化	58,190	39,628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1,535,925	1,009,848
未實現呆帳損失	26,503	16,151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28,521	24,064
其 他	12,465	41,434
投資抵減	2,196,808	-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7,123,317	2,979,441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679,417)	(1,970,8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443,900	1,008,617
遞延所得稅負債－退休金費用	(29,284)	(23,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未實現兌換利得	(40,978)	(42,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之淨額	1,373,638	942,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552,494)	(562,02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 821,144	\$ 380,085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依課稅所得計算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	\$ 3,396,417	\$ 3,381,327
加（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數	(431,528)	(294,803)
前期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9,759)	125,911
所得稅費用	\$ 2,955,130	\$ 3,212,435

>本公司各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免稅產品	租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93	掌上型電腦、無限通訊掌上型電腦、智慧型手機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3.09.15~98.09.14
93	掌上型電腦（具無線通訊功能）、智慧型手機	"	93.11.30~98.11.29
94	掌上型電腦（具無線通訊功能）、智慧型手機	"	94.12.20~99.12.19
95	雙網手機、具衛星定位之個人數位助理器或導航器、具衛星定位導航之手機、3G以上智慧型手機、3G以上PDA手機、3G以上多功能行動電腦	"	95.12.20~100.12.19
96	雙網手機、具衛星定位系統裝置、3G以上手機、車用智慧型資訊系統	"	96.12.20~101.12.19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如下：

到期年度	投資抵減
一〇〇年	\$ 201,506
一〇一年	1,995,302
	\$ 2,196,808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568,676	\$ 3,005,386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4,626,182	41,403,867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2.48%	7.26%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預計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約為 12.48% 及 7.2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惟本公司針對稅捐稽徵機關就九至九十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所為核定內容之計算不服，已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申請，惟基於穩健原則，本公司對前述核定應補繳之所得稅已全數估列。

二十二. 每股盈餘

本公司損益表所列示之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係分別以九十七年度稅前淨利 31,590,479 仟元及九十六年度稅前淨利 32,151,297 仟元暨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 28,635,349 仟元及九十六年度稅後淨利 28,938,862 仟元，除以各該期間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其中加權平均股數係已扣除庫藏股票部份。九十七年度以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九十六年度每股盈餘業加以追溯調整。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

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揭露如下：

97 年度			
分子（金額）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仟股）	稅前	稅後
稀釋前餘額 \$ 31,590,479	\$ 28,635,349	754,148	\$ 41.89
員工分紅 -	-	27,400	
稀釋後餘額 \$ 31,590,479	\$ 28,635,349	781,548	\$ 36.64

96 年度			
分子（金額）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仟股）	稅前	稅後
稀釋前餘額 \$ 32,151,297	\$ 28,938,862	755,608	\$ 42.55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稀釋後餘額 \$ 32,151,297	\$ 28,938,862	755,608	\$ 42.55

二十三.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9	\$ 339	\$ 784	\$ 7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1,192	501,192	501,192	501,19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	33,030	33,0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59,360	4,659,360	2,397,133	2,397,133

·衍生性金融商品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514,083	\$ 514,083	\$ 96,256	\$ 96,256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金融負債。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上述金融商品亦不包含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該部分係依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折現率係以銀行之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 339	\$ 784	\$ -	\$ -
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	-	-	501,192	501,192
融資產－非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	-	-	33,030	
券投資－流動				
採權益法長期股	-	4,659,360	2,397,133	
權投資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	514,083	96,256	-	-
入損益之金融負				
債－流動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情事。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445)仟元及(949)仟元。

>本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60,051,748 仟元及 46,258,680 仟元；九十六年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33,030 仟元。

>財務風險資訊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係為避險性質，並依交易銀行提供之報價評估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市場價格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因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十四.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該公司主要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H.T.C. (B.V.I) Corp.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HTC America Inc.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BRASIL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Exeeda Inc.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HTC (Thailand.) Ltd.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為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進貨及勞務收受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167,775	-	\$ 160,399	-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041	-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3,975	-	-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4	-
	\$ 200,791	-	\$ 160,503	-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銷貨及勞務提供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HTC America Inc.	\$ 1,524,385	2	\$ 1,094,791	1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166	-	116,693	-
HTC EUROPE CO., LTD.	198,346	-	687,451	1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01,195	-	212	-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3,923	-	39,893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78,703	-	3,350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59,422	-	3,707	-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4,222	-	55,408	-
Exeeda Inc.	-	-	191,897	-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	-	37,587	-
其 他	17,375	-	3,712	-
	\$ 2,363,737	2	\$ 2,234,701	2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商品價格及收款期間除 HTC America Inc.、HTC EUROPE CO., LTD.、Exeeda Inc. 及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相對較優外，餘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應收(付)款項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收(付)款項%	金額	佔應收(付)款項%
應收關係企業款：				
HTC America Inc.	\$ 761,193	3	\$ 273,472	2
HTC EUROPE CO., LTD.	81,917	-	248,903	1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69,238	-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9,893	-	3,201	-
其 他	16,529	-	11,299	-
	\$ 938,770	3	\$ 536,875	3
應付關係企業款：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9,041	-	\$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7,626	-	-	-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427	-	28,386	-
其 他	609	-	1,015	-
	\$ 28,703	-	\$ 29,401	-

>其他應收款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6,064	3	\$ 342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815	1	16,917	8
HTC America Inc.	1,666	1	810	-
HTC Belgium BVBA/SPRL	1,648	1	106,024	48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379	1	41,163	19
HTC EUROPE CO., LTD.	373	-	6,445	3
其 他	924	-	200	-
	\$ 13,869	7	\$ 171,901	78

>預付費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預付款項%	金額	佔預付款項%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 24,947	2	\$ 3,728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24,249	2	15,789	1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13,412	1	-	-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2,138	1	-	-
HTC Belgium BVBA/SPRL	8,131	1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4,026	-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	9,576	-
	\$ 86,903	7	\$ 29,093	1

係預付上述關係人代為拓展海外業務活動、研發設計及處理售後服務之款項。

>應付費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付費用%	金額	佔應付費用%
HTC EUROPE CO., LTD.	\$ 692,159	5	\$ 5,014	-
HTC America Inc.	448,740	2	2,962	-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65,600	1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67,564	1	150,017	3
HTC Nippon Corporation	46,092	-	31,280	1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39,400	-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26,772	-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7,969	-	60,314	1
HTC HK, Limited	-	-	75,792	1
HTC Belgium BVBA/SPRL	-	-	145,926	3
其 他	19,658	-	-	-
	\$ 1,423,954	9	\$ 471,305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HTC America Inc.	\$ 210,389	33	\$ 102,152	33
H.T.C. (B.V.I) Corp.	122,700	20	-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20,011	3	16,978	6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4,972	2	-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5,564	1	-	-
HTC EUROPE CO, LTD.	-	-	72,340	24
HTC Belgium BVBA/SPRL	-	-	51,266	16
其 他	1,331	-	1,358	-
	\$ 374,967	59	\$ 244,094	79

·係本公司應支付予關係人之各項代墊海外銷售據點費用及維修材料費等款項。

>委外加工費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費用%	金額	佔該費用%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281,470	58	\$ 347,180	66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9,084	2	-	-
	\$ 290,554	60	\$ 347,180	66

·本公司委外加工費係按約定加工費率計算，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產品售後服務費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費用%	金額	佔該費用%
HTC America Inc.	\$ 1,105,226	19	\$ 970,411	19
HTC EUROPE CO., LTD.	564,780	10	329,461	7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87,317	1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29,738	-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8,292	-	-	-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14,491	-	221,884	4
	\$ 1,819,844	30	\$ 1,521,756	30

·本公司委託上述關係人代為處理售後服務之支出，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為計算基礎。

>服務費及廣告費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費用%	金額	佔該費用%
HTC EUROPE CO., LTD.	\$ 2,030,696	29	\$ 1,327,623	30
HTC America Inc.	1,846,017	27	1,336,085	30
HTC Belgium BVBA/SPRL	600,114	9	232,447	5
HTC NIPPON Corporation	336,913	5	247,967	7
HTC BRASIL	219,394	3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71,054	2	150,017	3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39,200	2	115,253	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18,461	2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11,902	2	60,314	1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65,600	1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94,322	1	75,792	2
HTC (Thailand.) Ltd.	34,755	1	-	-
其 他	14,442	-	2,400	-
	\$ 5,782,870	84	\$ 3,547,898	81

·上述支出主要係委託關係人拓展海外業務活動、研發技術支援及業務諮詢等相關費用，按合約期間計算。

>租金支出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租金支出%	金額	佔租金支出%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661	8	\$ -	-

·本公司之部份辦公處所係向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租用，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租期自九十七年五月十日至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捐贈支出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佔該費用%	金額	佔該費用%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	\$ 300,000	92	\$ 300,000	100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000	6	-	-
	\$ 320,000	98	\$ 300,000	100

·本公司為照顧弱勢族群、協助兒童、青少年之品格教育及老年福利工作，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分別捐贈新台幣 325,000 仟元（其中 5,000 仟元係捐贈予非關係人）及 300,000 仟元，以發揚急難救助人本之精神，促進社會安和樂利。

>其他損失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其他損失%	金額	佔其他損失%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7,500	10	\$ -	-

本公司因租用原為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租用之辦公處所而分攤該公司部分搬遷費用，帳列其他損失項下。

>財產交易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出售予關係人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儀器設備，總價款為 7,106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 1,175 仟元。

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出售予關係人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什項設備，總價款為 5,080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 2,046 仟元。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7 年度	96 年度
薪 資	\$ 77,345	\$ 54,123
獎 金	19,163	27,082
特 支 費	15	12
紅 利	(註)	626,702
	\$ 96,523	\$ 707,919

註：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70053275 號令規定，揭露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總額等。

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管理階層之紅利。

二十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與銀行簽訂融資額度 USD15,000 仟元之合約，本公司承諾監督其營運，以履行債務合約。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該公司 100% 之股權。

二十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係研發、生產及銷售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之專業廠商，為提高產品品質及改進生產技術，向下列國外廠商購得使用權利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Microsoft	96.01.01~98.01.31	嵌入式作業系統軟體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Texas Instruments France	89.01.14~99.01.13	GSM 泛歐式行動電話技術移轉之授權。 權利金支付方式為依時程表進度付款。
Qualcomm Incorporated.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 三十日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CDMA 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Ericsson Mobile Platform AB	92.04~100.03	授權包括 EDGE 等無線通訊技術，自 92 年 7 月 24 日起按合約約定支付。 權利金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97.12.15~102.12.14	製造、使用或銷售符合 GSM 等標準之必要專利授權。 依合約規定支付權利金。
Nokia Corporation	92.1.1 起至本契約所有專利權到期為止。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其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TDMA、CDMA 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製造符合 GSM 或 DCS 1800/1900 標準通訊裝置所必須之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MOTOROLA, Inc.	92.12.23 至本公司停止使用 MOTOROLA 智慧財產權或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符合 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 或 TD/CDMA 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ALCATEL /TCL & Alcatel	93.07~98.06 共五年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Lucent Technologies GRL LLC	93.07~98.06 共五年	符合 GSM/GPRS/EDGE/CDMA/WCDMA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二十七.其他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大營運廠區，預計向關係人旭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桃園總部附近土地，雙方約定於九十八年一月底前完成過戶，並於過戶同時一次付款，總價款約新台幣 791,910 仟元。

二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八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十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產業別資產

本公司研發、製造及銷售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之營業收入，佔本公司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故無產業別資訊揭露之適用。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亞 洲	\$	22,520,501	\$ 11,679,026
美 洲		54,981,628	49,815,760
歐 洲		60,022,831	47,040,613
其他地區		11,401,069	7,770,334
	\$	148,926,029	\$ 116,305,73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其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代號	金額	佔營業收入%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金額	佔營業收入%
A	\$ 26,866,585	18	\$ 19,633,294	17		
B	21,631,630	14	15,901,462	13		
C	21,371,515	14	12,592,382	11		
D	4,414,395	3	16,931,462	14		
	\$ 74,284,125	49	\$ 65,058,600	55		

附表一：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43	\$ 339	- \$ 339
	威盛電子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未上市股票及債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00,000	10.00 500,000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	228	1,192	1.82 1,192
	安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6,310	1,873,678	100.00 1,873,678
	H.T.C. (B.V.I.) Corp.	子公司	"	13,500	29,460	50.66 29,460
	鉅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00	46,743	100.00 46,743
	HTC HK, Limited	子公司	"	10,000	273,583	100.00 273,583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65,055	2,094,922	100.00 2,094,922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子公司	"	13,500	39,906	26.02 39,906
	Vitamin D,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0,000	301,006	100.00 301,006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	62	1.00 62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子公司				
H.T.C. (B.V.I.) Corp.	未上市股票：					
	HTC America Inc.	子公司	"	18,000	656,062	100.00 656,062
	HTC EUROPE CO., LTD.	子公司	"	5,000	261,921	100.00 261,921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672,249	100.00 672,249
	Exeeda Inc.	子公司	"	0.1	9,596	100.00 9,59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子公司	"	1	21,336	100.00 21,336
	HTC BRASIL	子公司	"	1,987	11,600	99.99 11,600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58,544	100.00 58,544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子公司	"	60	136,954	100.00 136,954
HTC HK, Limited	未上市股票：					
	HTC Belgium BVBA/SPRL	子公司	"	18.55	46,572	100.00 46,572
HTC Belgium BVBA/SPRL	HTC Italia SRL	子公司	"	-	9,460	100.00 9,460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未上市股票：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子公司	"	14,000	324,663	100.00 324,663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子公司	"	2,000	75,695	100.00 75,695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子公司	"	400	98,879	100.00 98,879
	HTC Philippines corp.	子公司	"	859	6,560	99.99 6,560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子公司	"	186	6,089	99.00 6,089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子公司	"	495	7,042	99.00 7,042
	HTC (Thailand.) Ltd.	子公司	"	10,000	24,612	100.00 24,612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1,547,755	100.00 1,547,755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同一母公司	"	5	40	1.00 40

註：其中 316,656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V.I.) Corp.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1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422,540	\$1,427,492	43,770	\$457,727 (註 2)	-	\$ -	466,310	\$1,873,678
												累積換算調整數(59,171)仟元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 "			17,000	565,499	48,055	1,463,114	-		65,055	2,094,922
												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112,030 仟元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30,000	300,000	-		30,000	301,006
H.T.C. (B.V.I.) Corp.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			-	304,513	- 316,656 (註 2)				-	672,24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594 仟元及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486 仟元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Pte. Ltd.	"	註 3 "			-	-	-	1,461,360	-		-	1,547,755
												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132,651 仟元

註 1：係認購增資股款。

註 2：其中 316,656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註 3：宏達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透過增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美金 5,041 仟元之方式，向關係人 Landtek Corporation (BVI) 取得其百分之百轉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股權；九十七年下半年度並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增資至美金 47,909 仟元。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契約）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97.08	\$ 900,000 (未稅)	已全數支付	躍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97.12	3,335,000 尚餘 667,000 未支付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無	-	-	- \$ -	依據鑑價報告	廠房及辦公使用	無
"	-	-	- -	"	興建台北研發中心的總部	"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貨之比率%	佔總進（銷）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524,385	2		9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 761,193	3
	HTC EUROPE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98,346	-		90 天	"	"	81,917	-
	鉅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266,166	-		60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	-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167,775	-		45 天	"	"	-	-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銷 貨 101,195	-		7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	69,238	-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524,385	84		90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較非關係人為優	(761,193)	99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98,346	48		90 天	"	"	(81,917)	18
鉅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266,166	43		60 天	與非關係人雷同	與非關係人雷同	-	-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167,775	100		45 天	"	"	-	-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進 貨 101,195	註		7 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	(69,238)	註

註：係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代收代付員購手機款。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 761,193	3.93	\$ 226,882	加強收款	\$ 155,118	\$ -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659,129	7.72	-	-	176,199	-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692,159	6.75	-	-	66,004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V.I.)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國際投資	\$ 1,860,562	\$ 1,402,835	466,310	100.00	\$ 1,873,678	\$ 47,630	\$ 47,630	註 1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新店市寶橋路 188 號 7 樓	產品設計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135,000	135,000	13,500	50.66	29,460	(167,850)	(85,027)	
	HTC HK, Limited	31/F THE CENTER 99 QUEEN'S ROAD CENTRAL HK	國際投資	1,277	1,277	300	100.00	46,743	39,012	39,012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 2 段 364 號 5 樓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280,000	280,000	10,000	100.00	273,583	(8,038)	(8,038)	
	HTC Asia Pacific Pte. Ltd.	260 Orchard Road #07-04 Heeren, Singapore	國際投資	2,023,774	560,660	65,055	100.00	2,094,922	(45,721)	(45,721)	
	Vitamin D, INC.	No. 1925, Menalto Avenue, Menlo Park, CA 94025, USA.	研發應用軟體	40,986	33,030	13,500	26.02	39,906	(32,459)	(6,151)	註 2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 2 段 364 號 5 樓	一般投資	300,000	-	30,000	100.00	301,006	1,006	1,006	
	PT. High Tech Computer	PLAZA LIPPO, 3rd Floor, Jl. Jend. Sudirman Kav 25, Jakart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62	62	2	1.00	62	-	-	
	Indonesia	12920	相關業務								
H.T.C (B.V.I) Corp.	HTC America Inc.	15224 Interlachen Drive, Austin, TX USA 78717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594,286	594,286	18,000	100.00	656,062	37,568	37,568	
	HTC EUROPE CO., LTD.	Capella House, Snowdon Drive, Winterhill, Milton Keynes, MK6 1AJ, UK	"	324,800	324,800	5,000	100.00	261,921	(44,355)	(44,355)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	製造、組裝及銷售電腦設備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662,388	345,732	-	100.00	672,249	25,594	25,594	
	Exeeda Inc.	5950 Corporate Dr. Houston	發貨中心相關業務	35	35	0.1	100.00	9,596	(708)	(708)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6F Akasaka Twin Tower Main Tower, 2-17-22 Akasaka,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2,768	2,768	1	100.00	21,336	14,126	14,126	
	HTC BRASIL	Alameda Joaquim Eugenio de Lima, no.696, cj.193, Borough of Jardim Paulista, ZIP CODE:01403-000, Sao Paulo	"	33,058	33,058	1,987	99.99	11,600	546	546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	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49,845	49,845	-	100.00	58,544	20,604	20,604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2700 18th Street San Francisco, CA,USA, 94110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41,071	-	60	100.00	136,954	7,070	(6,356)	
HTC HK, Limited	HTC Belgium BVBA/SPRL	2000 Antwerpen, Henri Van Heurckstraat 15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 相關業務	783	783	18.55	100.00	46,572	39,097	39,097	
HTC Belgium BVBA/SPRL	HTC Italia SRL	Piazza Marconi, 15- 00144, Rome, Italy	"	422	422	-	100.00	9,460	3,674	3,674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260 Orchard Road #07-04 Heeren, Singapore	"	315,771	315,771	14,000	100.00	324,663	(803)	(803)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Unit 808-09A, 8th Floor, AIA Tower, 183 Electric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	85,132	85,132	2,000	100.00	75,695	(11,596)	(11,59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Suite 3002, Level 30, 100 Miller Street, North Sydney, Austral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 117,871	\$ 117,871	400	100.00	\$ 98,879	\$ 8,732	\$ 8,732		
	HTC Philippines Corp.	810 Antel Global Corporate Center, Julio Vargas Avenue, Ortigas Center, Pasig City	"	6,596	6,596	859	99.99	6,560	-	-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PLAZA LIPPO, 3rd Floor, Jl. Jend. Sudirman Kav 25, Jakarta 12920	"	6,122	6,122	186	99.00	6,089	-	-		註 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315-315A, 3rd Floor, Rectangle No.1, District Commercial Complex-D4 Saket, New Delhi-110017 India	"	4,094	-	495	99.00	7,042	3,970	3,970		
	HTC (Thailand.) Ltd.	496-502 Amarin Plaza, 10th Floor, Ploenchit Road, Lumpini Sub-District, Pathumwan Districe, Bangkok, Thailand 10330	"	23,427	23,427	10,000	100.00	24,612	800	800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南匯區康橋工業區滬南公路 2502 號 123 室	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1,461,360	-	-	100.00	1,547,755	(46,256)	(46,256)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315-315A, 3rd Floor, Rectangle No.1, District Commercial Complex-D4 Saket, New Delhi-110017 Ind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39	-	5	1.00	40	3,970	-		

註 1:其中 316,656 仟元因尚未完成增資程序，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註 2:自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請參閱附註十三。

註 3:由原每股 10 美元改為每股 1 美元。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USD\$ 2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5,732 (USD 10,400)	\$ 316,656 (USD 9,600)	- \$ 662,388 (USD 20,000)	100	\$ 25,594 100	\$ 672,249 20,604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USD\$ 1,500	"	49,845 (USD 1,500)	-	- 49,845 (USD 1,500)	100	20,604	58,544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	USD\$ 47,909	"	-	1,461,360 (USD 48,000)	- 1,461,360 (USD 48,000)	100	(46,256)	1,547,755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173,593 (USD 69,500)	\$ 2,564,960 (USD 78,200)	\$ 36,395,692

註一：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新台幣 32.8 對 1 美元換算而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並分別以九十七年一至十二月平均匯率新台幣 4.5373 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新台幣 4.8073 對 1 人民幣換算而得。

附表八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 281,47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OA 45 天	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 1,427)	- \$	-
		進 貨	167,775	"	"	"	-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9,084	"	"	"	(\$ 7,626)	-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另該公司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公司名稱：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雪紅

中華民國 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民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賴冠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64,237,728	56	\$ 56,490,185	6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75,000	-	\$ -	-												
13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	-	33,030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五及二十五)	514,083	1	96,256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26,009	-	3,532	-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六）	28,569,935	25	23,201,620	2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六）	29,428,769	25	19,470,185	2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三）	4,039,613	4	2,558,703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十六）	316,524	-	176,328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三、十六及二十六）	15,348,770	13	5,126,409	6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九）	8,250,337	7	7,237,231	8	2224	應付工程設備款	314,086	-	179,280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	1,285,483	1	1,567,761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28,750	-	20,62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三）	550,530	1	570,992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十六）	6,108,696	5	3,970,032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61,320	-	179,2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998,933	48	35,152,925	3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4,256,700	90	85,728,511	94	長期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339	-	784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46,875	-	75,625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一）	501,192	-	501,192	-	2820	其他負債	6,420	-	633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三）	39,906	-	-	2XXX	負債合計	55,052,228	48	35,229,183	39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541,437	-	501,976	-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十）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股 本	股 本	5,731,337	6								
成 本												普通股	普通股	7,553,938	6								
1501	土 地	3,568,124	3	610,293	1	3110	資本公積	4,374,244	4	4,374,244	5												
1521	房屋及建築	2,856,815	3	2,254,855	3	3211	長期投資	17,534	-	15,845	-												
1531	機器設備	4,579,241	4	3,966,723	5	3260	合併溢價	25,756	-	25,756	-												
1537	模具設備	194,320	-	212,360	-	3270	保留盈餘	7,410,139	6	4,516,253	5												
1544	電腦設備	350,118	-	284,26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4,626,182	39	41,403,867	45												
1551	運輸設備	4,605	-	3,195	-	3350	未分配盈餘	60,661,486	52	56,075,779	61												
1561	生財設備	462,157	1	213,934	-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8,696	-	111,519	-												
1611	租賃資產	5,336	-	4,712	-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65,602	-	9,664	-												
1681	租賃改良	188,182	-	119,672	-	351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六）	(1,632)	-	(1,187)	-												
15X1	成本合計	12,208,898	11	7,670,004	9	361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十一）	(3,410,277)	(3)	-	-												
15X9	減：累計折舊	(4,243,837)	(4)	(3,598,267)	(4)	3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0,661,486	52	56,075,779	61												
1670	預付工程設備款	951,289	1	149,225	-	3610	少數股權	28,696	-	111,519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916,350	8	4,220,962	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0,690,182	52	56,187,298	61												
無形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5,742,410	100	\$ 91,416,481	100							
1760	商譽（附註二）	289,308	-	174,253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75	-	953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89,783	-	175,206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309,959	1	-	-																		
1820	存出保證金	193,765	-	132,619	-																		
1831	未攤銷費用（附註二）	253,121	-	136,27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三）	822,893	1	392,174	1																		
1887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十七）	41,465	-	34,500	-																		
1888	其他（附註二及十九）	116,937	-	94,26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738,140	2	789,826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5,742,410	100	\$ 91,416,481	100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六）				
4110 銷貨收入	\$ 150,982,558	99	\$ 116,642,003	99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367,040)	(1)	(412,146)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49,615,518	98	116,229,857	9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737,658	2	1,987,688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52,353,176	100	118,217,5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二十二及二十六）	101,362,538	66	77,773,277	66
5910 營業毛利	50,990,638	34	40,444,268	34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及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9,043,869	6	4,768,102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50,060	2	1,310,650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51,439	6	3,705,261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645,368	14	9,784,013	8
6900 營業淨利	30,345,270	20	30,660,255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01,127	1	828,012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521	-	7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632,969	1	707,642	-
7480 其他收入	280,872	-	236,115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19,489	2	1,771,84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0,441	-	\$ 1,212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十三）	6,151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378	-	1,396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五）	514,083	1	96,256	-
7880 其他損失（附註十七及二十六）	390,990	-	101,30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929,043	1	200,165	-
7900 稅前淨利	31,735,716	21	32,231,936	2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十三）	(3,183,190)	(2)	(3,314,224)	(3)
9600 合併總益	\$ 28,552,526	19	\$ 28,917,712	24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28,635,349	19	\$ 28,938,862	24
9602 少數股權	(82,823)	-	(21,150)	-
	\$ 28,552,526	19	\$ 28,917,712	2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四）	\$ 41.89	稅前	\$ 37.97	稅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四）	\$ 40.42	稅前	\$ 36.64	稅後
	\$ 42.55	稅前	\$ 38.30	稅後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	普通股溢價	長期投資	合併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4,364,192	\$ 4,410,871	\$ 15,845	\$ 25,972	\$ 1,991,520	\$ 6,175	\$ 31,991,090	\$ 10,786	(\$ 238)	(\$ 243,995)	\$ 132,669	\$ 42,704,887	
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					2,524,733	- (2,524,733)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175)	6,17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數	-	-	-	-	-	- (1,298,385)	-	-	-	-	-	-	
盈餘轉增資	1,298,385	-	-	-	-	- (105,000)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5,000	-	-	-	-	- (2,000,000)	-	-	-	-	- (2,000,000)	-	
員工紅利	-	-	-	-	-	- (11,685,470)	-	-	-	-	- (11,685,470)	-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分配後餘額	5,767,577	4,410,871	15,845	25,972	4,516,253	- 14,383,677	10,786	(238)	(243,995)	132,669	29,019,417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8,938,862	-	-	-	- (21,150)	28,917,7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1,122)	-	-	-	- (1,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949)	-	-	- (949)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1,747,760)	-	- (1,747,760)		
庫藏股票註銷	(36,240)	(36,627)	-	(216)	-	- (1,918,672)	-	-	-	1,991,755	-	-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731,337	4,374,244	15,845	25,756	4,516,253	- 41,403,867	9,664	(1,187)	-	111,519	56,187,298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2,893,886	- (2,893,886)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719,401)	-	-	-	-	-	-	
盈餘轉增資	1,719,401	-	-	-	-	- (103,200)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3,200	-	-	-	-	- (1,210,000)	-	-	-	-	- (1,210,000)	-	
員工紅利	-	-	-	-	-	- (19,486,547)	-	-	-	-	- (19,486,547)	-	
分配後餘額	7,553,938	4,374,244	15,845	25,756	7,410,139	- 15,990,833	9,664	(1,187)	-	111,519	35,490,751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8,635,349	-	-	-	- (82,823)	28,552,5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55,938	-	-	-	55,9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445)	-	-	(445)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1,689	-	-	-	-	-	-	-	1,689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3,410,277)	-	- (3,410,277)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553,938	\$ 4,374,244	\$ 17,534	\$ 25,756	\$ 7,410,139	\$ - 44,626,182	\$ 65,602	(\$ 1,632)	(\$ 3,410,277)	\$ 28,696	\$ 60,690,1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1月1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28,552,526	\$ 28,917,712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折舊）	746,472	681,257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8,103	-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兌換損失認列	2,670	-		
各項攤提	61,777	51,862		
處分固定資產及未攤銷費用淨損失	2,857	1,319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15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9,268)	(309,485)		
預付退休金	(22,677)	(20,25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418,356	19,786		
應收票據	(22,477)	55,398		
應收帳款	(9,947,539)	(285,92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0,196)	83,900		
存 貨	(1,013,635)	(1,273,718)		
預付款項	282,622	304,116		
其他流動資產	17,947	(63,149)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66,753	5,918,175		
應付所得稅	1,469,214	799,986		
應付費用	10,221,198	2,636,439		
其他流動負債	2,016,103	2,280,7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626,957	39,798,2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5,639,163)	(1,424,307)		
出售固定資產及未攤銷費用	76,857	6,55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626)	-		
質押定存增加	(6,965)	(34,5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33,030)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淨現金流出數	(6,297)	(240,039)		
未攤銷費用增加	(167,866)	(52,0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9,949)	(86,8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14,009)	(2,364,14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7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20,625)	(16,231)		
支付員工紅利	(1,210,000)	(2,451,000)		
支付現金股利	(19,486,547)	(11,685,470)		

(接次頁)

董事長：王雪紅



經理人：周永明



會計主管：林政寬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達公司）於八十六年五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經營之主要業務係 PDA 手機及智慧型手持式裝置之銷售、研發、製造、組裝、加工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九十年十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並於九十一年三月股票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另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起，宏達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海外存託憑證（GDR）方式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宏達公司為加強產業間之合作以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升競爭力及強化研發能力，於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合併友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該合併案已於九十三年一月十六日，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以九十三年三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

宏達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9,353 人及 6,42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權利金、退休金、商品保證責任及員工分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宏達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宏達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子公司之股份，列為少數股權項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宏達公司	H.T.C. (B.V.I.) Corp.	國際投資	100.00	100.00	89年08月成立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50.66	50.66	95年04月成立	
	HTC HK, Limited	國際投資	100.00	100.00	95年08月成立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及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96年01月投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國際投資	100.00	100.00	96年07月成立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	97年07月成立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1.00	96年12月成立	
H.T.C. (B.V.I.) Corp.	HTC America Inc.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2年01月成立	
	HTC EUROPE CO., LTD.	"	100.00	100.00	92年07月成立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製造、組裝及銷售電腦設備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100.00	100.00	92年01月成立	
	Exedeia Inc.	發貨中心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3年12月設立 94年07月投資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5年03月成立	
	HTC BRASIL	"	99.99	99.99	95年10月成立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6年07月成立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產品設計及研發應用軟體	100.00	-	97年10月投資	
HTC HK, Limited	HTC Belgium BVBA/SPRL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5年10月成立	
	HTC Belgium BVBA/SPRL HTC Italia SRL	"	100.00	100.00	96年02月成立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96年07月成立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	100.00	100.00	96年08月成立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	100.00	100.00	96年08月成立	
	HTC Philippines Corp.	"	99.99	99.99	96年12月成立	
	PT. High Tech Computer Indonesia	"	99.00	99.99	96年12月成立	
	HTC (Thailand.) Ltd.	"	100.00	-	96年11月成立 97年09月投資	
	HTC India Private Ltd.	"	99.00	-	97年01月成立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掌上型電腦及各種電子零組件	100.00	-	96年01月成立 97年07月投資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HTC India Private Ltd.	市場開發、維修及售後服務相關業務	1.00	-	97年01月成立	

>其中，宏達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一月及九十七年十月取得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及 One & Company Design, Inc.，其淨資產明細分別如下：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銀行存款	\$ 39,961	\$ 7,336
其他流動資產	40,201	12,378
固定資產	175,940	16,620
無形資產	174,253	115,055
其他資產	3,913	164
流動負債	(63,315)	(15,220)
長期借款	(90,050)	-
其他負債	(903)	-
淨 資 產	\$ 280,000	\$ 136,333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價款	\$ 280,000	\$ 136,333
子公司銀行存款	(39,961)	(7,336)
預計淨現金流出數	\$ 240,039	\$ 128,997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抵押品價值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分類項目為基礎，又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未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依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者應改列基金及投資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

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資本租賃係以各期租金給付額之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利息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並依稅法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含房屋附屬設備），三至五十年；機器及電腦設備，三至五年；生財設備，三至五年；運輸設備，五年；租賃改良，三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平均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固定資產若出租與他人使用，則將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轉列其他資產－出租資產科目。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不再攤銷，而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未攤銷費用

係購置電腦軟體、線路工程及遞延授權費等支出，按三年及十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而存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收回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但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付行銷費用

合併公司對行銷推廣費用，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應付行銷費用；並依其性質帳列費用或收入之減項。

產品保證負債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一至二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

與產品攸關之成本

與產品有關之成本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材料、人工及已分攤製造費用）、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及合併公司因對售出產品提供一至二年之免費保固，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的產品保證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國外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會計處理依各該公司所在地之所得稅會計公報規定，與宏達公司所適用之會計處理準則並無重大差異。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者，其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特別盈餘公積

除公司依實際需要提列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本期淨利減少5,614,036仟元（包括提列員工紅利6,164,889仟元，減分攤至存貨金額34,550仟元及減所得稅影響數516,303仟元後之淨影響數），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7.44元。

假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仍視為盈餘之分配，而非費用之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152,353,176	100	\$ 118,217,545	100
營業成本	100,718,334	66	77,773,277	66
營業毛利	51,634,842	34	40,444,268	34
營業費用	15,159,233	10	9,784,013	8
營業淨利	36,475,609	24	30,660,255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19,489	2	1,771,84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29,043	1	200,165	-
稅前淨利	37,866,055	25	32,231,936	27
所得稅費用	(3,699,493)	2	(3,314,224)	3
合併總純益	\$ 34,166,562	23	\$ 28,917,712	24

(二)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除上(一)所述之影響外，對九十七年度淨利並無其他影響。

(三)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

- 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 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

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度淨利並無影響。

另為更充當表達與產品攸關之成本，合併公司銷貨成本包括已出售存貨之成本、未分攤製造費用、異常製造成本、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及因對售出產品提供一至二年之免費保固，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的產品保證費用。

假設存貨跌價損失及產品保證費用不置於銷貨成本項下之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 152,353,176	100	\$ 118,217,545	100
營業成本	95,907,253	63	73,393,757	62
營業毛利	56,445,923	37	44,823,788	38
營業費用	24,842,505	16	13,504,377	12
營業淨利	31,603,418	21	31,319,411	2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19,489	2	1,797,384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187,191	2	884,859	-
稅前淨利	31,735,716	21	32,231,936	27
所得稅費用	(3,183,190)	(2)	(3,314,224)	(3)
合併總純益	\$ 28,552,526	19	\$ 28,917,712	24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3,022	\$ 2,405
支票存款	53,111	29,202
活期存款	3,322,788	9,879,143
定期存款	60,858,807	46,579,435
	\$ 64,237,728	\$ 56,490,185

-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3%~2.41% 及 1.809%~4.40%；外幣優惠活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02%~2.71% 及 3.05%~4.15%。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14,083	\$ 96,256

-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之有效避險條件，故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並未適用避險會計。

>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澳幣兌美元	2009.01.07~2009.01.16 AUD	17,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2009.01.07~2009.02.27 EUR	141,000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元	2009.01.07~2009.02.18 GBP	3,87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2009.01.16 JPY	95,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圓	2009.01.07~2009.02.13 USD	16,72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09.01.07~2009.01.23 USD	37,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加幣	2009.01.16 USD	618	

	96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08.01.04~2008.01.30 USD	63,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2008.01.09~2008.03.05 EUR	201,5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加幣	2008.01.11~2008.02.22 USD	5,146
賣出遠期外匯 英鎊兌美元	2008.01.11~2008.01.30 GBP	3,725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2008.01.09 JPY	425,000

- 九十七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 311,946 仟元（包括已實現淨益 826,029 仟元及評價淨損 514,083 仟元）；九十六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為 679,996 仟元（包括已實現淨損 583,740 仟元及評價淨損 96,256 仟元），其餘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五。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39	\$ 784

- 合併公司八十八年十二月投資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 1,971 仟元。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6,009	\$ 3,532
應收帳款	29,937,446	19,747,487
應收帳款—關係人	69,520	507
	30,032,975	19,751,526
減：備抵呆帳	(578,197)	(277,809)
	\$ 29,454,778	\$ 19,473,717

八.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 238,053	\$ 102,344
應收利息	40,474	50,444
代付款	37,997	23,540
	\$ 316,524	\$ 176,328

-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應收海外銷售稅款、應收出售資產款項、員工分紅稅款及預支旅費等。

九. 存 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1,666,089	\$ 582,984
在製品	864,175	1,104,422
半成品	1,608,750	930,293
原料	6,019,910	5,741,329
	10,158,924	8,359,028
減：備抵跌價損失	(1,908,587)	(1,121,797)
	\$ 8,250,337	\$ 7,237,231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當期銷貨成本為 1,258,148 仟元。另為配合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九十六年度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684,694 仟元亦已重分類至銷貨成本項下。

十. 預付款項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權利金	\$ 976,824	\$ 1,232,901
預付軟硬體維護費	88,554	76,732
預付模具費	80,420	158,280
留抵稅額	35,517	23,818
預付勞務費	27,322	28,513
預付貨款	16,440	3,719
預付其他	60,406	43,798
	\$ 1,285,483	\$ 1,567,761

- 預付權利金主要係為取得未來權利金單價上的折扣而預先支付之部分。其合約內容，請參閱附註二十九專利授權契約。
- 預付其他主要係預付保險、租金等費用。

十一.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tbl_r cells="3" ix="1" maxcspan="

·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一月新增投資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創車電)500,000 仟元，持股比例 10%。合併公司另與華創車電主要股東裕隆集團簽署合資備忘錄補充協議，雙方約定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任一方均得對他方提出書面請求，由裕隆集團以原價買回合併公司所認購之其中三億元股份；如由裕隆集團提出時，需經合併公司書面同意。

· 合併公司九十三年三月一日與友笙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因而取得安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192 仟元，持股比例 1.82%。

· 上述金融商品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外國債券	\$ -	\$ 33,030
減：列為流動資產	- (33,030)	
	\$ -	\$ -

· 合併公司投資外國債券－Vitamin D Inc.，面額 33,030 仟元(美金 1,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6%，為一年到期且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九十七年四月合併公司以債券本金美金 1,000 仟元加計美金 350 仟元認購該公司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因該特別股所代表之可表決權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請參閱附註十三。

十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Vitamin D Inc.	\$ 39,906	26	\$ -	-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四月認購 Vitamin D Inc. 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 40,986 仟元(合計美金 1,350 仟元，係以原投資該公司債券本金美金 1,000 仟元加計美金 350 仟元認購)，因該特別股所代表之可表決權股份為 27%，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該公司復經九月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至 26%，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計 1,689 仟元。

· 九十七年度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Vitamin D Inc. (\$ 6,151)	\$ -

· 九十七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十四. 固定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3,568,124	\$ -	\$ 3,568,124	\$ 610,293
房屋及建築	2,856,815	525,185	2,331,630	1,831,765
機器設備	4,579,241	3,086,203	1,493,038	1,339,950
模具設備	194,320	179,994	14,326	11,113
電腦設備	350,118	229,329	120,789	97,374
運輸設備	4,605	3,012	1,593	703
生財設備	462,157	154,811	307,346	98,092
租賃資產	5,336	2,356	2,980	3,141
租賃改良	188,182	62,947	125,235	79,306
預付工程設備款	951,289	-	951,289	149,225
	\$ 13,160,187	\$ 4,243,837	\$ 8,916,350	\$ 4,220,962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八月向非關係人躍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鄰近合併公司桃園廠房之土地及房屋建築(分別約 10.6 仟平方公尺及 40 仟平方公尺)，總價款計 900,000 仟元(未稅)，做為廠房及辦公使用。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十二月向非關係人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新店之土地(約 8.3 仟

平方公尺)，總價款計 3,335,000 仟元，以興建研發總部。合併公司已支付 80% 之土地價款並完成 80% 土地之移轉登記。另剩餘 20% 部分，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最遲應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前移轉，合併公司並應於土地移轉完成時給付剩餘 20% 之價款。

· 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參與金拍第三次拍賣並標得華隆股份有限公司土地(約 16.5 仟平方公尺)，總價款 355,620 仟元，已支付 71,130 仟元，尾款 284,490 仟元已另於九十八年一月七日支付。

·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十五. 短期借款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信用借款	2.80~4.40	\$ 75,000	-	\$ -

· 係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周轉所為之借款。

十六. 應付費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紅利	\$ 6,164,889	\$ -
應付行銷廣告費用	5,790,466	3,190,918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20,533	989,143
應付服務費	520,383	148,815
應付出口費用	460,724	139,512
應付材料及模貝費	539,071	193,859
應付職工福利及伙食費	101,563	58,287
應付維修費及雜項購置	82,096	33,686
應付保險費	74,061	47,460
應付研究開發費	65,600	-
應付新制退休金	49,630	33,870
應付旅費	32,507	40,777
其他	247,247	250,082
	\$ 15,348,770	\$ 5,126,409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度依據董事會決議，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18% 為預定之員工紅利，估列 6,164,889 仟元。

· 合併公司對行銷推廣費用，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估計提列。

十七. 其他流動負債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 5,228,603	\$ 3,469,957
其他應付款	389,103	66,755
代收款	285,914	226,124
預收貨款	180,504	177,150
應付董監酬勞	21,842	21,842
其他	2,730	8,204
	\$ 6,108,696	\$ 3,970,032

· 合併公司對產品提供一至二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提列產品保證負債。

· 代收款主要係代收所得稅、勞健保及歐洲貨物增值稅等之款項。

· 合併公司本期估列某客戶因財務狀況風險提高，致可能遭上游供應廠商追索該客戶應負擔或有負債之虞，估計風險 259,450 仟元，帳列其他損失項下，並已向該客戶進行協商解決方案。

· H.T.C. (B.V.I.) Corp.本期取得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百分之百股權，與該公司原有股東議訂價款按合約分年支付，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餘 122,700 仟元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八. 長期借款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借款	\$ 75,625	\$ 96,25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8,750)	(20,625)
	\$ 46,875	\$ 75,625

· 世界通公司於九十二年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貸款計畫，並向台灣中小企銀轉貸中長期借款，借款總額 5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九十二年七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四月十五日止，

借款利率係按年息百分之一付息，並自計劃完成之日起三個月內，依計畫貸款金額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此計劃於九十五年七月一日開始還款，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借款餘額為 18,750 仟元。

世界通公司於九十四年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貸款計畫，並向台灣中小企銀轉貸中長期借款，本合約計畫借款總額 65,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至一百〇一年四月十五日止，借款利率係按年息百分之一付息，並自計劃完成之日起三個月內，依計畫貸款金額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此計劃於九十七年七月十五日開始還款，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借款餘額為 56,875 仟元。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七。

十九. 員工退休金

宏達、鉅瞻及世界通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2,692 仟元及 113,985 仟元。

宏達及世界通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宏達及世界通公司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389,216 仟元及 348,853 仟元。

子公司 H.T.C. (B.V.I.) Corp.、HTC HK, Limited 及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因無專職員工，其投資活動由宏達公司代為執行，故無相關之退休金制度。其餘各公司之退休金為確定提撥制，依法令規定每月向當地政府繳交養老、醫療等各類社會保障金，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1,827 仟元及 15,728 仟元。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屬確定給付之退休金費用應依精算法認列，茲依該公報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服務成本	\$ 5,194	\$ 4,930
利息成本	8,743	8,629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9,980)	(8,98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74	74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1,487	2,182
縮減或清償利益	(211)	-
淨退休金成本	\$ 5,307	\$ 6,827

>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64,214	172,092
累積給付義務	164,214	172,09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76,784	145,809
預計給付義務	340,998	317,90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89,216)	(348,853)
提撥狀況	(48,218)	(30,95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64)	(1,032)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68,630)	(63,229)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75	953
預付退休金	(\$ 116,937)	(\$ 94,260)

>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97 年度	96 年度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平均增加率	2%~4%	2%~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止，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 -	\$ -

二十. 股東權益

股本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實收資本額為 4,364,192 仟元，分為 436,41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同年四月辦理註銷庫藏股 3,624 仟股（36,240 仟

元），同年六月以分配盈餘 1,298,385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5,000 仟元辦理轉增資，故合併公司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增加為 5,731,337 仟元，分為 573,13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存託憑證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要求兌回普通股，其股票即在國內證券交易市場流通，並得要求存託機構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另因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調整增加計 1,502.4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6,009.5 仟股，故調整後合計以 33,288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淨兌回 6,623.1 仟單位，計普通股 26,492 仟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數折合普通股 6,796 仟股，占合併公司發行股數 0.90%。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普通股溢價

合併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為 4,410,871 仟元。九十六年四月因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36,627 仟元，故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均為 4,374,244 仟元。依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股東決議方式將普通股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撥充資本。

長期投資

宏達公司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長期投資為 15,845 仟元，因宏達公司之被投資公司－Vitamin D Inc. 於九十七年九月辦理增資，宏達公司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計 1,689 仟元，故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長期投資為 17,534 仟元。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合併公司於九十二年十一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4,400 仟股及以現有股東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12,878.4 仟股，合計以 27,278.4 仟股之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6,819.6 仟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合併公司普通股 4 股，每股以 131.1 元溢價發行，經扣除相關費用後，計產生資本公積 1,696,855 仟元。本項現金增資案已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募集，並以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九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完成股本變更登記。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合併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

> 合併溢價

合併公司九十三年三月一日發行新股以吸收合併友笙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合併溢價計 25,972 仟元。九十六年四月因辦理註銷庫藏股，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 216 仟元，故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合併溢價均為 25,756 仟元。

>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宏達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應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所餘盈餘不高於千分之三為董事監事酬勞及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 5%作員工紅利，惟不得超過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對員工分紅分派限額之規定。餘嗣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宏達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產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宏達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常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2,105,000 仟元。員工紅利 2,105,000 仟元中，105,00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占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2.41%），餘 2,000,000 仟元以現金分派。該年度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57.85 元，如將員工紅利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53.03 元。

宏達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常會通過，配發員工紅利 1,313,200 仟元。員工紅利 1,313,200 仟元中，103,200 仟元轉增資外股數之比例 1.80%），餘 1,210,000 仟元以現金分派。該年度原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50.48 元，如將員工紅利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

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48.19 元。

九十七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據董事會決議，以認列員工分紅費用前稅後淨利之 18%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宏達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十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八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七日間，以每股 400 元～500 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 10,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10,000 仟股，總成本 3,410,277 仟元。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7 年度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 股東權益而買回	-	10,000	-	10,000

> 合併公司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預定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九十六年一月十九日間，以每股 601 元～800 元之價格，買回公司股份 5,000 仟股，且當市場價格發行新股（占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流通在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 3,624 仟股，總成本 1,991,755 仟元。該批庫藏股 3,624 仟股於九十六年四月

經董事會決議註銷，並於同年七月辦理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合

併公司以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準，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合併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二.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97 年度			9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用人費用	3,504,723	10,041,645	13,546,368	2,026,408	3,482,283
薪資費用	3,099,263	9,377,620	12,476,883	1,740,812	3,075,796
勞健保費用	126,199	198,891	325,090	80,707	163,098
退休金費用	59,935	149,891	209,826	45,258	91,282
其他用人費用	219,326	315,243	534,569	159,631	152,107
折舊費用	378,836	365,029	743,865	393,581	287,676
攤銷費用	20,617	41,160	61,777	14,006	37,856

二十三. 營利事業所得稅

> 各合併個體九十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應付所得稅、應收所得稅退稅款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彙總如下：

	所得稅費用（利益）	應付所得稅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宏達公司	\$ 2,955,130	\$ 3,937,745	\$ -	\$ 1,373,638
鉅瞻公司	10,071	-	-	(245)
世界通公司	539	178	-	2,228
HTC America Inc.	100,493	-	16,400	-
HTC EUROPE CO., LTD.	77,956	63,547	-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1,642	12,364	-	-
HTC BRASIL	4,505	-	1,882	-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2,933)	2,489	-	(4,922)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4,583	3,808	-	-
HTC Belgium BVBA/SPRL	9,976	9,146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42	494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245)	409	-	-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3,823	6,129	-	2,661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6,177	2,470	-	-
HTC (Thailand.) Ltd.	1,002	591	-	-
宏達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9	243	-	63
	\$ 3,183,190	\$ 4,039,613	\$ 18,282	\$ 1,373,423

> 各合併個體九十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應付所得稅、應收所得稅退稅款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彙總如下：

	所得稅費用（利益）	應付所得稅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
宏達公司	\$ 3,212,435	\$ 2,514,394	\$ -	\$ 942,110
鉅瞻公司	(5,892)	-	-	9,826
世界通公司	292	-	-	2,286
HTC America Inc.	61,401	-	-	-
Exeeda Inc.	7,948	-	-	-
HTC EUROPE CO., LTD.	31,082	29,705	-	-
HTC NIPPON Corporation	489	90	-	-
HTC Belgium BVBA/SPRL	4,231	3,361	-	-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526	519	-	-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661	3,682	-	3,029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051	6,952	-	5,915
	\$ 3,314,224	\$ 2,558,703	\$ -	\$ 963,166

> 合併公司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18,861	\$ 229,072
未實現行銷費用	1,456,074	757,691
未實現產品售後服務費用	1,307,151	867,489
費用資本化	59,474	39,628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1,535,925	1,009,848
未實現呆帳損失	26,503	16,072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28,521	24,064
其 他	11,711	45,345
虧損扣抵	50,545	25,293
投資抵減	2,281,856	47,4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7,276,621	3,061,986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826,064)	(2,026,93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450,557	1,035,047
遞延所得稅負債－退休金費用	(29,353)	(23,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未實現兌換利得	(41,249)	(43,035)
遞延所得稅負債－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6,532)	(5,049)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之淨額	1,373,423	963,16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550,530)	(570,99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 822,893	\$ 392,174

>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說明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依課稅所得計算本期應負擔之所得稅	\$ 3,602,387	\$ 3,497,798
加（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410,257)	(309,485)
前期所得稅費用（高）低估數	(8,940)	125,911
所得稅費用	\$ 3,183,190	\$ 3,314,224

> 合併公司各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免稅產品	租稅減免方式	免稅期間
93	掌上型電腦、無限通訊掌上型電腦、智慧型手機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3.09.15~98.09.14
93	掌上型電腦（具無線通訊功能）、智慧型手機	"	93.11.30~98.11.29
94	掌上型電腦（具無線通訊功能）、智慧型手機	"	94.12.20~99.12.19
95	雙網手機、具衛星定位之個人數位助理器或導航器、 具衛星定位導航之手機、3G 以上智慧型手機、3G 以 上 PDA 手機、3G 以上多功能行動電腦	"	95.12.20~100.12.19
96	雙網手機、具衛星定位系統裝置、3G 以上手機、車用 智慧型資訊系統	"	96.12.20~101.12.19

>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如下：

到期年度	投資抵減稅額	虧損扣抵金額
九十八年	\$ 6,479	\$ -
九十九年	15,475	95
一 百 年	220,270	50,703
一○一年	2,039,632	48,885
一○二年	-	102,497
	\$ 2,281,856	\$ 202,180

> 所得稅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最後抵減年度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可抵減總額	法令依據
九十八年	機器設備	\$ 6,479	\$ 6,479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九十九年	機器設備	5,851	5,851	"
研究發展	9,624	9,624	"	"
一○○年	機器設備	3,079	3,079	"
研究發展	217,191	217,191	"	"
一○一年	機器設備	2,039,632	2,039,632	"
	\$ 2,281,856			

>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宏達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568,676	\$ 3,005,386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4,626,182	41,403,867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2.48%	7.26%

· 宏達公司九十七年度預計及九十六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約為 12.48% 及 7.26%。

· 依所得稅法規定，宏達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宏達公司預計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 宏達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二年度。惟宏達公司針對稅捐稽徵機關就九十至九十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所為核定內容之計算不服，已依法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申請，惟基於穩健原則，宏達公司對前述核定應補繳之所得稅已全數估列。
- 世界通公司及鉅贍公司歷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均業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 > 合併公司損益表所列示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稅前基本每股盈餘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係分別以九十七年度稅前淨利 31,590,479 仟元及九十六年度稅前淨利 32,151,297 仟元暨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 28,635,349 仟元及九十六年度稅後淨利 28,938,862 仟元，除以各該期間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其中加權平均股數係已扣除庫藏股票部份。九十七年度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九十六年度每股盈餘業加以追溯調整。
- >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揭露如下：

	97 年度				
	分子(金額)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稀釋前餘額	\$ 31,590,479	\$ 28,635,349	754,148	\$ 41.89	\$ 37.97
員工分紅	-	-	27,400		
稀釋後餘額	\$ 31,590,479	\$ 28,635,349	781,548	\$ 40.42	\$ 36.64

	96 年度				
	分子(金額)		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稀釋前餘額	\$ 32,151,297	\$ 28,938,862	755,608	\$ 42.55	\$ 3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稀釋後餘額	\$ 32,151,297	\$ 28,938,862	755,608	\$ 42.55	\$ 38.30

二十五.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公平價值之資訊

·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9	\$ 339	\$ 784	\$ 7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1,192	501,192	501,192	501,19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	33,030	33,0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906	39,906	-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514,083	\$ 514,083	\$ 96,256	\$ 96,256

> 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金融負債。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長期借款，該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上述金融商品亦不包含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該部分係依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其折現率係以銀行之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9	\$ 7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1,19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33,0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906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14,083	96,256

>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並無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情事。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445)仟元及(949)仟元。

>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0,900,272 仟元及 46,613,935 仟元。九十六年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33,030 仟元。

> 財務風險資訊

·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係為避險性質，並依交易銀行提供之報價評估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市場價格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及合約金額。因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到期時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十六. 關係人交易事項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威創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主要董事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該公司主要董事與宏達公司董事長係二親等內親屬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為宏達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Landtek Corporation (BVI)	該公司主要董事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	受合併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受合併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進貨及勞務收受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9,041	-	\$ -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銷貨及勞務提供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淨額%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101,195	-	\$ 212	-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3,923	-	39,893	-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4,222	-	55,408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78	-	537	-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	-	37,587	-
其他	-	-	501	-
	\$ 220,918	-	\$ 134,138	-

·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商品價格及收款期間，除銷售予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之商品價格相對較優外，餘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 應收(付)款項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收(付)款項%	金額	佔應收(付)款項%
應收關係企業款：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69,238	-	\$ -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82	-	507	-
	\$ 69,520	-	\$ 507	-

應付關係企業款：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9,041	-	\$ -	-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521	-
	\$ 19,041	-	\$ 521	-

> 其他應收款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72	-	\$ 82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3	-
	\$ 72	-	\$ 95	-

> 應付費用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應付費用%	金額	佔應付費用%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	\$ 94	-

> 產品售後服務費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實際服務費%	金額	佔實際服務費%
Comserve Network Netherlands B.V.	\$ 14,491	-	\$ 221,884	6

- 合併公司委託上述關係人代為處理售後服務之支出，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為計算基礎。

> 勞務費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勞務費%	金額	佔勞務費%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00	-	\$ -	-
威創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2,250	-	\$ -	-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2,400	-
	\$ 4,650	-	\$ 2,400	-

- 上述支出主要係支付予關係人之業務諮詢費。

> 租金支出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租金支出%	金額	佔租金支出%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661	2	\$ -	-

- 合併公司之部份辦公處所係向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租用，租金價格係依鄰近地區租金行情協商議定，租期自九十七年五月十日至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捐贈支出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該費用%	金額	佔該費用%
財團法人宏達文教基金會	\$ 300,000	92	\$ 300,000	100
財團法人宏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 20,000	6	\$ -	-
	\$ 320,000	98	\$ 300,000	100

- 合併公司為照顧弱勢族群、協助兒童、青少年之品格教育及老年福利工作，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分別捐贈新台幣 325,000 仟元（其中 5,000 仟元係捐贈予非關係人）及 300,000 仟元，以發揚急難救助人本之精神，促進社會安和樂利。

> 其他損失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其他損失%	金額	佔其他損失%
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7,500	10	\$ -	-

- 合併公司因租用原為建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租用之辦公處所而分攤該公司部分搬遷費用，帳列其他損失項下。

> 財產交易

宏達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透過增資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美金 5,041 仟元之方式，向關係人 Landtek Corporation (BVI) 取得其百分之百轉投資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股權。

·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7 年度	96 年度
薪 資	\$ 93,215	\$ 76,697
獎 金	23,026	33,063
特 支 費	15	12
紅 利	(註)	714,077
	\$ 116,256	\$ 823,849

註：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本欄資料尚無法列示。

- 合併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70053275 號令規定，揭露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總額等。

- 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管理階層之紅利。

二十七. 質抵押之資產

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質押予銀行做為借款擔保品及租賃保證金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41,465 仟元及 34,500 仟元。

二十八.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與銀行簽訂融資額度 USD15,000 仟元之合約，宏達公司承諾監督其營運，以履行債務合約。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宏達公司持有該公司 100% 之股權。

二十九. 重要契約

合併公司係研發、生產及銷售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之專業廠商，為提高產品品質及改進生產技術，向下列國外廠商購得使用權利並定期更新，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人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Microsoft	96.01.01~98.01.31	嵌入式作業系統軟體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Texas Instruments France	89.01.14~99.01.13	GSM 泛歐式行動電話技術移轉之授權。 權利金支付方式為依時程表進度付款。
Qualcomm Incorporated.	89.12.20 起至下列終止契約日止： 一方若重大違反契約條款，於收到他方書面通知 三十日後，未予改正者，得終止契約。 合併公司不再使用任何 QUALCOMM 智慧財產 權時，得終止本契約，惟應於終止日前六十日以 書面通知 QUALCOMM 。	CDMA 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之專利授權。 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給付。
Ericsson Mobile Platform AB	92.04~100.03	授權包括 EDGE 等無線通訊技術，自 92 年 7 月 24 日起按合 約約定支付。 權利金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Telefonaktiebolaget LM Ericsson	97.12.15~102.12.14	製造、使用或銷售符合 GSM 等標準之必要專利授權。 依合約規定支付權利金
Nokia Corporation	92.1.1 起至本契約所有專利權到期為止。	授權包括 GSM 等無線通訊技術，依生產之數量支付權利金， 其金額依合約規定支付。
InterDigit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92.12.31 起至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TDMA 、 CDMA 為基礎之數位通訊相關專利授權。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依合約規定支付。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93.01.05~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日止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MOTOROLA, Inc.	92.12.23 至合併公司停止使用 MOTOROLA 智 慧財產權或本契約最後一個專利權到期為止。	符合 TDMA, NARROWBAND, CDMA, WIDEBAND CDMA, 或 TD/CDMA 標準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ALCATEL /TCL & Alcatel	93.07~98.06 共五年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	93.07~最後一個專利到期日止	符合 GSM/GPRS/EDGE 之專有技術或專利。 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Lucent Technologies GRL LLC	93.07~98.06 共五年	符合 GSM/GPRS/EDGE/CDMA/WCDMA 之專有技術 或專利權利金支付之方式為依合約規定支付。

三十. 其他事項

- 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為擴大營運廠區，預計向關係人旭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桃園總部附近土地，雙方約定於九十八年一月底前完成過戶，並於過戶同時一次付款，總價款約新台幣 791,910 仟元。

三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五

>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四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五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三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產業別資產

合併公司研發、製造及銷售掌上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故無產業別資訊揭露之適用。

>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國外營運部門銷貨給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未達合併損益表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且國外營運部門可辨認資產亦未達合併資產總額之百分之十，故無地區別資訊揭露之適用。

> 外銷收入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97 年度		96 年度
亞 洲	\$ 22,772,833	\$	11,697,068
美 洲	53,916,578		49,395,639
歐 洲	60,176,261		47,018,610
其他地區	11,532,155		7,770,119
	<hr/> \$ 148,397,827	\$	<hr/> 115,881,436

>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其營業收入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代號	97 年度		96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	金額	佔營業收入%
A	\$ 26,859,037	18	\$ 19,710,823	17
B	21,639,592	14	15,942,551	13
C	21,375,563	14	12,592,997	11
D	4,414,395	3	16,931,462	14
	<hr/> \$ 74,288,587	<hr/> 49	<hr/> \$ 65,177,833	<hr/> 55

附表一：

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威盛電子	該公司董事長與宏達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43	\$ 339	-	\$ 339	
	未上市股票及債券：							
	華創車電技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500,000	10.00	500,000	
	安瑟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228	1,192	1.82	1,192	
	Vitamin D,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3,500	39,906	26.02	39,906	

附表二：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契約）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97.08	\$ 900,000 (未稅)	已全數支付	躍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依據鑑價報告	廠房及辦公使用	無
	土 地	97.12	3,335,000	尚餘 667,000 未支付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興建台北研發中心的總部	"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宏達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銷 貨	\$101,195 -		7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與非關係雷同	\$69,238 -		
進 貨	101,195 註		7天	較非關係人為優	"	(69,238) 註		

註：係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代收代付員購手機款。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USD\$2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5,732 (USD10,400)	\$316,656 (USD 9,600)	\$-	\$662,388 (USD 20,000)	100	\$25,594	\$672,249	\$-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檢測、售後服務及技術諮詢	USD\$1,500	"	49,845 (USD1,500)	-	-	49,845 (US 1,500)	100	20,604	58,544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掌上型電腦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與銷售	USD\$47,909	"	-	1,461,360 (USD 48,000)	-	1,461,360 (USD 48,000)	100	(46,256)	1,547,755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173,593	\$2,564,960	\$36,395,692
(USD69,500)	(USD78,200)	

註一：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新台幣 32.8 對 1 美元換算而得。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經濟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並分別以九十七年一至十二月平均匯率新台幣 4.5373 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新台幣 4.8073 對 1 人民幣換算而得。

附表五：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281,47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OA 45 天	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雷同	(\$1,427)	-	\$-
		進 貨	167,775	"	"	"	-	-	-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孫公司	委外加工費	9,084	"	"	"	(7,626)	-	\$-

附表六：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九十七年度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 1,524,38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761,193 "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66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應付費用	448,74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0,389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1,105,226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服務及廣告費	1,846,01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銷貨收入	198,34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81,9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73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應付費用	692,159 "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564,780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2,030,696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進 貨	167,77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	281,47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79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1,427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服務及廣告費	336,913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預付費用	24,249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應付費用	46,092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011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RASIL	1	應付費用	2,12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RASIL	1	服務及廣告費	219,39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6,16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費用	24,947 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972 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服 務 費	139,20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87,317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6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1	服務及廣告費	600,11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銷貨收入	59,42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應付費用	67,564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171,05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18,292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銷貨收入	78,70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接次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 9,89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服務及廣告費	94,32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應付費用	26,77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29,738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111,90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	應付費用	17,969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預付費用	12,138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服務及廣告費	118,461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1	應付費用	39,400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Thailand)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34,755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Thailand) Ltd.	1	應付費用	8,45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進 貨	13,975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	9,084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7,626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1	預付費用	13,412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	應付費用	65,600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1	服務 費	65,600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V.I.) Corp.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2,700	依合約約定分年支付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1,524,38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較非關係人為優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762,859	"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659,129	"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1,105,226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846,01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198,34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較非關係人為優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82,290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692,159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564,780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2,030,696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3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67,77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3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281,470	"
3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79	"
3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427	"
3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7,561	"
4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266,166	"
5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貨款	24,947	"
5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4,972	"
5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39,200	"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 336,913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06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66,10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7	HTC BRASI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2,120 "	-
7	HTC BRASI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219,39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8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87,317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8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6,06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9	HTCBelgium BVBA/SPR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600,11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59,42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67,56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18,292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71,05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3	應收關係企業款	82,32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78,703 "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26,77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9,89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29,738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94,32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2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11,90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2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7,969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18,461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39,400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12,13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3	HTC India Private Limited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3	應付關係企業款	82,325 "	-
14	HTC (Thailand)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34,755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4	HTC (Thailand)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8,45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5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3,975 "	-
15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9,084 "	-
15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7,626 "	-
15	威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7,561 "	-
16	One & Company Design,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款	13,41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7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600 "	-
17	High Tech Computer Asia Pacific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65,600 "	-
18	H.T.C. (B.V.I.) Corp.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2,700 依合約約定分年支付	-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四）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九十六年度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 1,094,79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273,472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970,411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服務及廣告費	1,336,085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merica Inc.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15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銷貨收入	687,451 "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應收關係企業款	248,903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產品售後服務費	329,461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1,327,623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44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EUROPE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34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進 貨	160,399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委外加工費	347,180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163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	28,386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Exeeda Inc.	1 銷貨收入	191,89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服務及廣告費	247,96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9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預付費用	15,789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應付費用	31,280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NIPPON Corporation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97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預付費用	9,576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6,693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預付費用	3,728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1 服 务 費	115,253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1 服務及廣告費	232,44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02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1 應付費用	145,926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Belgium BVBA/SPRL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1,266 "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150,01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1 應付費用	150,0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服務及廣告費	75,79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1 應付費用	75,79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 服務及廣告費	60,31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0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1 應付費用	60,31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 1,094,79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較非關係人優	1

(接次頁)

編號（註一）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 273,472 "		-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970,411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1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336,085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1	HTC Americ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02,15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款條件較非關係人為優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445 "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687,451 "		1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248,903 "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72,340 "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維修收入	329,461 按保固期間內實際維修數量計算		-
2	HTC EUROPE CO.,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327,623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1
3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116,69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4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60,399 "		-
4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347,180 "		-
4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1,163 "		-
4	宏達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28,386 "		-
5	Exeeda Inc.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191,89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較非關係人為優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247,96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70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6	HTC NIPPON Corporation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48,25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交易價格及授信期間與非關係人雷同		-
7	艾齊迪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關係企業款	9,576 "		-
8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貨款	3,728 "		-
8	世界通全球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15,253 "		-
9	HTC Belgium BVBA/SPR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232,44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9	HTC Belgium BVBA/SPR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02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9	HTC Belgium BVBA/SPRL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97,192 "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150,017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0	High Tech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150,01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75,792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1	High Tech Computer (H.K.) Limite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75,79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12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營業收入	60,314 按約定期間或實際發生金額加成計算		-
12	HTC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Pty. Ltd.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企業款	60,31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其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雷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

- ・母公司填 0。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母公司對子公司。
- ・子公司對母公司。
-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勢

無

七、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重要會計政策補充說明：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為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匯率之買價、賣價或中價差異不大，期末未結清約主要以金融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為公平價值之基礎（大部分為中價）。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上市股票，其公平價值之基礎，以上市（櫃）證券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依據。

3.收入認列及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因應商業模式轉型為以非代工業務為主，商業折扣方面增加存貨價格保證、行銷補助費、郵購折讓等項。

備抵呆帳評估依據採帳齡分析法，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本公司將客戶分級，依客戶財務狀況不同而有不同之提列比例，信用良好之客戶，依逾期帳款之逾期天數在 31 天到 90 天，提列 1%~5%，91 天以上提列 5%~100%。信用較差之客戶，除個別認定外，亦對未逾期應收帳款合理估計呆帳金額。

4.備抵存貨跌價或報廢損失

備抵存貨跌價或報廢損失評估係採呆滯料分析法及庫齡分析法，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逐項比較，針對無市場價值之存貨，提列備抵存貨損失；另庫齡分析法係依據主倉庫齡區間在 60 天~180 天者，提列 25%~75%，180 天以上者，提列 100%；其餘按不同性質之倉別而有不同之提列比例，另因經濟環境改變（例如：法令要求無鉛產品）、已屆產品生命週期末之存貨提列 100% 備抵存貨損失。

5.應付行銷費用

對行銷推廣費用及商業折扣有關存貨價格保證、行銷補助費、郵購折讓部分，依合約約定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應付行銷費用；並依其性質帳列費用或收入之減項。

6.產品保證負債

本公司對產品提供一至二年免費保固之售後服務，並依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其可能金額，認列產品保證負債，目前提列比例約為銷貨收入的 4%。

附錄：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

宏達國際電子員工行為準則為提供一個高倫理標準，作為員工在執行公司營運活動時之指引，所有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之員工不論其職位、職級及所在地均應遵守此倫理標準。本準則包括一般性原則、顧客及供應商關係及利益衝突。

在一般性原則中，公司承諾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公平的機會以及公司資產與資訊之處理原則。在顧客及供應商關係中，公司將致力保持顧客及供應商之間的公平且合法的長久關係以達致雙贏的夥伴關係。在利益衝突規範中，公司提供一個行為法則，讓員工一旦面臨此問題時可茲依循。

在每一個國家，本準則高於任何當地規定，除非某一條文與當地政府頒布之法律命令有所抵觸。當有此種案例時，當地人才資源單位應檢附該政府之法律命令送交總公司人才資源處以免除該條文於當地之適用。否則，任何違犯本準則將導致公司採取懲戒行動，最高可至（包括）終止聘僱契約。員工有責任明瞭、遵守本準則及公司其他政策規定；主管應確認員工瞭解本準則內容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與每一員工複習，在複習之後，雙方必須一起簽名於本準則最後一頁。

規範內容

1.0 一般性準則

公司維持一致勝文化的同时，公司亦努力公平及尊嚴的對待每一員工。公司亦承諾遵守各地的勞工相關法令。同時，每一員工亦有責任遵守公司內部及外部的法令。

1.1 工作環境

公司承諾依法為員工打造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同時決心提供員工一個免於被歧視及被騷擾（含性騷擾）的工作環境。若有任何企圖引起敵對的言語及行為或是可能導致意外傷害或歧視、騷擾事件的違犯行為，均嚴格禁止，若有發生，應立即向權責單位報告。

1.2 保密條款

員工在公司任職期間或離職後，都應該嚴謹地保管在職期間所知悉或持有之公司、客戶及廠商營業機密（詳以下定義），以確保其安全與機密性，並防止其無權使用、揭露或散布。除職務之正常使用外，非經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員工不得以任何方式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營業秘密」係指所有同於聘僱期間所創作、開發、取得、知悉之一切

商業上、技術上及生產上尚未公開之資訊，不論這些資訊是否為：(A) 公司、公司客戶、供應商，或公司欲與其建立業務關係之任何第三者所有，或(B)以口頭、書面、圖面或電子媒體形式為之，或(C)可申請專利、商標、著作或其它智慧財產權，或(D)經公司標示為「機密」或其他同義字；營業秘密包括，但不限於：

1. 經營計劃、產銷計劃、採購計劃、產品開發計劃、產品開發紀錄、產品測試計劃與報告、產品原始程式與軟體、產品訂價、產品外觀、產品規格、模具規格、人事資料、財務資料、顧客資料、供應商資料、經銷商資料、原料或成品庫存資訊、各類品質紀錄、交易秘密及其他與公司營業活動和方式有關之資料。
2. 電腦程式及其發展各階段中之所有相關文件、資料庫等。
3. 發現、概念、構想、設計、構圖、工程圖、產品規格、電路佈局圖、線路圖、機構圖、流程圖、生產流程、程序書、模型、模具、樣品、零配件、維修技術指引、半導體晶片及其他專門技術。
4. 公司依約或法令對第三人之營業秘密（如客戶、供應商等）負有保密責任。

1.3 公司資產、資訊及個人資料的保護

著作、專利、商標、所謂的許可證及任何形式的智慧財產等都受到相關法令規範保護，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應違反。且公司資產不僅限於實體的機器設備及廠房，亦包含技術、商標及其他無形資產與營業秘密。資產的使用以執行公務為主，請應定期維護、更新、或做詳細紀錄。在處理員工基本資料時亦應小心謹慎，需同時兼顧組織需求及員工隱私。除非政府法令要求；在任何情況都不宜揭露員工的所有個人資料。

1.4 機會均等

公司的任用政策須符合各項法令規定。任用之決定乃基於公司之營運需求、工作內容與應徵者能力，並提供公平之機會予應徵者及員工，決不因其種族、膚色、社會階層、語言、宗教、黨派、籍貫、性別、性別傾向、婚姻狀況、容貌、身心障礙、以往工會會員身分或其他政府明令保護者等非工作因素，而予以歧視。

每一員工之間都應以尊重與誠信對待為原則，不應存有私心。這原則將適用於（但不限於）在招募、任用、訓練、升遷、薪資、福利、調遷及其他社團或康樂活動。在日常工作中，所有員工應負責所有形式的報告的正確性及品質，不可企圖誤導或給予錯誤資訊，若有任何企圖違反行為，都可能引起相關紀律處分。

1.5 政治活動

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公共活動以盡好國民之義務。惟公司大部分的營運地點均有法令限制企業從事政治捐獻或其他政治活動。因此，員工應有參與此類活動乃個人行為的認知，不得以公司名義或動用公司基金做政治捐獻。此外，員工也不得在公司擁有之建築物或場所安排任何政治演講或活動。

2.0 顧客及供應商關係

與顧客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是公司營運的基本原則。

2.1 堅定及合理的態度

在業務的鞏固及協商方面，為與顧客及供應商建立長期而穩定的關係，所有員工應秉持誠意，提供必要及正確的產品及服務資訊。員工在和顧客及供應商交涉時應秉持誠信、堅定及理性的專業態度，絕對不可因不理性態度或情緒化語言導致不必要的衝突。

2.2 產品品質與安全

公司承諾持續對產品品質、服務品質之持續改進與遵守相關安全法規，來為公司成就世界級競爭力及為顧客、供應商創造利益。為確保公司的商譽及顧客、供應商的利益，所有員工必須遵循品質保證的流程及安全的規範。

2.3 合約的品質與執行

合約的執行不僅應依照個別契約的內容，也應符合產業的法令及規範。任何不合理或不對等之條文或條件均應避免。採購決策應基於公司的最佳利益來考慮，廠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適用性、品質、價格、及運送…等，不可因個人偏好而有特殊待遇。同時所有採購、銷售合約及相關評估資料，均應做機密而詳實的建檔。客戶及供應商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廠商名稱，單價，運送條件、付款條件等）如同公司文件一樣的機密，每一員工應當加以保護，以免於洩漏或遭受誤用。

2.4 饋贈/收受禮物，交際與商場禮儀

所有員工及其直系親屬在任何情境下都不被允許收受顧客、廠商、或公事上有關人員所提供的回扣、佣金、貴重禮品及奢華招待。但價值在新台幣 1,500 元或美金 50 元 以下價值之禮物(但單一第三公司以每年一次為限)，例如印有對方公司名稱的象徵性紀念品或茶點招待，不在此限。不過，禮物的饋贈與接受均需呈報當地管理人員並獲得核准。若該招待行為是合理、正當並與一般業務實務不相違背，員工也可以提供或接受招待以增進業務關係。因此，為了避免影響一個人的判斷力或是任何好處足以驅動一個人違犯法令或公司政策，任何員工皆不可提供或接受任何的回扣或賄賂（不論金額），例如（但不限於）禮物、現金、股票、債券或等同現金之物品。同事間之餐宴費用不得視為交際費，但因與會者來自於不同的國家或不同洲陸之會議所延伸之餐費、交際費不在此限。

2.5 差旅

員工必須確認其出差的目的是增進公司的利益，而且出差相關食宿、招待費用是合理、節約並符合公司政策。做為公司的代表，員工應該知道某些特定場所由於其食宿招待或環境的類型是不適合做為食宿或業務相關之場所；這些場所包括任何可能對公司有負面影響者，如具有性相關行業傾向或類似環境；即便這些場所發生之費用並不是由公司所支付，這種安排也不得接受。即便業界所常見之高爾夫招待，如非自付費用，亦應盡量減少。

3.0 利益衝突

所有員工都應避免參予與公司業務競爭、影響自身工作或對公司的忠誠等相關的活動。

3.1 外部兼職

所有員工不可在競爭者、客戶、供應商、協力廠或外包等公司從事兼職或全職的工作，也不可提供服務及收受費用。如果有任何邀約成為講師、其他公司之董事、顧問、代理機構或委員會成員，受邀員工必須先得到公司當地最高主管之核准。即便此邀約不違反以上所陳，仍然必須與主管確認並取得主管之核准。一般而言，員工成為慈善機構或社區組織之理事會成員是不需事先得到公司之核准。而在獲得適當的核准程序後，員工可接受擔任其他公司之董監事；惟這些公司必須是宏達所投資或該公司非宏達之競爭廠商及其服務提供之公司。

3.2 內線交易

公司員工不被允許以自己或他人名義經營與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或投資前述事業達該事業市場總值之百分之五以上。員工也被禁止利用所謂的內線消息來獲取自身利益或影響其他公司正常的業務運作；如投資競爭者、客戶。